

# 瑪竇福音

新約導讀叢書之四

曹定人譯



David Michael Stanley, S.J.  
曹斯旦  
雷人  
著譯

# 瑪竇福音

——新約導讀叢書之四——

光啓出版社發行

New Testament Reading Guide No.4

**GOSPEL OF SAINT MATTHEW**

*by*

*Rev. David Michael Stanley, S.J., S.D.*

*translated by*

*Tsao Ting-Jen*

# 瑪竇福音

David Michael Stanley S.J. 著  
曹 定 人 譯

## 目 錄

前 言	一
福音的功用	二
福音的歷史性	六
耶穌童年史 (瑪一11~23)	四三
卷一：天國的基礎 (瑪三1~七29)	五五
卷二：建立天國的準備 (瑪八1~十一1)	九二
卷三：天國的奧秘 (瑪十一2~十三53)	一二〇
卷四：建立天國 (瑪十三54~十九1)	一四九
卷五：天國的普世性 (瑪十九2~廿六2)	一八〇

耶穌死亡和復活的福音(瑪廿六37-廿八20).....	二二四
附論：對瑪竇的「耶穌受難史」之反省.....	二五五
聖經綱目.....	三六九
新約導讀叢書一覽.....	三七五

# 前言

民國六十一年四月，美國瑪利諾傳教會在台工作神父感到爲了訓練教友，需要一些有關聖經及教理方面之書籍，於是決議自六十二年度起，進行一項三年的翻譯計劃，其目的在於供給一般教友一些基本讀物。會方委派我擔任籌備工作，我就聘請了王秀谷神父主持執行全部計劃，並請房志榮神父和王敬弘神父協助督導翻譯工作。王秀谷神父又邀請了狄剛副主教（主教團秘書處）、王愈榮副主教（台灣省牧靈中心）、李震神父（嘉義教區）、孫靜潛神父（台南碧岳神哲學院）、韓德力神父（聖母聖心會），共同組成編譯委員會，展開工作。希望三年內能爲中國教會有所貢獻。我回美國後，會方由歐義明神父代表。

本書是這項計劃的成果之一，特別憶這籌備經過，以爲紀念。本書蒙光啓出版社合作出版，在此一併致謝。

顏天樂 謹識

## 福音的功用

教會最重要的職責是為耶穌基督作證。為完成這神聖的使命，教會借用了人類活動的各種形式：宣講道理、各種敬禮，以及聖德的生活。她也藉著文學作品——新約中的各書為基督作證。因著教宗庇護十二的鼓勵，天主教會對「天主以人的文字在聖經內所做的啓示」發生了很大的興趣。這位教宗認為聖經是來自天主的，但是「解釋聖經的最大法則是去發現與確定聖經作者真正要表達的是什麼。」

在「人類」通諭中，教宗庇護十二駁斥部分聖經學者的論調說：「他們認為只有聖經文字所表達的人文意義 (human meaning) 才是不可錯誤的；天主的啓示却被遮蔽在這些意義之下。」其實，人類的文字以文學型式所表達的意義，彰顯了而非遮蔽了聖經內天主的啓示。「因為」，教宗庇護在「聖神啓迪」通諭中說：「正如天主聖言道成人身，除了『無罪』以外在各方面都有似人類，天主的話用人的語言表示出來，也完全肖似人類的言語，但却沒有錯誤。」

如果我們以瞭解的心情去讀福音，我們一定能够體會到它所用的聖經文學型式。「福音」的意思是什麼？我們用它來指新約中的四本書；對新約的作者來說，它就是「宣講」。這些宣講告訴我們一系列改變了世界的事實，給予我們希望的基礎，早期的教會稱這些初傳的喜訊為「福音」，這是從依撒意亞五十二7-10借用來的名辭。在那裏，它意指宣講「雅威最終救援的表徵，將引人進入救贖的新紀元。」這先知的預言是爲了宣告天主將要在地上建立祂的神國，也因此確定了天主是進入歷史的天主。

瑪竇告訴我們，耶穌最初的門徒們會親耳聽到他宣講天國（四17），雖然若翰洗者已經先他宣佈了這個信息（三1）但是，在耶穌死亡復活以後，宗徒們在耶路撒冷傳播「基督的喜訊——」即通稱的口傳福音或初傳（例見宗徒大事錄二14-39，三12-26-34-43）。一言到第二世紀，「福音」才成爲書的名稱。衣來內曾說：「路加跟據保祿宣講的喜訊寫了一本書。」

在宗徒時代，「福音作者」是指傳福音者（宗廿二8），福音是指從若翰洗者到耶穌升天這整個事跡的正式通告。這一點我們可以從伯多祿認爲被選爲宗徒者應

有的條件看出來：他必須是「主耶穌在我們中間來往的所有時期內，常同我們在一起的人中，由若翰施洗起，直到耶穌從我們中被接去的日子止，由這些人中，應當有一個同我們一起作他復活的見證人。」（宗一21~22）這些條件涉及到(1)一系列次序井然的事件；(2)與其他宗徒們一同親歷這些事件；(3)由感受與信德而發出莊嚴的證言，因此我們可以說基督教會對這些人經歷的事情的解釋，是來自宗徒們的信德。

宗徒們的初傳是爲了使猶太人以及外邦人的悔改與皈依而宣傳的（宗一38；三19~21）。那些信徒們在基督徒的團聚中加深了信德，並且專心不懈地聽從宗徒們的訓誨（參照宗一42）。

福音首先是用亞拉美文，後來用希臘文寫成的。四位作者（瑪竇、馬爾谷、路加、若望）在福音寫成以前，曾對基督徒宣講他們的述作；因此，他們一定事先假定讀者們都已有了信德的基礎。路加宣稱他寫福音是爲了給德敖斐羅一個「保證」，保證他從宗徒得來的道理正確無誤（路一4）若望則強調他寫福音「是爲叫你們信耶穌是默西亞，天主子」（若廿31）瑪竇寫的也就是這種性質的福音。

從以上所說的，我們可以確知福音的作者一定不僅從歷史的角度來寫作。他們的目的是幫助基督徒從基督所行的奧蹟中，去尋求更深的瞭解。他們並沒有打算替耶穌寫傳記；記載天國喜訊，傳佈福音，才是他們真正想做的。福音中包括最基本的四點：(1)若翰洗者的任務，(2)耶穌的公開傳教，(3)耶穌最後一次上耶路撒冷，(4)耶穌的苦難與復活昇天的光榮。簡言之，這四位作者主要是按照伯多祿的意思來安排耶穌一生事件的次序。(參看宗十37~43)，這樣看來瑪竇的耶穌童年史就成爲特殊的部份了。宗徒們並沒有親眼看到耶穌童年的事情，也無法成爲正式的見證。瑪竇寫這些事件的資料，一定是來自耶穌的家族，在解釋它們的意義時，他則引用了舊約聖經。

## 福音的歷史性

上述有關福音的文學形式並不意味瑪竇福音不符歷史，或指他不願意記錄事實。相反地，他所寫的都是經上所載自亞巴郎到建立教會的歷史上最重要的部份。現今教會所肯定的，正如陶德所說：「天主的意旨在這一系列歷史中最重要的事件中啓示出來了。因為這些事件是爲最偉大的耶穌的生活，死亡及復活所籠罩。」

瑪竇在宗徒的教會中，以教會一份子的身份，在她的允許與保護之下從事寫作。跟其他的福音作者一樣，他多少總想爲未來的基督徒保留一些教會對耶穌的權威性傳統。一個有趣的事件（宗十一17-18）顯示出初期教會爲了忠於其師的教導而經常維持警覺：科爾乃略和他的家人雖然從未到過耶路撒冷，伯多祿却允許他們這一群異教徒進入教會。在某些人看來，這是違反基督的旨意的；但路加却告訴我們伯多祿如何爲他這個舉動辯白。如果宗徒團的領袖都必須如此謹慎以避免改革之嫌，其他較不顯著的人物怎可能用有關耶穌的神話和傳說來欺瞞早期的基督徒呢？

耶穌的門徒對他們所傳道理的歷史與教義根據都很重視，這可由保祿得到證明。他仔細地聲明他宣講的福音和別的宗徒是相同的（格前十五1）；並引用耶穌的訓誨來支持自己的理論（格前七10；弟前四15）；試着證明有關耶穌生平較重要事蹟的敘述，都是宗徒時代傳道者所記憶的（格前十一23~25；比較瑪十四22~25）。

教會從極早期就把這部以希臘文寫成的福音歸於瑪竇名下。這事實證明希臘文學的福音與希伯來文字的福音同樣具有宗徒的權威。因此其所載的史實是可信的。此外，希臘文的瑪竇福音——我們公認為聖經的一部分——是藉馬爾谷福音之助而寫成的。事實上，它可說是馬爾谷福音最初期的注釋之一。馬爾谷福音精確地記載了伯多祿所宣講的道理（他在初期教會中的權威可由新約的許多作者得證），他和伯多祿的親密關係，以及他缺乏創造性的想像力，都足以保證福音的精確性。再由馬爾谷福音中栩栩如生的景象，我們必須承認早期傳統中的證言：馬爾谷仔細地記錄了伯多祿慧眼所見的一切。

雖然瑪竇記載了一些馬爾谷未曾記載的事；甚至他對同一事件也有不同的手法，教會都像接受馬爾谷福音一樣地正式接受瑪竇福音，這能證明它歷史性的真確

性。因為初期教會承認這些福音中含有宗徒們對天國喜訊的親眼見證。

瑪竇福音中含有各種歷史性的敘述：耶穌的家譜（一1~17）目擊的記錄（四18~22），奇蹟故事（八1~14），語錄（廿二15~22），軼事（廿七3~10）。瞭解了這一點，我們就更能够體認瑪竇福音的歷史性質了。

## 宗徒瑪竇

瑪竇，這名字在希伯來文之意為「天主的賜予」，又叫肋未，因此，像許多新約中的人物，具有雙名。他的父親阿耳斐（瑪二14）在初期的教會中似乎相當顯要，因此一說「阿耳斐的兒子」，人們就曉得所指為誰。假如這個推測是正確的，瑪竇就是雅各伯的親戚（瑪三18），而雅各伯的母親瑪利亞就是在加爾瓦略山上看到耶穌受難，後來看到空墳的那位（瑪廿七56；廿八1）。因此，瑪竇來自一個認識耶穌的家庭，很自然地，他們一定保存着耶穌童年的故事。

瑪竇是葛法翁的稅吏，可能受僱於黑落德安提帕。他不是羅馬人的稅吏。他的工作需要流利的亞拉美文和希臘文，甚至一些拉丁文。

由於他的出生和工作，瑪竇是記載耶穌的工作與成就的上乘人選。他對數字有興趣，對秩序的顯著愛好，還有省略不必要的文字的本領，都顯示他身為管帳人的思想型態。他能夠從不同的層面去發掘耶穌的故事，這個本領更顯示出他多年管帳經驗得來的習慣。有人認為：瑪竇覺得自己的被召，是爲了替耶穌做一件依撒意亞的弟子們會做的事情——給後裔記錄自己老師的話（依八16）。這點可以解釋兩件事：(1)他引用依撒意亞先知的話有二十一次，比舊約中其他各書均多，(2)他全神貫注於耶穌的教誨。

## 作者瑪竇

第二世紀中的基督徒作者肯定地說：瑪竇曾經寫過一本亞拉美文的耶穌語錄（現已遺失）。現代的新約批評者已逐漸接受此一論點。巴比亞斯（約公元一二年）曾說過：「瑪竇將耶穌的話用希伯來文（即亞拉美文）整理出來。」衣來內（約在公元一八〇年）也說：「當伯多祿和保祿在羅馬傳道並建立教會的時候，瑪竇却在用希伯來文寫福音。」這大概是公元四十九年以後的事情。

但是，現在新約中的瑪竇福音原本是用希臘文寫的；它可能是根據亞拉美的瑪竇福音（或它的希臘文版）和馬爾谷福音而寫成的。在我們現有的瑪竇福音中可以看出來，它是為一個大部分由外邦人組成的基督徒團體而寫的，而不是寫給猶太皈依者的。我們還有足夠理由相信它是在公元八十年左右，而且可能在安提約基亞——當時敘利亞的首都寫成的，因為那裏有一個大而深具影響力的基督教會。現在呢，我們簡單的稱教會公認的希臘文瑪竇福音為「瑪竇福音」。

瑪竇福音中有一個筵宴的譬喻（廿二4-7），是路加福音中沒有的。在比喻中被派遣去再度邀請賓客的僕人們代表傳道的門徒們——舊約先知的繼承者，耶路撒冷的焚城之火為他們的遭殺害報了仇。（比較廿三33-38）。

瑪竇福音對外邦人的救贖一事所顯示的特殊興趣，只可由它在一個外邦人皈依基督的團體開始廣傳來解釋（四15；八11-12；十18；十三38；廿四14；廿八19）。這種態度可在它所持有的比喻中很明顯地看出來（廿16；廿一28-32；比較廿一43）。不過瑪竇在婚宴比喻裏，最後加上的那一段（廿二11-14），是爲了警告那些由外邦人皈依的基督徒，不要像猶太人一樣，以爲自己有進入天國的絕對權利。

瑪竇福音中有許多亞拉美文耶穌語錄的痕跡。毫無疑問的，只有宗徒瑪竇才能說他自己「成爲天國門徒的經師……從他的寶庫裏，提出新的和舊的東西。」（十三52）那許多在耶穌身上應驗的舊約預言（很顯然是個人默想的結果），都有同一來源。（一22，二15 17 23；四13 14；八17；九13；十二7 17；十三14 35；廿一4 5，16；廿六56；廿七9）。還有一點瑪竇引用的舊約都是希伯來文版，而不是其他新約作者所常用的七十賢士希臘文譯本：比較一23；二6、15、18；四15；八17；十一10；十二18 20；十三35；廿六31；廿七9。

### 瑪竇對耶穌人間事業的敘述

因爲瑪竇對吾主的傳教生涯的記述著重在它的發展，又因爲有長篇道理穿插其中，容易使讀者忽略了他的主旨，所以我們先在這裏做一個摘要。

本書的序言部分是由一些耶穌童年的事件（來自他的家族，）和得自舊約的解釋組成，敘述了若翰洗者——舊約和新約的聯繫——的作風以後，耶穌出現在若翰面前接受洗禮（他的默西亞登基禮，接着開始駁斥一般傳說中錯誤的默西亞觀念，同時

宣佈天國的降臨。

在新西乃山——直福之山上，耶穌將新的宗教理想比爲舊約精神所盛開的花朵。由於他的道理非常吸引人，又行了許多奇蹟，耶穌的聲名傳揚出去。跟隨他的群眾也愈來愈多。因爲工作不斷的增加，他揀選了那十二位宗徒來分擔傳道的任務，並派遣他們前往加里肋亞的村莊去宣講。不久，他開始遇到耶路撒冷的經師們及知識份子的反對，另一方面，一般群眾的冷淡和遲鈍也使他的事業遭到消極的阻礙。

耶穌在加里肋亞的傳道工作進行到一段落以後，他被迫放棄大部分的群眾，專心致力於教導他那批忠心的門徒們，然而，他並沒有完全捨棄群眾們，只是換用了各種比喻來教訓他們。這是種似非而是的教學方法，是爲了引起他們的好奇心，而不是爲了懲戒他們的缺乏誠意。結果，這訓誨文學式的教導不甚成功，因爲正如撒撒亞先知所說的，群眾對這種崇高的理想，毫無所動。

當經師和法利賽人要求神蹟異象來證明他的言論時，耶穌在加里肋亞的事情就開始轉入高潮了。他痛責他們的惡意，但許給他們一個「記號」——他的救贖之死

和復活。從這時起到他最後榮進耶路撒冷，耶穌幾乎是心無旁騖地一心造就他的十二門徒，他像流亡者一樣，到處遷徙，甚至冒險進入北部異教徒居住之所。

遇到適當的時機，他也向群衆表明他對他們的關愛（例如在曠野飽飫數千人），但不再長篇大論地教訓他們。他也避免與宗教領袖們辯論，在這一段長時間裏，門徒們的忠誠和專注，雖然免不了還夾著許多人性弱點，却不斷地茁壯，一直到伯多祿在斐理伯的凱撒勒雅表白了他的信德而達到高潮。這重要事件的結果，就是耶穌帶着他的三個愛徒——伯多祿、雅各伯和若望到了一座高山上，在那裏，他顯現了聖容。

現在，耶穌開始繞道約旦向耶路撒冷前進。在此刻，他大部分的時間都在告訴門徒們，他在世間的生活會遭到怎樣的結局。他們探訪耶里哥後，就往耶路撒冷去了。在那裏，他受到了群衆們最後一次的熱烈歡迎。他開始毫不留情地責備猶太的宗教領袖。在福音裏，到處可見耶穌對他們的缺乏真正的宗教精神甚爲憤怒；而現在這義怒終於爆發，他宣佈了那令人戰慄的「七禍哉」（廿三13-19），在譴責耶路撒冷中達到高潮。雖然瑪竇沒有在福音裏明說，他却藉着這一事件指出耶穌常在聖

城裏講道。藉着這一事件，結束了關於耶穌公開傳教的敘述。

瑪竇把耶穌生命最後幾天的情形描寫得簡單深刻。關於耶穌苦難，他有着一些馬爾谷可能沒有的資料。事情發展很快，耶穌在訂立新盟約以後被出賣及拘捕，輕率地被判了死刑，受到虐待，最後被釘十字架而死。瑪竇讓他的讀者分享最後的喜悅與榮耀：他安排了耶穌升天前和門徒們在加里肋亞一座山上歡聚，指示他們往訓萬民。全部福音就在這個高潮中結束。

## 瑪竇的文學形式

瑪竇比較喜歡記載耶穌會經過說的事，而不甚喜歡記他所行事蹟的細節。在這一點，瑪竇福音和馬爾谷福音恰成一個對比，後者是栩栩如生地寫下耶穌活動的詳細情節。瑪竇福音記了六篇大道理，而馬爾谷只記了二篇，天國的比喻（谷四3~33）和關於末世的道理（谷十三5~37）。我們要討論一下瑪竇記述形式的主要性質，以及他所記的道理的特性，標題的數字記號將用在詮釋部分的旁註，以爲參考。

瑪竇的敘述最顯著的是（1）層次分明，（2）簡單明瞭，（3）宗教意識濃

厚，但是瑪竇介紹耶穌的道理的方法有下列特點：（4）忠實地保留了耶穌所用亞拉美方言的俗語及口音等，（5）在精心安排的講道場合中，耶穌的話都給整理得有條有理，以及（6）注意到耶穌的訓誨中那些分層漸近的性質，這些都顯示了他的教學天才。

1. 瑪竇的敘述是層次分明的。（a）如同我們在上節已經見到的，這個性質可由下列事實看出來：耶穌整個生活的故事結構很好。他在加里肋亞傳教時之甚得人緣、成功的贏得許多誠心的皈依者；然後有人開始反對他，阻礙繼續增加。在耶穌經過約旦和耶里哥，光榮進入耶路撒冷以後，吾主開始不斷地與司祭，法利賽人和撒杜賽人辯論。他警告群眾不要像法利賽人一樣過分刻板地遵守法律。他們只配被稱為「偽君子」，他預言以色列長老，犧牲的祭司，將和聖殿一同毀滅。最後在最後晚餐中他頒訂新盟約以後，從容就死。

（b）在上述的範圍裏，瑪竇有意，把許多事件按照論題，而不依年代的前後來安排，因此，他在第八到第九章收集了十個奇蹟故事，並且解釋他們的神學意義。第十九和二十章裏，收集了耶穌教給門徒們的訓誨；從二十一23到廿三39，瑪

竇描寫了耶穌和那些持猶太主義的經師們辯論的情況。

(c) 因此，瑪竇用來做「開場白」的那些時間字眼 (time signature) 幾乎都失了功效。「那時」(三1) 不可能表示和前述的故事真有關連；「在那一天」(十三1) 也不見得耶穌用比喻講道的那天，正好他的親戚來找他 (十二46~50)；「就在那時」(十八1) 僅僅是爲了引出他後來要講的道理。

(d) 瑪竇對故事細節的安排，可能是從馬爾谷福音裏學來的。爲認清這一點，我們看看他對湖上暴風雨那一幕的記述，耶穌是在平息風浪之前，申斥宗徒們的胆怯和缺少信德 (八26，比較谷四39~41)。再注意比較瑪竇記載治好枯手人那一段，(十二9~14) 和馬爾谷對同一事物的記載，二者有什麼不同？

2. 瑪竇福音之所以能够簡明扼要，可能因爲它包括了許多路加和馬爾谷沒有記載的事情。(a) 這迫使他盡量長話短說；瑪竇記耶穌治癒雅依洛的女兒這一件事，只用了八節，而馬爾谷用了二十二節；關於革辣撒的附魔者，瑪竇用了七節，相對的馬爾谷用了二十節，路加用了十四節。關於洗者若翰的死，瑪竇用了一百二十字，而馬爾谷用了二百四十字。

(b) 瑪竇試着省略部份在馬爾谷福音出現的人名，例如在耶里哥的瞎子和雅依洛的女兒。

(c) 他省掉了許多描寫地理環境的字眼，而那是馬爾谷記事的特點。例如飽飫五千人那一次的事情（十四13~21；谷六32~44）。

(d) 他甚至爲了減省用字而忽略較次要的人物：例如雅依洛的女兒（九18~26；谷五22~43）和百夫長的僕人（八5~13；路七1~10）這兩個故事。

(e) 瑪竇意圖簡潔，有時却造成晦澀。耶穌說「我再告訴你們（十九24）只能從（谷十23~25）得到較詳盡的說明：「耶穌看到他們的信德」（九2）可由谷二1~5得到瞭解。

(f) 瑪竇還有使人、事一般化的傾向。比較四3和路四3，二者異同何在？此外，他還有一個怪習慣，把許多東西配成一對：兩個瞎子（九27~31），兩個附魔的人（八28~34），兩個瞎子（二十29~34），兩頭驢（廿一1~9）。

3. 瑪竇記事時的主要興趣是在它們的宗教意義。(a) 他在第八和第九章裏收集了十個奇蹟，是爲了預備回答洗者若翰的門徒所提的問題：耶穌是不是那位將臨

的默西亞？我們已經說過，瑪竇儘量縮短敘述的主要原因，是他對神學的興趣——他不是小說家，而是一位福音作者，另外，瑪竇保留了兩件耶穌在曠野飽飫數千人的故事，是因為他們在聖體聖事的建立上有非常重要的意義。在他記載的奇蹟故事裏，作者不斷的強調信德的重要，這也是他重視教義的證據。

(b) 瑪竇對耶穌及其門徒十分崇敬，這也是他特性的一面。馬爾谷記載了耶穌與門徒們間的親愛精誠，瑪竇則更強調他們對他的尊敬（將八25與谷四38比較，另外瑪竇福音省略了谷五31所載之事）。馬爾谷還再三的記載了：當門徒們無法明白耶穌所講的比喻時，耶穌對他們的譴責；瑪竇却時刻牢記着：他親眼看見這些人已經成爲教會的領導人（瑪竇福音省略了谷四13；谷八1721這些話）。他常記錄一些能提高伯多祿的聲望的事情，然而馬爾谷，這位伯多祿的「記錄員」却時常省略它們。

(c) 他這種尊敬的态度在另一證據上反應出來：他把耶穌的脾氣都寫得溫和些，例如谷三5，三21這些話他都沒有記錄。

(d) 瑪竇常常註明「如此耶穌應驗了舊約的預言」，他這個特別的習慣，更說明了他對耶穌的事業所具備的宗教意義，有獨特的見解。（特別參看四14；八17；十二

17；十三14；廿一14）。

4. 瑪竇在吾主言行的記錄裏，保留了许多耶穌當時的習慣用語，這是瑪竇福音的特色之一。（a）在下列辭語中，耶穌所用的字彙反應了舊約的用詞：「天國」，「以色列的土地」，「雅各伯家」，「束縛與釋放」，「天國的鑰匙」，「陰府之門」。當時巴勒斯坦的慣用語則有「這個世代以及下一世代」，「地獄之火」，「惡毒的種子」等。

（b）有些舊約中的典型修辭方法，也可以在耶穌講的話裏發現，希伯來文的平行法（十一30；十二33）；「前後呼應」法——用相同的辭句「括住」一節敘述的首尾，來說明一個主題（七16；20）；用關鍵字的重覆來表達某種思想（十二46；50，十二38；40）；修辭問句法（五46；47參照六32；34）等等。

5. 瑪竇的道理都是條理分明的，和別的福音比較起來，很明顯地可以看出這是他所特有的。例如山中聖訓所含意義的豐富，足以嚇倒那些單純的加里肋亞群眾。瑪竇極欲將他所能找到的耶穌的訓誨，全部保存下來。

6. 瑪竇在記事的過程中，很仔細地安排耶穌所講的道理，由此，我們可以看

出他逐步漸進的教學技巧。耶穌的五篇梗道理，引出了「天國」的面面觀。透過這些宣講，我們更可以見到耶穌所欲建立的教會的梗概。最後，所有這些聖訓都使我們明瞭瑪竇福音的主旨：耶穌死亡及其光榮復活的救贖性質。

## 瑪竇福音的主題

在這部福音裏，我們發現一個三重的主題貫穿其間。1. 瑪竇特別強調耶穌為「厄瑪奴耳」（主與我們同在）。因為他主要的興趣是在教會，藉着她，升天復活的天主與跟隨祂的人相聚在一起。瑪竇用「前後呼應」來表明這個主題是他福音所有的特徵。

從一開始，瑪竇就詳細解釋了「厄瑪奴耳」的意義（一23），而在福音結束的時候，他筆下的耶穌再度提醒他的許諾：「我同你們天天在一起，直到今世的結束」（二八20）。我們體認到，藉著「天國」在地上的實現——他的教會，厄瑪奴耳所行的事真正符合了他的名字。

2. 瑪竇時刻不忘告訴讀者：舊約的預言是如何恰當，如何完全的在耶穌身上

應驗了，當時的猶太人對耶穌充滿了現世的期望，根本無法接受這些應驗了的事實，因此，他們拒絕承認他就是默西亞，却將他交付給外邦人去處死，造成悲劇性的結果。就這樣，天主實現了祂對外邦人的救贖計劃，他們在「天國」中將取代這「邪惡淫亂（不忠）的世代。」瑪竇還特別在他的福音裏用了十七次「默西亞」這個頭銜，相對的馬爾谷只用了七次，路加用了十一次。

3. 他指出耶穌如何利用在公開傳教時的言語和行動，一步步在現世建立王國。在四個福音作者中，只有瑪竇所記載的耶穌言行有 *ekklesia*（希伯來文 *qahal* 意為聚集或教會）這個字的出現。

## 瑪竇的計劃

開頭的耶穌童年史和結束的苦難與復活，很明顯的自成兩段落，至於福音的主體，可分為許多不同的段落，這一點為各家註釋者所採納。有些認為整個福音是一部地理大綱，由幾次宣道參插其間；有些認為瑪竇有意的五次提及若翰洗者，可以作為分段的標準；另有些人主張耶穌在加里肋亞佈道的一段（四12~13；58）應該

和他往耶路撒冷的旅行（十四1-20；34）分開來講。不過，爲大多數學者所接受的分段法，是按照耶穌的五篇大道理，因爲它們幾乎都由一樣的話結尾：「耶穌講完了這些，就……」，而且前四篇結束後，就提到耶穌又到了另一個地方，而第五篇接下去講他最後的「回歸父家」——耶穌苦難及光榮。因此，現在的瑪竇福音是分成五卷來記述耶穌公開傳教的情形：每一卷中先是一段事蹟敘述，然後是一篇道理：作者先選擇了一系列有關的事件，使隨後講道的意義更爲顯明。

序言（一1-23）連繫了舊約與福音，包含著一些耶穌童年的事蹟，使讀者對這部福音先有一個大略的認識。耶穌：亞巴郎之子，達味之子（以色列人認爲與默西亞有關的兩位最偉大的人物），也是天主之子，他是那麼完美的從舊約的傳統裏，開闢了人類救贖的新頁。選民的不忠，對比出異教賢士的信德；黑落德那狠毒的計劃，奇蹟似的遭遇到挫敗，顯示出天主的計劃只可能得人之助而成，根本不能遭人之阻而毀。

卷一（三一-79）可說是天國的基礎。它記載了洗者若翰的任務，耶穌受洗禮，他在曠野的守齋、駁斥錯誤的默西亞主義，以及他召喚門徒等事，山中聖訓說

明了基督徒的信仰是繼承舊約而來的，並闡述它特含的宗教精神。

卷二（八1~十一1）是建立天國的準備，其中載有耶穌及十二門徒在加里肋亞的傳道旅行，預示將來的教會也應有這種傳教精神。身爲上主的僕人（依四二等），耶穌爲人治病，教導他們。他揀選瑪竇爲宗徒，並且要求大家祈求，希望在默西亞的收穫裏能有更多的工人，他爲十二宗徒講的道理，給了他們即將經歷的傳道一個指引的方向，也使他們預見到更廣的遠景——初期教會在外邦人中的傳教使命。

卷三（十一2~十三53），瑪竇在聖神的指引下，用了「天國的奧秘」爲標題。他獨具慧眼，看出耶穌想建立教會的意圖，和他身爲默西亞有密切的關係；因此，他從別人對耶穌各種不同的反應著手，來描繪他的默西亞性，從他身上，我們可以看到具體的奧秘。洗者的門徒前來詢問，群衆們也都懷疑耶穌究竟是不是默西亞、達味之子，而作者指認他爲上主的僕人。和耶穌敵對的人，許多城市的居民，即使親眼看到他所行的奇蹟，依然拒絕相信他。事實上，只有謙遜的人才能找到耶穌——天主的智慧降成的人；他許給攻擊者唯一的「徵兆」——以前會由約納預示——他將來的死亡和光榮。至於那許多比喻，可說是教會象徵性的歷史：它的起源、成長和最

終的命運。

卷四（十三54~十九1）：建立教會。瑪竇描述基督徒弟團體的精神和結構，展示教會的建立——天國的開端。在幾件事情的敘述裏，伯多祿的重要性都顯出他在教會裏的卓越地位。教會發展所深深依靠的聖體聖事，則由耶穌飽飫群衆那兩次增餅的奇蹟可以預見。這個團體處處傳播基督徒弟最根本的「法律」——兄弟般的愛情。

卷五（十九2~廿六2）主要在宣講天國的普遍性，以及她最後從猶太教分離而自立。基督徒弟的婚姻，他們對貞潔的標準，宗教團裏分層領導的組織，這一切都對照出他們和舊約宗教不同的地方。現在，耶穌的比喻漸漸轉向外邦人的皈依。在一個猛烈抨擊當時猶太主義的宗教破產的宣講（廿三1~39）裏，耶穌預言了聖殿的毀滅。

高潮與結束（廿六3~廿八20）這一段落裏，包含了基督信仰最重要的一些道理：耶穌爲救贖人類而死，更在光榮中復活昇天。他在最後晚餐時莊嚴訂定的新盟約，由他的苦難和復活得到證實與完滿。這兩件事情，用啓示的文字表達出來，成爲人類得救的泉源。最後的一幕是昇天的基督以宇宙的主宰出現，他聲稱天國將要

在一個包容「天下萬民」的教會中來臨。

因為瑪竇寫的是一部福音，它主要的內容是關於耶穌——「厄瑪奴耳」帶給我們的救贖。他對耶穌的獨特見解使他的救世論、基督論以及教會論著稱於世。

1. 救世論：瑪竇對救贖的體認和馬爾谷與路加有某種程度上的相同。這對觀福音的救世論可以大概摘要如下：(1)耶穌在現世的生活完全爲了消滅人類的罪，他的名字就足以象徵這一點（一21）；他的傳教工作「是爲了以色列家失迷的羊」（十五24），實現了舊約中對救恩的希望（四14~16）。(2)耶穌的聖死與復活，被寫得充份表現出它們的救贖性——參照有關這一些事情的三個預言（廿六21，十七21~22，廿17~19），以及他宣稱將交付自己的生命，爲大眾作贖價（廿8）。新的盟約是用耶穌聖血建立的，「它爲大眾傾流，以赦免罪過」（十六28）。(3)耶穌的降生與死亡，主要是爲了「選民」。那發生在耶穌身上的悲劇，實質上更是選民的悲劇。

2. 基督論：我們已經說過，瑪竇認爲耶穌的任務是「厄瑪奴耳」；是依撒意亞詠「上主僕人」的詩歌裏，那位受苦後贏得榮耀的上主僕人；是以色列的默西亞。瑪竇用「達味之子」這救主的頭銜達八次之多（馬爾谷三次，路加五次）。耶穌之

爲老師也表現出他救世的任務；他在瑪竇福音，曾經十二次被稱爲「老師」，他教訓群衆的記載，也遠比其他任何活動爲多。瑪竇喜歡告訴我們，耶穌如何在他自己的生活裏，扼要的重述了以色列民族的經歷，他將耶穌視爲新梅瑟、新達味、新撒羅滿，最好最偉大的先知，新以色列民族。他還特別強調耶穌的名字「天主之子」，雖然，他只用了十次，却在三件事情裏——十四33；十六16；廿七43——特別提到它，這是其他福音作者所沒有的。

3. 教會論：就性質上說，瑪竇的基督論是爲教會的教義而寫的。最重要的觀念是：耶穌是「厄馬奴耳」。習慣上，我們認爲，對教會的解釋是天國在現世的實現——天主子的國——和天父的國分開來說（十三41；十六28；廿21），對他而言，教會是新以色列的子民：基督建立的教會是曠野中的以色列民族唯一而正當的繼承者。瑪竇對教會的興趣，可由他對十二位宗徒的尊敬看出來。他引用了耶穌的一句話（參照谷四11）：「天國的奧義只賞給了你們」（十三11），這顯出他體認到當時的基督教會具有一個完整而特出的教義。

因爲耶穌建立教會的意圖；貫穿整個新約聖經，我們可以說這一點是最能引起

瑪竇的興趣了。他對它的偏好，在全部福音的安排上可見其端倪。還有他所重視的頭銜「人子」——吾主自稱之辭，也可以顯示出他這種傾向。「人子」一辭可能出自達尼爾書第七章。這個名稱，在文字上意為「單一的個人」，它一定脫不開和團體的關係。瑪竇對它的解釋是：這象徵的字是指「至高者的聖民」（達七18）。十二宗徒的揀選，顯出吾主意圖把他的工作交給教會繼續下去，瑪竇用他的特殊技巧，將關於初期教會的話語，配合耶穌給他們預備往加里肋亞傳道的教訓（參照十16-42），不但刻劃出耶穌對十二宗徒的選擇，還更強調了他的信念——教會是耶穌建立的。另有兩段話，是瑪竇福音所僅有的（十六18；十八17），它們很明顯的表示出作者對這一要理的敏銳興趣。如同馬爾谷及路加，瑪竇在最後晚餐中，建立聖體聖事的敘述，包含了新盟約的主題，而這個盟約當然涉及到一羣參與這盟約的人。瑪竇和所有宗徒時期的基督徒一樣，堅信教會的存在是由於耶穌明確的旨意。

### 瑪竇福音在禮儀上的重要性

若說瑪竇的記述顯得有些刻板，又不如馬爾谷福音那麼多彩多姿，那是因為它

具有穩定、平靜的特性，一種神聖的莊嚴，特別適合在教會的儀式中使用。瑪竇不像馬爾谷，他從未故做驚人之筆。整部福音都是說理明晰，充滿着濃厚的宗教情操，以及對「基督和教會是親密的結合在一起」的體認。

這些特性很能够解釋爲什麼沒有別的福音能够那麼廣泛的被天主教的彌撒所引用。瑪竇還提供了那句「那時候」，做爲在禮儀中恭讀福音的「開場白」。他用當時教會施洗禮的程式（廿八19）做爲福音的結束，足以說明他自己體會到在禮儀中誦讀經文，在訓誨及靈修上的價值。當瑪竇福音在禮儀聚會中爲人宣講之際，更能使現代的基督徒意識到聖經是歷久常新的。記載耶穌給團聚在信仰內的人的許諾：「我同你們天天在一起」的那位，不就是瑪竇嗎！

事實上，瑪竇似乎暗示我們，會衆的祈禱（禮儀崇拜）是天主的義子們向天父談話最適當的方法。昇天的基督，仍然刻刻與他的教會相結合，使我們貧乏不堪的禱詞，得爲天主所悅納。這些與祈禱有關的字句告訴我們，禮儀崇拜是那麼的適合教會團體，它更是教會正式的禮節活動中，最能够蒙受天父垂允的。

瑪竇用他特殊的方法來記載耶穌給予我們的教訓，顯示出他對「耶穌聖訓爲每

一時代的教會和信友，都有它們永恒的重要性」這一信念，有非常深刻的體驗。他常用現在式的「耶穌說」來表達這一點。一般說來，瑪竇希望讀者知道，耶穌說過的話和現世有密切的關聯。瑪竇筆下的耶穌，開始說話時常用「我告訴你們」，並重復使用達五十次，很足以說出他這個意向。在他看來，耶穌的聖言正如亞伯爾的血一樣（希十二24），將永垂不朽。

瑪竇強調聖經對每一時代均有意義。這一點也可以從他引用舊約的話語看出：「上主藉先知所說的話，」（一22）「於是應驗了……先知所說的，」（廿17）「天主會說……」。他深深感覺到聖經——天主的恩賜——的重要價值，他知道聖經這種包容各時代的特性，是來自天主啓示的歷史性。天主的確在一連串「過去」的事蹟裏，將他自己顯示給我們；並且藉著文字所記錄的「過去」，他繼續不斷的向我們顯現他自己。

申命記（瑪竇最喜歡引用的舊約之一）生動的描繪出聖經這種「歷久彌新」的性質。那位作者身處以色列的流亡時期，甚至在流亡時期以後。他講到西乃盟約時（雖然在他寫書之時已經是幾百年前的事了），仍將它所含有的義務和諾言，很直

接的告訴他公元前六世紀的同胞：「……請聽我今日向你們耳中所宣示的法令和規則，務要學習遵行。上主我們的天主在曷勒布與我們立了約。上主並不是與我們的祖先立了這約，而是與我們今日在這裏尚生存的衆人。」（申五1-3）瑪竇也擁有這種對天主聖言的現代性的敏感。這也能够說明爲什麼他的福音能够那麼有效的適用於公開的崇拜禮儀中。

因此，瑪竇記載耶穌生平諸事件時，特別注重它們在宗教上的含意。他用這種態度來記事，是因爲它們足以代表當時基督徒的生活。瑪竇在選擇題材上十分謹慎，希望它們能够在不多的份量裏，包含信德、愛德、謙遜、祈禱的力量、慷慨的美德以及大公無私的奉獻。

他這個願望影響了整個福音的結構，也使得耶穌的道理能够適合各時代的基督徒。在不違背耶穌聖訓的原則下，瑪竇把他的創作力發揮得淋漓盡緻，將各處搜集來的耶穌語錄，整理成爲六篇無比美善的道理。最能够表達他這番努力的，大概是他使耶穌在每一個新時代都對我們「今日在這裏尚生存的衆人」說話。

## 瑪竇福音原文上的一些問題

我們將集中於討論在希臘文抄本中的一些問題。

聖經的原文批判近年來有長足的進步。專家學者們曾盡了一切的可能，使聖經恢復最初的真面目。原文批判家們根據一些原理原則，從數字驚人的抄本——印刷術發明前，幾世紀傳抄的結果——裏面，找出了聖經原文。

事實上，教會早就開始尋找可靠的原文，也曾經嘗試由抄本整理出一個忠實無誤的原本「複製品」。當時基督信仰的兩大研究中心亞歷山大和巴勒斯坦的凱撒勒雅，曾產生了兩種比較精密的「校訂本」；現代的學者竟可將我們現有的手抄本，大致歸類成屬於亞歷山大本或屬於凱撒勒雅本。第三種抄本（拜占庭本）和安提約基及拜占庭有密切的關係，而且似乎是爲了希臘教會禮儀之用而產生的。

還有第四種抄本，就是通常所說的「西方新約原文」（其實它通用的範圍遍及羅馬帝國的東西）；根據它的希臘文手抄本比較少。我們暫不評論這四種「版本」的優劣，但我們可以確定亞歷山大抄本自古以來是公認最可靠的，而過去幾十年

中，西方新約原文逐漸引起更多的學者對它的重視。

爲使讀者熟悉一些問題以及原文批判的方法，我們在這裏討論一下瑪竇福音上的一些主要的問題。

1. 穿插：由抄錄者自己加入的一些東西。學者們注意到在某些抄本只出現過一次，甚至闕如的章節，竟然在較新的抄本裏出現許多次。他們不可能是原文的，這是很顯然的。例如在十二47——「有人告訴他說：看！你的母親同你的兄弟，站在外邊，想要同你說話。」；十七21「但這類魔鬼非用祈禱和禁食，是不能趕出去的」（這是從谷九29抄來的）。「因爲被召的（人多，被選的）人少」原來在廿三14，却被加到廿16；廿一44——「跌在這石頭上的，必被撞碎；這石頭落在誰身上，必要把他壓碎」（這取自路廿18）；廿三14——「禍哉，你們經師和法利塞假善人！因爲你們吞沒了寡婦的家產，而以長久的祈禱作掩飾，爲此你們要遭受更重的處罰」（參照谷十二40；路廿47）。

同樣的，五4（溫良的人是有福的，因爲他們要承受土地）很可能不在聖經原文裏；因此，就像第二十三章的「七禍哉」，瑪竇只寫了「眞福七端」，至於那一

句「天下萬國普世權威，一切榮耀永歸於你」，是從古時的儀式裏加到某些手抄本的「天主經」裏去的，那當然不是原文。

2. 一致化的嘗試：爲使瑪竇與其他福音作者更加近似。例如在十一2原來有「二個」（洗者若翰的門徒）這個字，那是爲了符合路七18而被人加上去的；十九9禁止離婚的語錄，曾做了兩處修改，以便和五22讀起來能互相配合。那句「除非因爲姘居」應該讀成「若不是爲了姘居」；還有本節的結束「凡娶被休的，也是犯奸淫」原來也不在這裏。在廿二35的「法學士」可能是從路十25抄過來的；這字原是路加特用的，它沒有在瑪竇福音的其他部份出現過。

下列數句，被一致化了的字句用方體字表出：「他們把沉重而難以負荷的擔子捆好」（廿三4，參照路十一46），「將要有瘟疫、饑荒和地震」（廿四7；參照路廿一11），「我的血，新約的血」（廿六28；參照路廿二20），「哈刻達瑪，就是『血田』」（廿七8；參照宗一19）。

3. 受神學理論影響的修正：最有名的是一16的變更。（這主要是爲了護衛吾主乃童貞誕生的教義）。凱撒勒雅一系列的以及部份古代的抄本，用一種奇怪的方法

來強調此一教義，記載道：「爲若瑟所娶的瑪利亞生了耶穌」（「生」這一字精確的說，只應使用於父子。）西乃敘利亞抄本則有一段特別的文字，很可能是修飾過度，對經文所生誤解的結果。它記載道：「苦瑟，童貞瑪利亞所許配的，生了耶穌」（毫無疑問的，若瑟的「生」應該從另一個角度來瞭解）。

廿四36省掉了「子也不知道」這幾個字（可由許多手抄本證明之），可能是爲避免人們會因此推想耶穌是無知的。同樣，廿七9的「耶肋米亞」一字省掉了，因爲這一段話其實是許多先知都說過的，大部份的手抄本在廿八6的一節，採取「……這是停放主的地方」，但亞歷山大抄卷及古代抄本却不是這樣說法。在廿八19，唯有凱撒肋雅의 歐瑟比認爲應該是：「因我的名，給他們授洗」；這當然是錯誤的，因爲這種說法和所有其他的抄本都不同。

4. 專有名詞的各種讀法。八28的地名「加達辣」爲亞歷山大一系所採用，大部份的手抄本採取「加革新斯」，而古拉丁本及拉丁通俗本採取「革辣撒」。瑪竇所載第十位宗徒的名字是「達陡」（十3）（根據亞歷山大抄本），「肋拜耶斯」（根據西方新約原文），「肋拜耶斯，人稱爲達陡」（爲大多數抄卷所用），「熱忱

者猶大」(古拉丁本)。十二24裏的「貝耳則布」似乎較「巴耳則步布」(取自列下一23)更普遍爲人所用。十三55「木匠的兒子」，在古敘利亞及拉丁抄卷就成了「若瑟的兒子」，或「若瑟，那木匠的兒子」。

拉丁通俗本及西方新約原文的十四3，省略了斐理伯這個名字，可能是黑落德王朝太過複雜，不容易解釋清楚。這個人並不是分封侯斐理伯，而是黑落德大帝與瑪利安美所生的兒子。十六20最後的幾個字，按拉丁通俗本爲「耶穌基督」，然而比較可靠的原文是「默西亞」；大多數的抄本中廿六7是「納匝肋人耶穌」，而不是拉丁通俗本的「加里肋亞人耶穌」。巴辣巴的名字，根據凱撒肋雅的傳統及一些古抄卷，應該是「耶穌巴辣巴」(廿七16)。它的省略可能是表示對吾主耶穌的尊敬。在另一方面，「耶穌巴辣巴」的讀法，可能來自僞經。

5. 一些有趣但不甚重要的改變，某些重要的手抄本省略了七13的「門」字。拉丁通俗本在八30將「離他們很遠」一句裏，加入了「不」字；在九28加入「給我們」三字，成爲「你們信我能給你們作這事嗎？」。還有瑪竇記載耶穌顯聖容的那段(十七2)大多數抄本爲「潔白如光」而不是「潔白如雪」。另外要注意的一點

就是七15、27這段的章節，拉丁通俗本（及根據它的其他譯本）與希臘文版（及根據它的其他譯本），分段法略有不同。至於廿三28裏的「不法」，正確的應該是「放縱」，在廿六62，原來可能是兩個問句的：「你不回答嗎？」這些人作證反對你什麼？」，拉丁通俗本把它們融成一個大問題。

## 瑪竇引用的舊約

這位作者引用「聖經」的次數，遠比其他任何福音作者來得多（共有四十五次，馬爾谷用了十九次，路加十八次，若望十四次）。瑪竇從梅瑟五書引用了十九處，先知書用了二十處，聖詠六處，他最常用依撒意亞先知的話（九次），而出谷記及申命記各引用七次。

特別應該注意的一點就是這些舊約引語的絕大部份，都是藉著耶穌的口親自說出的（其他福音也有同樣的情形）。這顯示出吾主在他傳道，特別是教導門徒時，一定時常引證舊約的話，來證明它們的確適當說明了他的任務。更重要的是瑪竇藉此表達了他的兩個信念：吾主對以色列的聖經擁有絕對的權威；耶穌是我們瞭解聖

經的唯一途徑。他不斷的引舊約來證明它之在耶穌身上的應驗（唯一例外是依四十三，三部對觀福音都用來指洗者若翰），也是瑪竇福音的特色之一。我們前面曾經提過，如把瑪竇與其他的新約作者相對照，他所引的舊約大都根據希伯來文抄本，而不是七十賢士譯本。這也是他的特色之一。

瑪竇對舊約究竟抱什麼態度呢？我們從他自己的話裏可以得到一個結論：「凡成爲天國門徒的經師，就好像一個家主，從他的寶庫裏提出新的和舊的東西。」（十三52）他認爲聖經是基督信仰最重要的「財產」。它是那麼的適合基督徒的生活，而在基督身上應驗了以後，爲基督的奧秘開關了一個新界面，更增加了它內蘊的精神價值。

雖然，如我們已經說過的，瑪竇只引用了梅瑟五書（創、出、肋、戶、申）先知書中的七位（伊、耶、達、歐、米、匝、拉）以及聖詠，但他的確爲舊約中偉大的歷史人物作了明確的引證，例如亞巴郎、依撒格、雅各伯、梅瑟、厄里亞、達味、撒羅滿，還有亞當、亞伯爾和諾厄。此外，耶穌的族譜彰顯了以色列諸國王；甚至比較不重要的人物，像舍巴的皇后，若納，「貝勒基雅的兒子」則加黎亞等也

都在瑪竇福音裏提到了。

瑪竇雖然沒有從訓誨書裏引用任何字句，他却藉著息辣的德訓篇（五十一 23 ~ 27）將耶穌刻劃成爲「天主智慧的化身」（十一 28 ~ 30）。舊約對於明瞭耶穌在公開傳教時所指示的基督奧秘，有非常的價值，而瑪竇也表示了他對這一點的深刻體認（十一 13 ~ 14；十二 39；十七 11 ~ 12；十九 4 ~ 6；廿六 28）。他常把基督的啓示以及有關基督的事件做爲段落的分點，這也是重要而必須注意的一點。這些新約中的啓示更加深了舊約的精神意義，但舊約却無法爲新約增添些什麼。

耶穌與猶太的宗教領袖辯論時，顯然常常引用舊約，三部對觀福音都證實了這一事實。讀者還應該注意一點，馬爾谷和路加福音裏，大概有一半的舊約引句發生在耶穌在耶路撒冷，不斷和猶太宗教領袖們辯論的最後一星期中。這一現象在瑪竇福音裏並沒那麼明顯，因爲瑪竇從頭就不斷的引用舊約的聖經。至於別的福音作者們所提過耶穌在聖城傳教的情形，瑪竇也用他自己的風格寫出來。

從路加的宗徒大事錄，可以很清楚的看到，早期基督教會的初傳，對舊約的引用是特別倚重的。這種「藉舊約聖經來彰顯耶穌一生及其聖死的救世性」的技巧，

很巧妙的爲瑪竇所應用。他在記載耶穌預言他自己苦難與光榮時，曾多次引用依撒意亞的「上主僕人」詩歌（十六21；十七22；23；廿8；19），很足以證明這一點；福音的尾聲中所引用的舊約，也幾乎都能用來說明它（廿一5；廿一42；廿二44；廿六31；廿六64；廿七9；廿七46）。

瑪竇寫耶穌童年史時，非常巧妙地運用了這種技巧。因爲，如我們前面已經說過的，在宗徒正式宣講初傳時，並沒有把這些事件包括在他們權威性的見證之內。瑪竇就借重舊約來解釋它們，來證實他對它們具備的意義的眞知灼見。因此，他將聖嬰耶穌在埃及的逗留及其回到「以色列的土地」，與出谷記中希伯來人的經歷做了一番比較；在出谷記中，希伯來人被選爲天主的「長子」。有關屠殺白冷的男嬰一事，瑪竇引用耶肋米亞書第卅一章，主要目的似乎爲了指明這事與以色列史中天主最偉大的救恩行爲之間的關係。因爲耶肋米亞就在這一章裡提到——雅威將來要與他選民所締結的「新盟約」（耶卅一31）。

這種基督信仰的釋經法最顯著的例子就是一18；25的那一段，瑪竇引用了對「阿哈次的預言」（依七14）來說明耶穌的童貞誕生。希伯來文抄本只簡單的說由

一個「少女」懷孕生子的奇蹟（依撒意亞心目中的歷史代表人物究竟是誰，不易得知），而七十賢士譯本的譯者們給了這位年輕的婦女一個希臘文的稱號，意為「童貞女」。作者瑪竇就借用這個在猶太後期發展而成的重要教義，來加強說明瑪利亞受孕與生產的童貞性。——這許多例子都顯示了瑪竇是如何創造性的使用「舊約」以及它們的權威性，來證明他所記載的耶穌童年事蹟，都屬於救恩史。

毫無疑問的，瑪竇對於「舊約切合新約福音」之所以能够有獨特的見解，正是因為他覺察到耶穌本人及他在世的任務，符合實現了聖經的預言。瑪竇在引用舊約時，使用「這事發生是爲了應驗上主的預言」這一「程式」的次數，比其他任何聖史都多（十三次，若望福音五次。）此外，瑪竇將讀者們的注意力都吸引到超絕的境地；而耶穌在這些時刻，將舊約的宗教價值帶領到完美的極致：諸如他受若翰的洗（三15），山中聖訓的宗旨（五17），以及他在革責瑪尼的被捕（廿六54）。

瑪竇很喜歡指出耶穌在他的事業中，重覆了以色列民族重要的宗教經驗：他記載耶穌即將公開傳教時，三次戰勝了魔鬼的誘惑，即是一例。他也體會到耶穌在「異邦人的」加里肋亞創始傳教事業，是依撒意亞預言（四15 f）的實現。他又認

爲耶穌的真福八端（代表了基督徒聖德的理想）特別使以色列兩個神聖的集團——窮人和先知的理想，在基督教會內得以滿全（五3-10）。

瑪竇並不是不知道十二位宗徒有如分施基督救恩的先知（五11；十41）。除了依照傳統（習慣）將耶穌表爲「受苦의 僕人」，他還兩次將這重要的主題，依他自己所體認的，告訴讀者們（八17；十二18-20）。當他結束這部福音的記述時，他宣稱昇天的基督已經圓滿完成了依撒意亞所預言的事實——名符其實的厄瑪奴耳。

但是，筆者個人認爲瑪竇福音中有關耶穌的重要概念中，最爲瑪竇所喜愛的要算是「來臨的人子」了。受達尼爾書的啓示，吾主親自開始引用這個主題，並沒有爲其他福音作者所忽略；但在瑪竇福音中，它却被發揮到極致。瑪竇安排了耶穌在斐理伯的凱撒勒亞對伯多祿的問訊：「人們說人子是誰？」（十六13），因爲這個問題的答案就是啓迪基督奧秘的關鍵之匙。

此外，我們在這部福音中發現了幾段有關人子來臨的語錄，是別的福音所無，至少找不到相同的型式：「……我實在告訴你們：直到人子來到時，你們還未走完以色列的城邑。」（十23），「因爲將來人子要在他父的光榮中同他的天使降來，

那時，他要按照每個人的行爲予以賞報。我實在告訴你們，站在這裏的人中，就有些人在未嚐到死味以前，必要看到人子來到自己的國內。」（十六27-28）；「我實在告訴你們，你們這些跟隨我的人，在重生的世代，人子坐在自己光榮的寶座上時……。」（十九28）。

終結瑪竇對舊約的態度，我們可以說他的出發點是基督事件。他深深地以爲這些事件的意義，遠超過細研舊約所能得到的任何結論。但是，耶穌基督使舊約中的預言幅度發展到最完美的境界；而這一點也正是瑪竇所再三強調的。他寫福音的目的是爲了提醒所有的基督徒，切記吾主獨一無二的成就：對於舊約所包含的各種迷人眼目的救世主形像，唯一確實的答案就是耶穌基督。

# 耶穌童年史

瑪一11~123

瑪竇所敘述的耶穌童年史使我們管窺瑪竇福音的主旨——(a)。基督徒的信仰是舊約宗教與「全新創造」，所產生的結晶。在瑪竇寫他的福音時，聖教會大部份是由外邦的皈依者所組成，因為天主許諾救恩的對象——以色列整個民族都拒絕承認基督是他們的救主。瑪竇知道一些由家庭傳下來的有關耶穌幼年的事件，並利用舊約來解釋這些事件的意義。這種敘述和以後宗徒們親眼見到的有關吾主公開傳教的敘述有相當的不同。瑪竇把舊約中的記載與耶穌幼年生活的追憶互相配合，藉此很明顯地顯示出以色列民族的救恩史是如何地在耶穌基督的身上簡單扼要地表現出來

## 家譜：一 1 ~ 17

亞巴郎之子，達味之子耶穌基督的族譜：亞巴郎生依撒格，依撒格生雅各伯，雅各伯生猶大和他的兄弟們；猶大由塔瑪爾生培勒茲和則辣黑，培勒茲生赫茲龍，赫茲龍生阿蘭，阿蘭生阿米納達布，阿米納達布生納赫雄，納赫雄生撒耳孟，撒耳孟由辣哈布生波阿次，波阿次由盧德生教貝得，教貝得生葉瑟，葉瑟生達味王。達味由烏黎雅的妻子生撒羅滿，撒羅滿生勒哈貝罕，勒哈貝罕生阿彼雅，阿彼雅生阿撒，阿撒生約沙法特，約沙法特生約蘭，約蘭生烏齊雅，烏齊雅生約堂，約堂生阿哈次，阿哈次生希則克雅，希則克雅生默納舍，默納舍生阿孟，阿孟生約史雅，約史雅在巴比倫流徙期間生耶苛尼雅和他的兄弟們。流徙巴比倫以後，耶苛尼雅生沙耳提耳，沙耳提耳生則魯巴貝耳，則魯巴貝耳生阿彼烏得，阿彼烏得生厄里雅金，厄里雅金生阿左爾。阿左爾生匝多克，匝多克生阿畝，阿畝生厄里烏得，厄里烏得生厄肋阿匝爾，厄肋阿匝爾生瑪堂，瑪堂生雅各伯，雅各伯

生若瑟，瑪利亞的丈夫，瑪利亞生耶穌，他稱為基督。所以從亞巴郎到達味共十四代，從達味到流徙巴比倫共十四代，從流徙巴比倫到基督共十四代。

瑪竇上溯耶穌的祖先是爲了要證明：(1)他是達味之子，是天主所許諾的救世者——默西亞。(2)他是「亞巴郎的後裔」，藉著他，天主的祝福遍及普世萬邦。這個家譜只是一種「文藝型式」，並不是完整的世系表。爲了顯示耶穌與達味家族的關係，瑪竇把耶穌的家譜分成三組，每一組有十四位，因爲「達味」在希伯來語中指「十四」( $D=4+V=6+D=4$ )。在第一系列中，省略了三個猶太的國王：阿哈齊雅、約阿士、阿瑪責雅（這三人因瀆神的衣則貝耳而遭天主的詛咒）。

另一特點是瑪竇提到了四位非猶太的女人：塔瑪爾和辣哈布可能是喀納罕人，盧德是摩阿布人，巴特舍巴可能是赫特人。這些外邦人在耶穌的祖先中出現，顯示瑪竇對救恩的普世性很有興趣。

13  
15

在則魯巴貝耳和若瑟之間的名字沒有任何證據可循，因此，它與路加福音中

的家譜的相異處無法得到滿意的解釋。

瑪竇的族譜在一個奧蹟中結束。若瑟被稱為瑪利亞的丈夫，並沒有被說成「若瑟生耶穌」。然而，他怎能是耶穌的父親，並把「達味之子」的頭銜加在耶穌的身上呢？

## 對若瑟的宣告：一 18 ~ 25

耶穌基督的誕生是這樣的：他的母親瑪利亞許配於若瑟後，在同居前，她因聖神有孕的事已顯示出來。她的丈夫若瑟，因是義人，不願公開羞辱她，有意暗暗地休退她。當他在思慮這事時，看，在夢中上主的天使顯現給他說：「達味之子若瑟，不要怕娶你的妻子瑪利亞，因為那在她內受生的，是出於聖神。她要生一個兒子，你要給他起名叫耶穌，因為他要把自己的民族，由他們的罪惡中拯救出來。」這一切事的發生，是為應驗上主藉先知所說的話：「看，一位貞女，將懷孕生子，人將稱他的名字為厄瑪奴耳，意思是：天主與我們同在。若瑟從睡夢中醒來，就照上主的天使所

囑咐的辦了，娶了他的妻子；若瑟雖然沒有認識她，她就生了一個兒子，給他起名叫耶穌。

19

若瑟的夢——由天主啓示的夢是舊約中常有的人神交往的方法——解答了這個問題。瑪竇似乎暗示若瑟已經知道瑪利亞「因著聖神德能」而奇蹟式地童貞受孕。若瑟是一個「義人」，根據舊約中的觀念，這表示能夠因天主顯示的意旨而放棄自己的意見。他「不願公開羞辱她」，因此他決定暗暗地解除與瑪利亞的婚約。天主告訴若瑟身為達味的後裔，他必需接受瑪利亞為他的妻子，做他的孩子的父親，依照天主的意思給他起名，因此成全了耶穌尊貴的、救世的命運。瑪竇特別要我們注意「耶穌」的意義，（天主救援），這指示了這個孩子在以色列的救贖中將要負起的任務。

21

22  
23

這整個事件：瑪利亞奇蹟的受孕，耶穌童貞的出生，若瑟超自然的父緣關係，以及降生與蹟，瑪竇認為在依七14已被預言。「厄瑪奴耳」在天主子降生成人的耶穌身上完全應驗了。根據瑪竇的解釋，「厄瑪奴耳」意為——「天主與我們

同在」，因此預示了基督的許諾——他將要與他的教會在一起直到世界的末日。若瑟的夢諭這個事件的高潮是在若瑟順從地接受瑪利亞為妻，並聽命地為那孩子取名，若瑟也尊重瑪利亞的童貞。瑪竇所寫「直到她生了一個兒子」，在聖經慣用的敘述中並不意指他們後來有夫婦關係。例如在舊約中記述米加耳沒有孩子時說：「她直到死都沒有孩子。」

## 東方三賢士：二一—二二

當黑落德為王時，耶穌誕生在猶大的白冷；看，有賢士從東方來到耶路撒冷，說：「纔誕生的猶太人君王在那裏？我們在東方見到了他的星，特來朝拜他。」黑落德王一聽說，就驚慌起來，全耶路撒冷也同他一起驚慌。他便召集了衆司祭長和民間的經師，仔細考問他們：默西亞應當生在那裏。他們對他說：「在猶大的白冷，因為先知曾這樣記載：『你猶大地白冷啊！你在猶大的郡邑中，決不是最小的，因為將由你出來一位領袖，他將牧養我的百姓以色列。』」於是黑落德暗暗把賢士叫來，仔細詢問他們

那星出現的時間；然後打發他們往白冷去，說：「你們去仔細尋訪嬰孩，幾時找到了，給我報信，好讓我也去朝拜他。」他們聽了王的話，就走了。看，他們在東方所見的那星，走在他們前面，直至來到嬰孩所在的地方，就停在上面。他們一見到那星，極其高興歡喜。他們走進屋內，看見嬰兒和他的母親瑪利亞，遂俯伏朝拜了他，打開自己的寶匣，給他奉獻了禮物，即黃金、乳香和沒藥。他們在夢中得到指示，不要回到黑落德那裏，就由另一條路返回自己的地方去了。

從家庭到「公開」生活這一段，瑪竇將以色列的不信和異教的星象家（或稱三賢士）的信德做了一個比較。這一個美麗的故事在輾轉傳述中，添加了不少細節，而瑪竇却是藉著舊約來闡述它：巴郎的神諭：「……由雅各伯將出現一顆星，由以色列將興起一權杖……」；依六十六：「成祥結隊的駱駝……要遮蔽你，牠們是由舍巴滿載黃金和乳香而來……」；在聖詠七十二10、11：「……舍巴和色巴的君王，也都要前來進貢，衆王都要崇拜他，萬民都要事奉他。」除了

6

這些可能供給瑪竇靈感的聖經材料之外，他還引用了米該亞對白冷——基督誕生地的讚頌之辭。

瑪竇在這個故事中看到了天主對外邦人的救恩計劃：三賢士靠著信德，藉著科學找到了黑落德以及猶太的宗教領袖們所找不到的，雖然後者自恃他們擁有「聖經」。黑落德的驚慌表現在「全耶路撒冷也同他一起驚慌」上。在耶穌榮進耶路撒冷的一段中，瑪竇也記載了猶太人有同樣的反應（廿一10）。三賢士單純的喜樂，和他們的坦誠與黑落德的詭詐形成了強烈的對比。那顆星是天主指引那三個陌生人的記號，近代的科學試圖解釋它是天文學上的正常現象已經失敗。最後，黑落德的陰謀只能更深地說明天主的旨意終究能够戰勝人類的邪惡與暴力而獲得成功。

## 耶穌與埃及：二13~15

他們離去後，看，上主的天使托夢顯於若瑟說：「起來，帶着嬰孩和他的母親逃往埃及去，住在那裏，直到我再通知你，因為黑落德即將尋找這嬰

3 米五1

3

廿一10

12 9

孩，要把他殺掉。」若瑟便起來，星夜帶了嬰孩和他的母親，退避到埃及去了。留在那裏，直到黑落德死去。這就應驗了上主藉先知所說的話：「我從埃及及召回了我的兒子。」

天主指引聖家逃離黑落德的統治。瑪竇以爲這個舉動含有比拯救耶穌的性命更深奧的意義，這顯示了他是新以色列子民，重覆了希伯來民族離開埃及的宗教經驗。歐瑟亞先知在出谷事件中看到了天主解救，召喚選民，並接受他們爲義子。瑪竇引用這位先知的話來說明耶穌本身的經歷以顯示出他是救贖者、默西亞、和天主子。

### 無罪的嬰孩遭屠殺：二16-18

那時，黑落德見自己受了賢士們的愚弄，就大發忿怒，依照他由賢士們所探得的時期，差人將白冷及其周圍境內所有兩歲及兩歲以下的嬰兒殺死，於是應驗了耶肋米亞先知所說的話：「在辣瑪聽到了聲音，痛哭哀號不

止；辣黑耳痛哭她的子女，不願受人的安慰，因為他們不在了。」

黑落德的全面屠殺白冷那的嬰孩令人回憶起耶肋米亞先知對巴比倫充軍事件（耶卅一15-34）的解說。那悲慘的一段却意外地引出了一個喜訊——那衆所周知的對新盟約的描述。「要止住痛哭，不再流淚，因為你的辛苦終必有報……他們必會由敵地歸來……我願在那些時日後，與以色列家訂立的盟約……我要將我們的法律放在他們的肺腑裏，寫在他們的心頭上，我要作他們的天主，他們要作我的子民。」瑪竇將以色列人流亡後的聚合點從耶肋米亞所說的辣瑪（在耶路撒冷以北五英里，據說拉黑爾葬於此地）搬到白冷（在耶路撒冷以南十英里，也是傳說拉黑爾的墓地所在）是爲了叫人注意這個舊約中對新盟約的許諾將要由耶穌開始宣講。

## 耶穌與納匝肋：二19-23

黑落德死後，看，上主的天使在埃及托夢顯於若瑟，說：「起來，帶着孩

子和他的母親，往以色列地去，因為那些謀殺孩子性命的人死了。」他便起來，帶了孩子和他的母親，進了以色列地域；但是一聽說阿爾赫勞繼他父親黑落德作了猶太王。就害怕到那裏去；夢中得了指示後，便退避到加里肋亞境內，去住在一座名叫納匝肋的城中，如此應驗了先知們所說的話：

「他將稱為納匝肋人」。

瑪竇對耶穌流亡埃及的結論暗示它是舊約預象的滿全。耶穌奇蹟似地逃過一死，令人想起梅瑟幼年的事蹟。瑪竇引其中的一句話用在天使托夢顯於若瑟說：「……那些謀殺孩子性命的人死了。」

本章其餘部份都和路加的耶穌童年史有相當的出入。路加必須解釋基督是如何在納匝肋降孕，却在白冷誕生；瑪竇則要說明基督誕生在白冷，後來却被稱為納匝肋人。瑪竇曖昧地引述舊約中「他將被稱為納匝肋人」，是一個不可解的疑惑。他可能想到依撒意亞的預言將默西亞描述為「嫩枝、幼芽」；甚至想到三松是「從母胎就獻於天主的」。瑪竇提到黑落德死亡一事，（在公元前四年的春天）

證明了那位將耶穌誕生爲主曆紀元的塞西亞修士（公元後五百年）的誤差。因此，我們推測耶穌大約是生於公元前六年。

---

# 卷一 天國的基礎

## 瑪三一 1-29

這一段敘述是為耶穌公開傳教預置背景，叫人明白他的「山中聖訓」及若翰洗者對舊約救贖史和耶穌的關係。耶穌用各種方法來預備他的傳教工作：他接受若翰的洗禮、守齋和駁斥錯誤的救世主觀念。至於他從加里肋亞展開公開傳教的理由，可見於依撒意亞先知書。他拒絕魔鬼的幫助，却在人類中揀選建立神國的助手。從他開始公開傳教起，耶穌就負起「上主僕人」的任務。

## 若翰的重要性：三一 1-12

那時，洗者若翰出現在猶太曠野宣講，說：「你們悔改罷！因為天國臨近了。」這人便是那藉依撒意亞先知所預言的：「在曠野裏有呼號者的聲

音：你們該當預備上主的道路，修直他的途徑。」這若翰穿着駱駝毛做的衣服，腰間束着皮帶，他的食物是蝗蟲和野蜜。那時，耶路撒冷、全猶太以及全約但河一帶的人，都出來到他那裏去，承認自己的罪過，並在約但河裏受他的洗。他見到許多法利塞人和撒杜塞人來受他的洗，就對他們說：「毒蛇的種類！誰指教你們逃避那即將來臨的忿怒？那麼，就結與悔改相稱的果實罷！你們自己不要思念說：我們有亞巴郎為父。我給你們說：天主能從這些石頭給亞巴郎與起子孫來。斧子已放在樹根上了，凡不結好果子的樹，必被砍倒，投入火中，我固然用水洗你們，為使你們悔改；但在我以後要來的那一位，比我更強，我連提他的鞋也不配，他要以至聖神及水洗你們。他的簸箕已在他手中，他要揚淨自己的禾場，將他的麥粒收入倉內，至於糠秕，却要用的火焚燒。」

瑪竇寫的「那時」跟他以前所講的沒有關聯。現在他要開始敘述宗徒正式見證所包含的一連串事件。若翰是宣揚天國喜訊的第一個人，他宣講的要旨是：以

3 色列宗教史上的關鍵時刻即將來臨，人們應當悔改，澈底改善他們對天主的態度。瑪竇最常用的字眼：「天國」和「天主的國」是同義辭，因為在後期的猶太主義「天」即「天主」。若翰可說是依撒意亞的繼承者，從他那裏，若翰取得宣講的主題——谷木蘭的「曠野神修」亦深受其影響。他穿著和厄里亞相同的衣服，是舊約中最後一位先知。

7 8 路加記載了若翰宣講中的社會成份，但瑪竇筆下的若翰則再度重覆了衆先知們有關末世及默示性的話語。他預言了新以色列的建立，但沒有論及外邦人的被召；這一點，他和耶穌是不同的。他從先知的文體中借用了末世審判的象徵：斧子、火、簸穀機、天主的義怒等。他以水施洗是悔罪的象徵，然而它預示了耶穌11 12 及其門徒們以後所行的「用聖神和火爲人施洗」——這事給基督的洗禮一個末世的傾向。

## 耶穌受洗：三13 17

那時，耶穌由加里肋亞來到約但河若翰那裏，為受他的洗；但若翰想要阻

3 4  
(d)(a)

依四十一  
列上八三

路三十一

亞五十一  
九十八

6 ?

拉四一

歐十三三

止他說：「我本來需要受你的洗，而你卻來就我嗎？」耶穌回答他說：「你暫且容許罷！因為我們應當這樣，以完成全義。」於是若翰就容許了他。耶穌受洗後，立時從水裏上來，忽然天為他開了。他看見天主聖神有如鴿子降下，來到他上面；又有聲音由天上說：「這是我的愛子，我所喜悅的。」

15 若翰為「洗者」的作用至此發展到其極點。但他使瑪竇與其他讀者想不通這一點：「無罪的耶穌怎能接受那個為別人是認罪的儀式？」身為救贖者，耶穌希望

16 儘可能地深入罪人們的團體裏。他解釋道：「我必定要將舊約的『全義』——完全接受天主的旨意——在基督的身上達到完滿。」領洗時天主的顯現顯示了天主對耶穌此舉的讚許。根據瑪竇的記載，只有耶穌自己知道聖神的降臨（比較若一32）；這是他的「默西亞的傅油」。那來自天上的聲音，是瑪竇從第一首「上主僕人」的詩歌和聖詠二7引述而來的。

## 耶穌辯明真正的救世主觀念：四 1-11

那時，耶穌被聖神領往曠野，為受魔鬼的試探。他四十天四十夜禁食，後來就餓了。試探者就前來對他說：「你若是天主子，就命這些石頭變成餅罷！」他回答說：「經上記載：『人生活不只靠餅，而也靠天主口中所發的一切言語。』」那時，魔鬼引他到了聖域，把他立在殿頂上，對他說：「你若是天主子，就跳下去，因經上記載：『他為你吩咐了自己的天使，他們要用手托着你，免得你的腳碰在石頭上。』」耶穌對他說：「經上又記載：『你不可試探上主，你的天主！』」魔鬼又把他帶到一座極高的山上，將世上的一切國度及其榮華指給他看，對他說：「你若俯伏朝拜我，我必把這一切交給你。」那時，耶穌就對他說：「去罷！撒彈！因為經上記載：『你要朝拜上主，你的天主，惟獨事奉他。』」於是魔鬼離開了他，就有天使前來伺候他。

馬爾谷曾提到耶穌受撒彈試探一事，卻沒有說及他的守齋禁食。在此地，耶穌

禁食「四十天四十夜」是爲了要叫人回憶當時梅瑟在西乃山上的經歷。還有厄里亞，他也是「……賴那些食物的力量，走了四十天四十夜，一直到了天主的山曷勒布。耶穌擯斥當時錯誤的救世主觀念。那些猶太主義者認爲救世者是一個魔術師樣的人物，能夠將石頭變成麵包，能够在空中飛翔，甚至是一個萬夫莫敵的勇士，意圖征服全世界。撒彈對耶穌的三個試探和天主給以色列在曠野中的三個試探恰成平行的關係。注意魔鬼的挑釁：「如果你是天主之子」；以色列蒙召離開埃及進入曠野，成爲天主親自揀選的子民，他們却在那裏屈服於誘惑，變成淫蕩好色，冒犯天主，甚至崇拜偶像。面對著這些經驗的重現，耶穌——新以色列的象徵——引用了舊約中的三段話而獲得勝利。他引的是申命記，這書記載了舊以色列民族的三重罪過，並爲將來的教會預置了藍圖。耶穌這個經歷強調了他的人性與無罪的事實。這原可能是他內心的經驗，瑪竇却將之外表化了。

### 加里肋亞傳教的序幕：四12~17

耶穌聽到若翰被監禁以後，就退避到加里肋亞去了；後又離開納匝肋，來

3 申 出 戶 戶 出  
(d) 五 六 八 20 卅 13 廿 21  
9 16 3 ; ; 1 4 1 5  
22

8 列 上 19  
卅 四 28

住在海邊的葛法翁，即住在則步隆和納斐塔里境內。這應驗了依撒意亞先知所說的話：「則步隆地與納斐塔里地，通海大路，約但河東，外方人的加里肋亞，那坐在黑暗中的百姓，看見了浩光；那些坐在死亡陰影之地的人，為他們出現了光明。」從那時起，耶穌開始宣講說：「你們悔改罷！因為天國臨近了。」

若翰被捕後，耶穌從猶太回到北方的加里肋亞，又從納匝肋遷到葛法翁的一座房子裏。瑪竇認為這加里肋亞傳教的開始是應驗了依撒意亞在亞述人進犯加里肋亞以後所做的預言（當時亞述國王是提革拉特丕拉色爾三世）。在那裏，他預言了一位尊貴的嬰孩的誕生，他將成爲以色列的救贖者。他並預言了聖地，那在進犯者的手下飽受驚恐的地方，將要受到光榮。瑪竇保留了這位先知大部份的預言，却將「海路」（原指大馬士革到加爾默耳的路）變成了沿加肋里亞海邊的路。加里肋亞，一個被當時耶路撒冷居民所輕視的地方，却注定了要成爲耶穌生平最重要事蹟的見證。瑪竇用的「外邦人的加里肋亞」顯示了這位福音作者對

若二 12  
3(a)  
列下十五  
29  
依九 1  
7

外邦人的救贖的濃厚興趣。瑪竇筆下的耶穌會宣講和若翰相同的信息——「你們悔改吧！因為天國臨近了。」這是很重要的，因為此舉彰顯了他們二人任務的連帶關係。

### 耶穌招收他的門徒：四18-22

耶穌沿加里肋亞海行走時，看見了兩個兄弟：稱為伯多祿的西滿，和他的兄弟安德肋，在海裏撒網，他們原是漁夫。他就對他們說：「來，跟從我！我要使你們成為漁人的漁夫。」他們立刻捨下網，跟隨了他。他從那裏再往前走，看見了另外兩個兄弟：載伯德的兒子雅各伯和他的弟弟若望，在船上同自己的父親載伯德修理他們的網，就召叫了他們。他們也立刻捨下魚船和自己的父親，跟隨了他。

這一段敘述會因為宗徒們在傳道中再三講述，顯得簡明扼要。它以一個「聖召的故事」的形式保存下來，指示出初期教會的信念——耶穌此舉之目的證

實了他建立教會的意向。瑪竇只記載了這些人的被召以及他們的反應，至於他們的心理反應却沒有片紙隻字的記載（比較若一38 ff）。他對於神學的主題顯得很有興趣；耶穌召叫他的門徒成爲「漁人的漁夫」（參照十三47-50），天使們在末世時亦擔任同一角色。

## 結論：四23-25

耶穌走遍了全加里肋亞，在他們的會堂內施教，宣講天國的福音，治好民間各種疾病，各種災殃。他的名聲傳遍了整個敘利亞。人就把一切有病的、受各種疾病痛苦煎熬的、附魔的，癩痢的、癱瘓的，都給他送來，他都治好了他們。於是許多羣衆從加里肋亞、「十城區」、「耶路撒冷、猶太和約但河東岸來跟隨了他。

身爲天主的僕人，耶穌最顯著的工作是訓誨、宣講與治癒病患者。大量的窮人「聽到了福音」。注意瑪竇是第一個使用「羣衆們」的人，這個字在舊約中從

來沒有用過。

## 山中聖訓：五1-728

耶穌一見羣衆，就上了山，坐下；他的門徒上他跟前來，他遂開口教訓他們說：

瑪竇跟著馬爾谷，也安排了「山上」這一景（在福音傳統中乃是明顯可知的），但是馬爾谷在此地安插了十二宗徒的被召，却沒有提到任何有關訓誨的事情。瑪竇認爲耶穌是「新的梅瑟」，在「新的西乃山」上頒佈了「新的盟約」。路加福音中對這件事的敘述是「在一個平地上」，用了三十節話（相對的瑪竇用了一百零九節），但二者都記載了「愛的法律」是基督法律的基礎。瑪竇寫這一段有他更深廣的目的：他收集了耶穌在不同的場合所說的話來證明「新立的盟約是舊約裏宗教理想的完全實現」。山中聖訓的緒言（五1-20）爲若翰和耶穌所大聲疾呼的「悔改」提供了最充分的解釋。(1) 這個新宗教就是「恢復人類與父原

谷三13

319(a)

路六20

五3-16

有的孝愛關係」，耶穌將要以下列二方法來達到這個目的：(a) 辯解舊約法律的根本目的，(b) 當人們實踐教規時，他要求完全的誠意，並要他們對父的旨意寄以完全的信心。(2) 耶穌接著講人類的手足情誼，不要我們隨便判斷人，鼓勵我們堅忍不懈地祈禱，為的是叫我們更意識到天主對我們的慈愛，因此更加依靠祂，孝愛祂；他也告訴我們應當努力實踐黃金之律——凡你們願人給你們做的，你們也要照樣給人做。聖訓用「兩條路」的道理和群眾們不同反應的描述做為結束。

### 序言：真福八端：五 3 ~ 10

「神貧的人是有福的，因為天國是他們的。  
 哀慟的人是有福的，因為他們要受安慰。  
 溫良的人是有福的，因為他們要承受土地。  
 饑渴慕義的人是有福的，因為他們要得飽飫。  
 憐憫人的人是有福的，因為他們要受憐憫。」

心裏潔淨的人是有福的，因為他們要看見天主。

締造和平的人是有福的，因為他們要稱為天主的子女。

為義而受迫害的人是有福的，因為天國是他們的。

3 眞福八端藉舊約中的兩種人爲例，指示給我們接受天國的理想態度。第一種是以色列的窮人，由前四端眞福顯揚了他們；第二種是先知——窮困者與受迫害者的保護人（眞福後四端）。「神貧的人」（此一名詞只在此處及谷木蘭書卷出現過）是指那些渴慕天主的助佑的人。眞正的「窮人」應該是堅忍地接受天主所給予的痛苦，但若用「溫良」來描述神貧的態度則嫌過份消極。天主許諾給他們的「土地」；巴勒斯坦這地方在先知們看來已被精神化、普遍化成爲救主福祉的象徵。哀慟是描寫那些「貧困者」的情形，尤其是被放逐於巴比倫的時候；這些淒苦，如耶肋米亞所許的，將要在新約中變成喜悅與救援。依撒意亞的上主僕人主要的任務是安慰那些哀傷的人（有些手抄本中5/6倒置了）。神貧者對

6 「正義」的渴慕，對天主旨意的絕對忠貞而表諸道德，及宗教的理想，將在教會

1 依六十一  
2 耶卅一15

3 (d)

裏得以滿足。

- 7 舊約中的先知們常把某種屬性歸於天主；這個「憐憫」跟「同情」一樣，用來治療沮喪是十分有效的。在為正義而奮鬥時，人們表現出一種偉大而單純的目標。「心裏潔淨」在聖經裏意指意念的純潔。「看見天主」（這是取自東方宮廷生活的比喻——「看見國王」意思就是為國王所寵幸），是梅瑟——舊約理想的代表人物——僅有的特權。和平（象徵聖經中、救主完全的祝福）是基督救贖人類的主要目的。為了分擔天主子這個任務，我們的舉動應該表現出我們真是天主的義子。當衆先知們在歷史上忠貞不懈的教導人們認識天主的國，却因此勇敢的承受迫害之時，證明了他們的確值得共享天國。
- 9
- 10

## 序言：宗徒，新約時代的先知：五 11 ~ 16

幾時人為了我而辱罵迫害你們，捏造一切壞話毀謗你們，你們是有福的。你們歡喜踴躍罷！因為你們在天上的賞報是豐厚的，因為在你們以前的先知，人也曾這樣迫害過他們。」

「你們是地上的鹽，鹽若失了味，可用什麼使它再鹹呢？它再毫無用途，只好拋在外邊，任人踐踏罷了。你們是世界的光；建在山上的城，是不能隱藏的。人點燈，並不是放在斗底下，而是放在燈台上，照耀屋中所有的人。照樣，你們的光也當在人前照耀，好使他們看見你們的善行，光榮你們在天之父。」

耶穌的宗徒們所忍受的迫害，顯示出他們的確是舊約先知們的正式繼承者。

13 新約聖經再三的指出，在逆境與苦難時仍然保持喜悅之情，是一個聖神的恩賜，是真正的基督徒的記號。瑪竇在這裏取用兩個會為耶穌所用的比喻，來強調宗徒們聖召的恩典及責任。在舊約裏，鹽象徵著以色列與天主的關係的永恒性；經師們將梅瑟五書比擬為食物中的鹽。宗徒們必須在眾人之中，激起他們品嘗喜訊的興趣，並且保存它們——否則，他比毫無用處更糟。以色列以前叫梅瑟五書與聖殿為世界之光；耶穌也會在若望福音中以此自稱。宗徒們宣講的道理，將照耀世

14 15 界的歷史與文化，宗徒們更應該照亮「屋中所有的人」——教會。路加的看法，

認爲這一段話強調宗徒的工作是使全人類皈依天主。

### 序言：耶穌個人的目標：五17-20

「你們不要以為我來是廢除法律或先知；③我來不是為廢除，而是為成全。我實在告訴你們：即使天地過去了，一撇或一畫也決不會從法律上過去，必待一切完成。所以，誰若廢除這些誠命中最小的一條，也這樣教訓人，在天國裏，他將稱為最小的；但誰若實行，也這樣教訓人，這人在天國裏將稱為大的。我告訴你們：除非你們的義德超過經師和法利塞人的義德，你們決進不了天國。」

身爲新梅瑟，耶穌不僅是先知中的一位，他更是「那一位先知」。在此宣佈「新的正義」時，他將它形容爲「先知與法律」的成全——不是簡單的廢除舊盟約，而是舊盟約在基督內得到完全的實現。根據舊約司祭本的神學，梅瑟五書是天主——宇宙萬物的創造者所寫，擁有天地般的恆久性；耶穌也深刻反應了這種

理論。法律最初是用希伯來文寫的，耶穌說，希伯來文字中最小的的一個字母，甚至用來裝飾希伯來文字母的一個小「鈎」都不會從法律上過去，直到它們在新的盟約中得到滿全。耶穌可能在此引用了新約諸作者所強調的概念：經過他的死亡與復活，將發生一種「新的創造」，或「新天與新地」，在那裏梅瑟的法律將不再存在的需要。解釋法律的人們在天國的地位，要依他們在言行上所表現出對法律的尊重而定，但是，最基本的要求就是一種超過猶太領袖們的義德。

## 一、人類對天主新的孝愛關係：五21~六34

### A. 耶穌更新法律五21~48

#### (1) 基督徒的正義：五21~26

你們一向聽過給古人說：「不可殺人！」誰若殺了人，應受裁判。我却對你們說：凡向自己弟兄發怒的，就要受裁判；誰若向自己的弟兄說「僕

子，」就要受議會的裁判；誰若說「瘋子，」就要受火獄的罰。所以，你若在祭壇前，要獻你的禮物時，在那裏想起你的弟兄有什麼怒你的事，就把你的禮物留在那裏，留在祭壇前，先去與你的弟兄和好，然後再來獻你的禮物。當你和你的對頭還在路上，趕快與他和解，免得對頭把你交與判官，判官交給差役，把你投在獄裏。我實在告訴你：非到你還了最後的一文，決不能從那裏出來。

梅瑟的法律禁止殺人，然而耶穌却不允許發怒以及因憤怒而發的冒犯之辭。

「瘋子」原文的精確意義還無法確定；「傻子」一詞在聖經中含有一種宗教意義：一個故意拒絕光榮天主的人。革厄納山谷是希伯來文「本希農谷」的希臘文形式，它自古以來就是淒涼區（也是以前向摩納克獻人祭之所，可能也是埋葬犯人之處），在猶太新舊約期間的文學裏，變成永罰的象徵。天主不會從不義之人領受任何獻禮，除非他改過自新。一個被控做錯事的人，在判決通過之前也應該補贖罪愆。

25

23 ~ 24

補贖罪愆。

1 詠五十二

4 (a)

耶十九  
依七 3

3 列上十六

廿三 6

(2) 基督徒的純潔：五27-30

你們一向聽說過：『不可姦淫！』我却對你們說：凡注視婦女，有意貪戀她的，他已在心裏姦淫了她。若是你的右眼使你跌倒，剜出它來，從你身上扔掉，因為喪失你一個肢體，比你全身投入地獄裏，為你更好；若你的右手使你跌倒，砍下它來，從你身上扔掉，因為喪失你一個肢體，比你全身投入地獄裏，為你更好。

梅瑟的法律認為姦淫是犯法的；耶穌却當眾指責即使有淫蕩的慾望也是不應該的。當時人常用的一種閃族的寫實法，對我們說來似乎過份誇張：耶穌說寧願捨棄身上犯罪的部份，也不願冒險保留全身的完全却換取永罰。

(3) 基督徒的婚姻：五31-32

又說過：『誰若休妻，就該給她休書。』我却給你們說：除了姘居外，凡休自己的妻子的，便是叫她受姦污；並且誰若娶被休的婦人，就是犯姦

梅瑟允許做丈夫的人休妻與再婚（在希伯來的社會中，人們不認為女人擁有法權）。這種規定可能是為了避免一個男人因細故而謀殺妻子。耶穌廢止離婚，因為它會導致姦淫。許多位新約作者一致明確的表明了他們的見證：這的確是耶穌的旨意。但瑪竇却插入了一句而顯得獨特：「除了姘居以外」，這一句話似乎確指無效的婚姻（梅瑟法律在禁止近親通婚這一方面，比異教的法律要嚴密得多）。在亞拉美文及希臘文中，「男人」與「女人」這兩名辭的意義十分模糊，它們可以指「丈夫」與「妻子」，也可以指「情夫情婦」。因為瑪竇在此處很明顯的是模仿申命記中法律的形式，他十分精確的敘述這項禁令，甚至包括了一對「男人」與「女人」不合法的「結婚」後同居的情形。耶穌關於離婚的法律是絕對的，是世界性的，但不對於本非結婚的情況生效。

#### (4) 基督徒的眞誠：五33 ~ 37

你們又一向聽過對古人說：「不可發虛誓！要向上主償還你的誓願！」我却對你們說：你們總不可發誓；不可指天，因為天是天主的寶座；不可指地，因為地是他的腳凳；不可指耶路撒冷，因為她是大王的城；也不可指你的頭發誓，因為你不能使一根頭髮變白或變黑。你們的話該當是：是就說是，非就說非；其他多餘的，便是出於邪惡。

舊約裏常常提到天主自己的發誓，但是梅瑟法律禁止輕率、鹵莽的，或是為罪惡之事而發誓。安色尼派 (Essenes) —— 古猶太一苦修教派的教徒——就拒絕發誓，除非那誓言是為遵行他們的聖約。毫無疑問的，這裏所講的是舊約另一種形式的誓——對天主的誓言。注意 34 b } 36 (這些文字) 是瑪竇從原有的上下文提出安放在這裏的，使得解釋它們相當困難。耶穌所要求的遠超過舊約：他要 34 } 35 求人們改掉那種視發誓為必要的生活態度；他要求人們在互相來往中應當有絕對的誠意與忠實。他嚴斥當時猶太人的風俗，禁止他們用代表天主的字眼發誓，也禁止他們指著頭，即自己的生命，來發誓，因為人對他自己的生命沒有自由處置

4  
(a)

5

創廿四  
 申廿七  
 肋五十一  
 申五十一  
 戶卅二

的權利，這樣的發誓就是對天主不敬。一個人說「是」就一定是，其他多餘的就是對世俗罪惡的默許，所以說是出於邪惡。

### (5) 基督徒的報復律：五38~42

你們一向聽說過：「以眼還眼，以牙還牙。」我却對你們說：不要抵抗惡人，而且，若有人掌擊你的右頰，你把另一面也轉給他。那願與你爭訟，拿你的內衣的，你連外衣也讓給他。若有人強迫你走一千步，你就同他走兩千步，求你的，就給他；願向你借貸的，你不要拒絕。

在正當的報復這一方面；梅瑟的法律可說是文明進步的代表，比較當時其他的法令，它要合人性得多了：一個罪犯所受的懲罰必須和他的罪行相當。基督徒40~41的報復，基於人類的愛，將基督徒的「報復」發展至無限。耶穌堅持我們表現的要比人家要求的更多（在巴勒斯坦，日夜溫差相距極大，外衣比內衣重要得多；它在夜晚就成爲窮人的被褥）。路加却將「外衣」與「內衣」換過來，爲了使希

臘的信友能够抓住要點。耶穌宣稱對人慷慨，尤其對患難中的人慷慨，是一個基督徒必須的。

(6) 基督愛的宇宙性：五43~48

你們一向聽說過：『你應愛你的近人，恨你的仇人！』我却對你們說：你們當愛你們的仇人，當為迫害你們的人祈禱，好使你們成為你們在天之父的子女，因為他使太陽上升，光照惡人，也光照善人；降雨給義人，也給不義的人。你們若只愛那愛你們的人，你們還有什麼賞報呢？稅吏不是也這樣作嗎？你們若只問候你們的弟兄，你們作了什麼特別的呢？外邦人不是也這樣作嗎？所以你們應當是成全的，如同你們的天父是成全的一樣。」

舊約中從來沒有如此清淅地表達了這種態度，但是它歸納了以色列對敵人（也被認為是天主的敵人）的看法。谷木蘭的信徒也同樣的反映了這一觀點。法利賽人解釋這一信條——你應當愛你的近人，認為只應該實行於猶太人，不必要

464544

47

愛外邦人。耶穌甚至要求我們去愛那些冒犯我們的人，因為他們也是天主的子女。以愛還愛或互尊互敬並不足以證明基督徒的美德。

48

這句話是前面那一番教訓的基礎。天主以慈父的模樣給我們顯示了他的成全；基督徒也該努力配稱為天主的子女而得成全。

## B. 耶穌給基督徒守則的釋義：六1~34

### (1) 基督徒在宗教生活中的真誠：六1~24

耶穌教導我們，基督徒的理想應該是表現出我們是天父真正的子女，他用三件猶太人典型的「善功」來說明它，即施捨、祈禱與禁食。在這段敘述中把口語風格保存得非常完美，值得讚揚；當然，我們在這裏看到的是瑪竇對耶穌語錄的忠實記錄。

(a) 施捨——六2~4

「你們應當心不要在人前行你們的仁義，①為叫他們看見；若是這樣；你們在天父之前，就沒有賞報了。所以，當你施捨時，不可在你前面吹號，如同假善人在會堂及街市上所行的一樣，為受人們的稱讚；我實在告訴你們，他們已獲得了他們的賞報。當你施捨時，不要叫你左手知道你右手所行的，好使你的施捨隱而不露，你父在暗中看見，必要報答你。」

## 3

對猶太人來說，施捨是舊約中「正義」的具體象徵——「行正義，行善」就是施捨的慣用語。基督徒做這件事是為對天父表達他們的愛心，他是可以看見人所看不見的那一位。

**(b) 基督徒祈禱的孝愛精神：六5-15**

當你祈禱時，不要如同假善人一樣，愛在會堂及十字街頭立着祈禱，為顯示給人；我實在告訴你們，他們已獲得了他們的賞報。至於你，當你祈禱時，要進入你的內室，關上門，向你在暗中之父祈禱；你的父在暗中看

見，必要報答你。

你們祈禱時，不要嘮嘮叨叨，如同外邦人一樣，因為他們以為只要多言，便可獲得垂允。你們不要跟他們一樣，因為你們的父，在你們求他以前，已知道你們需要什麼。所以，你們應當這樣祈禱：

我們在天的父！願你的名被尊為聖，

願你的國來臨，願你的旨意承行於地，如在天上一樣！

我們的日用糧，求你今天賜給我們；

寬免我們的罪債，猶如我們也寬免得罪我們的人；

不要讓我們陷入誘惑，但救我們免於凶惡。

因為你們若寬免別人的過犯，你們的天父也必寬免你們的；

但你們若不寬免別人的，你們的父也必不寬免你們的過犯。

6

7 7 8 一樣，不容許炫耀出現。祈禱需要我們具有單純的孝心。它不需要無意義的，嘮

9a

嘮叨叨的重覆——堅忍不懈的祈求則另當別論。瑪竇獨特的在這裏插入了天主

5

路十一 1

9b

經，而路加却將它安排在一完全不同的章節裏。這是我們基督徒表現孝順之心的最理想的方法，它要求天主的國能在人類歷史中完全實現，為這個目的，我們有一個三重的願望：願你的名被尊為聖，願你的國來臨，願你的旨意承行於地；以及一個四重的請求，求四個精神，物質上必須的恩寵（求賜日用糧，寬免罪債，勿使陷於誘惑，但救免於凶惡）。「願你的名被尊為聖」，對我們說來，就是對天主完全地奉獻。舊約中的天主藉着顯示他自己為以色列的盟約之主，而使「他的名被尊為聖」。「願你的國來臨」：先知們會講到天主的宰制要從天上降到人間世。天主聖化我們的旨意是有效的，只要我們不反對它，它一定會實現。在這裏，我們必需積極的接受天主的旨意。「承行於地，如在天上一樣」：這一句可能總括起以上三重的請求。瑪竇那句曖昧不清的話，翻譯成「我們的日用糧」（得自路加的建議），可能是說「我們明天要吃的麵包」——這對物質生活需求，從早期教會起，也被認為就是指聖體聖事。「寬免我們的債」是一個閃族用語，路加則是用「罪」一字。「如我亦免」可以按照「天主的寬恕是具有創造人

出卅一 13

肋廿八

列上九 7

撒廿九

則廿九

卅九 2723

10c

能總括起以上三重的請求。瑪竇那句曖昧不清的話，翻譯成「我們的日用糧」

12

（得自路加的建議），可能是說「我們明天要吃的麵包」——這對物質生活需

路十一 3

求，從早期教會起，也被認為就是指聖體聖事。「寬免我們的債」是一個閃族用

4 (a)

13

語，路加則是用「罪」一字。「如我亦免」可以按照「天主的寬恕是具有創造人

路十一 4

格的能力這一事實來瞭解——而我們則有受造物之基本限制。「不要讓我們陷入誘惑」可能是一個企求脫離末世苦難或試探的祈禱。「乃救我於凶惡」。——古代禮儀中所加入的「天下萬國，普世權威，一切榮耀永歸於祢」，不是來自聖經的。它在十二宗徒訓誨書第八章（公元第二世紀的前半段）及拜占庭教會的禮儀就已經出現了，但是，沒有任何原文基礎來證明它是新約的一部份。

14 15  
耶穌認為寬恕別人乃是我們為人寬恕所必要的先決條件；我們為天主的子女，為維持對父的關係，更需要能寬恕別人。

### (C) 禁食，一個基督徒信仰的象徵：六16-18

幾時你們禁食，不要如同假善人一樣，面帶愁容；因為他們苦喪着臉，是為叫人看出他們禁食來。我實在告訴你們，他們已獲得了他們的賞報。至於你，當你禁食時，要用油抹你的頭，洗你的臉，不要叫人看出你禁食來，但叫你那在暗中之父看見；你的父在暗中看見，必要報答你。

這裏的禁食，是指自願地禁食守齋（在猶太教，贖罪日的禁食是強迫實行的。）以守齋作偽善的掩蔽，遭到斥責。基督徒的禁食是爲了表示對天父的愛，所以，他應該歡喜踴躍的實行此事——而且只應該爲天主。

(d) 基督徒的純潔之心：六19-24

「你們不要在地上為自己積蓄財寶，因為在地上有蟲蛀，有銹蝕，在地上也有賊挖洞偷竊；但該在天上為自己積蓄財寶，因為那裏沒有蟲蛀，沒有銹蝕，那裏也沒有賊挖洞偷竊。因為你的財寶在那裏，你的心也必在那裏。眼睛就是身體的燈。所以，你的眼睛若是康健，你的全身就都光明。但是，如果你的眼睛有了病，你的全身就都黑暗。那麼，你身上的光明如果成了黑暗，那該是多麼黑暗！」

沒有人能事奉兩個主人：他或是要恨這一個而愛那一個，或是依附這一個而輕忽那一個。你們不能事奉天主而又事奉錢財。

瑪竇可能在這裏增添了一些耶穌在別種情況下所講的話。人們不應該從物質的財富裡尋出安全的保障，因為這是不可能的事。在巴勒斯坦，竊賊很容易的就可以挖穿土牆將它偷走。基督徒的保障，在於天主，祂才是我們心靈的歸向。

20 這一段語錄，被作者從原來的上下文中摘錄下來，是相當難解的。眼睛被認為是接受光明的孔道，如果眼睛健康 (Simple = Undivided)，就能使人明視事物，因此，「眼睛」就被轉義使用，象徵人的「心」；在聖經裏，人們認為是悟性與意志的寶座，是人類最深、最真的自我。全「心」歸向天主，而不向物質的富貴，就是單純——不心分二處。從心理學上看來，人類幾乎不可避免的，必須在事奉天主與事奉錢財二者選擇其一。

## (2) 基督徒對天主的信賴：六25-34

為此，我告訴你們：不要為你們的生命憂慮吃什麼，或喝什麼；也不要為你們的身體憂慮穿什麼。難道生命不是貴於食物，身體不是貴於衣服嗎？

你們仰觀天空的飛鳥，牠們不播種，也不收穫，也不在糧倉裏屯積，你們的天父還是養活牠們；你們不比牠們更貴重嗎？你們中誰能運用思慮，使自己的壽數增加一肘呢？關於衣服，你們又憂慮什麼？你們觀察一下田間的百合花怎樣生長；它們既不勞作，也不紡織；可是我告訴你們：連撒羅滿在他極盛的榮華時代所披戴的，也不如這些花中的一朵。田地裏的野草今天還在，明天就投在爐中，天主尚且這樣裝飾，信德薄弱的人哪，何況你們呢？所以，你們不要憂慮說：我們吃什麼，喝什麼，穿什麼？因為這一切都是外邦人所尋求的；你們的天父原曉得你們需要這一切。你們先該尋求天主的國和它的義德，這一切自會加給你們。所以你們不要為明天憂慮，因為明天有明天的憂慮：一天的苦足夠一天受的了。」

第二十五到第三十節可能是針對富人，三十一到三十二節是針對窮人而說的。過度貫注於物質的追求，會使基督徒忘記他最重要的責任——做為教會的一份子，他應該協助教會，在歷史中建立天主的國度。這一段華麗的文字當中，毫無

25 ~ 26 疑問的包含著耶穌親自說過的話，但其中含有明顯可見的東方式誇張法，容易給

人一個錯誤的觀念，以為耶穌不尊重勞工以及人類的遠見和智慧。其實，他所要  
求的，只是一種因著我們忠信天父而得到的超然。那句「使自己的壽數增加一  
肘」要比另一種譯法「使自己的身量增加一肘」更好。

這一節指出了基督徒理想的生活方向，也包含了唯有天主聖子才能許給的諾  
言。最後一節給這整段敘述下了一個結論——人類生活中，我們能力所不及的一切  
因素都操縱在天主的手裏。我們應付日常生活中，在自己可以解決的問題上，不  
必過份焦慮。

## 二、耶穌對人類的手足情誼的概念七 1 ~ 12

「你們不要判斷人免得你們受判斷，因為你們用什麼判斷來判斷，你們也  
要受什麼判斷；你們用什麼尺度度量給人，也要用什麼尺度度量給你們。為什  
麼你只看見你兄弟眼中的木屑，而對自己眼中的大樑竟不理會呢？或者，  
你怎能對你的兄弟說：讓我把你眼中的木屑取出來，而你眼中却有一根大

標呢？假善人哪！先從你眼中取出大標，然後你纔看得清楚，取出你兄弟眼中的木屑。

你們不要把聖物給狗，也不要把你們的珠寶投在豬前，怕牠們用腳踐踏了珠寶，而又轉過來咬傷你們。

基督徒深刻的體驗到他們身為天主子女，使他們視所有的人為他們的兄弟。

## A 避免判斷他人：七 1 ~ 6

耶穌禁止我們判斷他人，因為(1)我們用什麼尺度判斷人，也將受什麼尺度的判斷（我們常常是嚴以律人）；(2)我無法建立一個完全客觀，絕對超然的評判；(3)但最要緊的是(3)因為所有的人都是我們的兄弟。這一節插在這裏，跟前後章節沒有任何可見的關聯。它可能是說：試圖把福音傳佈給那些絲毫不願接受天主的人，只不過是使耶穌的話遭人嘲弄與侮辱。

## B 求恩的祈禱與親愛精誠的滋長：七7-11

你們求，必要給你們，你們找，必要找着；你們敲，必要給你們開，因為凡是求的，就必得到；找的，就必找到；敲的，就必給他開。或者，你們中間有那個人，兒子向他求餅，反而給他石頭呢？或者求魚，反而給他蛇呢？你們縱然不善，尚且知道把好的東西給你們的兒女，何況你們在天之父，豈不更將好的賜與求他的人？

8 耶穌鼓勵我們祈求恩惠時，應當堅忍不懈，因為(1)我們所求的必蒙答覆(它9-10的主要目的是使我們更意識到我們對天主的依賴)；以及(2)天主俯聽我們的祈禱，有如一位充滿智慧的父親，賜給兒子他真正需要的東西。在這許多天父賞給我們的「好東西」裏，有一件就是使我們能够日漸感受我們對父的孝愛，它影響到我們與其他人之間的親愛。

## C 黃金之律：七12

所以，凡你們願意人給你們做的，你們也要照樣給人做：法律和先知即在於此。」

從第八世紀起，耶穌這個訓諭就已經被稱爲「黃金之律」了。我們愛自己決不是我們愛別人的理由，但是，它是我們待人態度的標準。整部舊約的啓示，自古即是人類行爲的準繩，總其所說，也不過愛人如己。耶穌將用他的「新命令」來革新這個準繩，參看若望福音的記載。

### 結論：兩條路：七13 ~ 23

「你們要從窄門進去，因為寬門和大路導入喪亡；但有許多的人從那裏進去。那導入生命的門是多麼窄，路是多麼狹！找到它的人的確不多。

你們要提防假先知！他們來到你們跟前，外披羊毛，內裏却是兇殘的豺狼。你們可憑他們的果實辨別他們：荆棘上豈能收到葡萄？或者蒺藜上豈能收到無花果？這樣，凡是好樹都結好果子，而壞樹都結壞果子；好樹不

能結壞果子，壞樹也不能結好果子。凡是不結好果子的樹，必要砍倒，投入火中。所以，你們可憑他們的果實辨別他們。

不是凡向我說『主啊！主啊！』的人，就能進天國；而是那承行我在天之父旨意的人，纔能進天國。到那一天有許多人要向我說：『主啊！主啊！我們不是因你的名字說過預言，因你的名字驅過魔鬼，因你的名字行過許多奇跡嗎？那時，我必要向他們聲明說：我從來不認識你們；你們這些作惡的人，離開我罷！』

瑪竇的教義所指的兩條「路」（一個聖經名辭，意爲道德行爲）可以在谷木蘭苦修者的戒律裏發現：其中適合人類罪惡的本性的一條「路」導入喪亡，另一條艱苦的路則導入永生。這種說法也在舊約、希臘的蘇格拉底學派以及斯多噶學派的著述中出現。聖依納爵的「神操」書裏，「兩旗之喻」也引用了這個主題。這一節並不是第十三節的理由，但在陳述事實方面却和它互相平行。按上下文的意義來看（參照24-27節），耶穌說到了人們對喜訊的反應：並沒有論及預定榮

榮耀或永罰。

16

人類在這條「道路」上有兩種嚮導（參照谷木蘭）。基督在這裏提到了那些使用騙術的傢伙。注意瑪竇所用的「前後呼應」（16及20兩節）：嚮導者或好或壞的人格，可以從他在別人身上的影響看出來。在門徒中也有類似的兩種人；真正跟隨耶穌的人絕對服從「我天父的旨意」。以實行奇蹟或是任何奇恩來判斷是否有真正的基督精神是虛幻不實的。

21 ~ 23

### 對基督的教義的兩種反應：七24 ~ 27

「所以，凡聽了我這些話而實行的，就好像一個聰明人，把自己的房屋建在磐石上：雨淋，水沖，風吹，襲擊那座房屋，它並不坍塌，因為基礎是建在磐石上。凡聽了我這些話而不實行的，就好像一個愚昧人，把自己的房屋建在沙土上：雨淋，水沖，風吹，襲擊那座房屋，它就坍塌了，且坍塌的很慘。」

耶穌講完了這些話，羣象都驚奇他的教訓，因為他教訓他們，正像有權威

的人，不像他們的經師。

真正的基督徒就像一個將房屋蓋在磐石上的人（像耶穌將他的教會建立在伯多祿那塊磐石上）。瑪竇記載的這一段耶穌的話仍然維持了它原有的語氣：它反映了當時巴勒斯坦人爲了預防當地颶風型氣候的建築法。路加則將此比喻改變成爲適合希臘人的習慣了，希臘人蓋房子需要深厚堅實的地基，來防止奧龍弟河的春季泛濫。

群衆們都深爲耶穌的教訓所震懾，瑪竇就用他們的反應作爲此卷的結束。他用這同樣的方法來結束整部福音中五篇偉大的道理。群衆們發現耶穌和他們的宗教領袖的全然不同：他以自己的權威，來要求別人，但是經師們却必須求助他們的前人或是猶太風俗。

## 卷二：建立天國的準備

### 瑪八1~十一1

這一整卷最重要的主題是描述耶穌為巡迴的傳教士，讀者千萬不要將這個主題和瑪竇安排十個奇蹟的意圖互相混淆。他用這個稍顯雕鑿的結構來刻劃耶穌在加里肋亞傳教的第一個階段，是爲了(1)解釋爲什麼在這個時期，耶穌能夠受到群眾的歡迎與愛戴，以及(2)使讀者能對若翰洗者的門徒向耶穌提出的問題，有一個具體的答覆。不過，最重要的還是應該認識耶穌在這裏親自爲傳教士的精神立了一個表樣，日後他給十二宗徒（及他未來的教會）的訓誨所傳達的，也就是這種精神。

### 一個癩病人：八1~4

耶穌從山上下來，有許多羣衆跟隨他。看，有一個癩病人前來叩拜耶穌說：「主！你若願意，就能潔淨我。」耶穌就伸手撫摸他說：「我願意，你潔淨了罷！」他的癩病立刻就潔淨了。耶穌對他說：「小心，不要對任何人說！但去叫司祭檢驗你，獻上梅瑟所規定的禮物，給他們當做證據。」

這個奇蹟故事也具有傳統的形式：病人出現在耶穌面前，要求（顯示信德）耶穌治癒他的病，然後是奇蹟，最後是旁觀者的反應。正如這裏所記載的，信德的表現，是福音中所有的奇蹟的必要條件。瑪竇獨特的省略了馬爾谷曾經記載的耶穌的反應（「生起氣來」是馬爾谷福音中較可能的原文）。耶穌命令那個人去實行法律認可他重新進入猶太人的社會的一切規則，然後，他神秘地說：「這可以給他們當做證據。」他的意思可能是讓那些司祭們知道他對法律正確的服從，也可能顯示他（後來）的聲明的正確性。或許這是爲了解釋那個「不要對任何人說」的命令，因爲這樣一來，這件事就將由宗教當局的宣佈而公開爲人所知。

## 一位百夫長：八5-13

耶穌進了葛法翁，有一位百夫長來到他跟前，求他說：「主！我的僕人癱瘓了，躺在家裡，疼痛的很厲害。」耶穌對他說：「我去治好他。」百夫長答說：「主！我不堪當你到舍下來，你只要說一句話，我的僕人就會好的。因為我雖是屬人權下的人，但是我也有士兵屬我權下；我對這個說：你去，他就去；對另一個說：你來，他就來；對我的奴僕說：你作這個，他就作。」耶穌聽了，非常詫異，就對跟隨的人說：「我實在告訴你們：在以色列我從未遇見過一個人，有這樣大的信心。我給你們說：將有許多人從東方和西方來，同亞巴郎、依撒格和雅各伯在天國裏一起坐席；本國的子民，反要被驅逐到外邊黑暗裏；那裏要有哀號和切齒。」耶穌遂對百夫長說：「你回去，就照你所信的，給你成就罷！」僕人就在那時刻痊癒了。

這個故事和路加福音和若望福音中所記載的有極大的不同點，顯示給我們它



我們的脆弱，擔荷了我們的疾病。」

這個奇蹟，是耶穌治病的第三個故事，也是這章裏第一個奇蹟三部曲的結束。又顯示了耶穌當時已經回到葛法翁——他傳教事業的基地。

### 瑪竇的奇蹟神學

(Matthean theology of Miracles) : 八16 ~ 17

17

瑪竇簡縮了馬爾谷福音的敘述，在給耶穌在葛法翁所行治病奇蹟下結語以後，他又暗示了它們在吾主事業中所含的救世意義：這些事蹟都暗示了他身為「上主受苦的僕人」的責任。在依撒意亞先知書中，上主僕人的承擔「我們的脆弱」意為他對人類罪惡的救贖——這也是新約中其他一段與耶穌有關的文字的解釋。但是，瑪竇認為疾病與罪愆是相關聯的，而前者就是撒彈控制人類的證明。摧毀撒彈在這個世界的「王國」是耶穌到世界來的目的，因為他是被派遣來建立「天國」的。因此，對瑪竇說來，耶穌的奇蹟構成了他給撒彈治權的初步攻擊。

34谷一29 ~

34谷一32 ~

依五十三  
4 ~ 7

3 (d)

若一29

伯前二24

cf 八29

## 宗徒聖召的必要條件：八18~22

耶穌看見許多羣衆圍着自己，就吩咐往對岸去。有一位經師前來，對他說：「師傅，你不論往那裏去，我要跟隨你。」耶穌給他說：「狐狸有穴，天上的飛鳥有巢，但是人子却沒有枕頭的地方。」門徒中有一個對他說：「主，請許我先去埋葬我的父親。」耶穌對他說：「你跟隨我罷！任憑死人去埋葬他們的死人！」

21~22

藉著路加福音裏的一件事情和他自己找來的另一個故事，瑪竇例舉了爲基督傳道的聖召所必需具備的條件：(1)宗徒必須像耶穌一樣，完全棄絕物質生活的顧慮；(2)甚至最神聖、最親密的家庭關係，也要爲基督的意旨而中斷。

「人子」這重要頭銜首次在瑪竇福音出現，並且在新約聖經中，經常不斷的爲耶穌本人所引用（除了宗七56）。在閃族文字裏，它的意思是「一個單一人」。耶穌可能從達尼爾先知書裏引出來，因爲，在那裏(1)它指的是一位神祕、超人性的物（因此它是指示耶穌神性的一個便捷名稱）。以及(2)它被解釋爲一個

20

14達七13

60路九57

cf 十37

達七18

「至高者的聖民」的象徵，如此，它之爲耶穌用來指他自己，很顯然的指示出他意圖建立教會，做舊約選民（由達尼爾書中的象徵人物所代表）的繼承者。福音中可以找到兩段截然不同、關於「人子」的經文：一段描述了耶穌在世間隱藏、受苦的生活；另一段描寫了他的榮耀。這「人子」的雙重特性的記載，對於初期教會所持的信念：「歷史的耶穌」就是「信仰中的耶穌」，是一個重要的證據。

## 湖上的風浪：八23~27

耶穌上了船，他的門徒跟隨着他。忽然海裏起了大震盪，以致那船為浪所掩蓋，耶穌却睡着了。他們遂前來喚醒他說：「主！救命啊！我們要喪亡了。」耶穌對他們說：「小信德的人啊！你們為什麼膽怯？」就起來叱責風和海，遂大為平靜。那些人驚訝說：「這是怎樣的一個人呢？竟連風和海也聽從他！」

瑪竇把這個故事修改了一番：(1)把原來馬爾谷福音中反映出的口傳形式，納

入一個更合邏輯的層次；(2)修正了一些可能顯得不夠教誨性的事件；以及(3)縮短了整個敘述。他希望加強「那些人」（注意他不是說「宗徒們」）發出的疑問：「這是怎樣的一個人呢？竟連風和海也聽從他！」這是瑪竇在這一章裏所記載的僅有的自然奇蹟；也是他記錄的第二個三部曲的第一個故事。

## 加達辣兩個附魔的人：八28~34

耶穌來到對岸加達辣人的地方，有兩個附魔的人從墳墓裏走出，向他走來；他們異常兇猛，以致沒有人能從那條路上經過。他們喊說：「天主子，我們與你有什麼相干？時期還沒有到，你就來這裏苦害我們嗎？」離他們很遠，有一大羣豬正在牧放。魔鬼懇求耶穌說：「你若驅逐我們，就趕我們進入豬羣罷！」耶穌對他們說：「去罷！」魔鬼就出來進入豬內；忽然全羣豬從山崖上直衝入海，死在水裏。放豬的便逃走，來到城裏，把這一切和附魔人的事都報告了。全城的人就出來會見耶穌，一見了他，就求他離開他們的境界。

瑪竇用了七節來講述這個故事，而馬爾谷用了二十節，路加用了十四節；瑪竇的福音裏還有幾個不同於他們的地方：「加達辣」取代了「革辣撒」；一個附魔者變成了兩個；以及結局的省略。這是瑪竇所描寫的第一個驅魔的事蹟。他特別記述的魔鬼的問話（「時期這沒有到，你就到這裏來苦害我們嗎？」）很明顯的勾劃出他的奇蹟神學。這種醫好人的例子是耶穌對魔鬼的初步攻擊；他在天主安排的時辰安然迎接他的聖死，是撒殫的王國的致命打擊。只有救贖的最後一舉，才將魔鬼「打到深淵底」。

## 一個癱子：九1-8

耶穌上船過海，來到了自己的城。看，有人給他送來一個躺在床上癱瘓的癱子，耶穌一見他們的信心，就對癱子說：「孩子，你放心！你的罪赦了。」經師中有幾個人心裏說：「這人說了褻瀆的話。」耶穌看透他們的心意，說：「你們為什麼心裏思念惡事呢？什麼比較容易呢？是說：你的罪赦了，或是說：起來行走罷？為叫你們知道，人子在地上有赦罪的權柄！」

2 (a)  
20谷五1  
39路八26  
路八31  
cf 20谷五18

就對癱子說：起來，拿起你的床，回家去罷！」那人就起來，回家去了。羣衆見了，就都害怕起來，遂歸光榮於天主，因他賜給了人們這樣大的權柄。

- 這個治病的奇蹟更加明顯的指出，耶穌的治病工作是如何與他向罪惡的鬥爭密切關連，又因爲瑪竇的過份簡潔，「耶穌見到他們的信心」這一句的眞確意義，只能從馬爾谷福音裏去發現。那個人體能的恢復，就是他的罪被赦免的具體表現。注意在第三節裏，瑪竇第一次明說了猶太宗教領袖們對耶穌的反對。「人在地上有赦罪的權柄」那句斷言使這個故事深具神學意義（馬爾谷與路加也同樣表明這一點）。但是，只有瑪竇在結論的地方重申此一重點，他說羣衆們都歸光榮於天主，「因他賜給了人們這樣大的權柄。」如此，他看出這一事件在教會日後實行此一權柄所深具的影響。

## 瑪竇被召爲徒：九9 ~ 13

耶穌從那裏前行，看見一個人在稅關那裏坐着，名叫瑪竇，對他說：「跟我！」他就起來跟隨了耶穌。當耶穌在屋裏坐席時，有許多稅吏和罪人也來同耶穌和他的門徒一起坐席。法利塞人看見，就對他的門徒說：「你們的老師為什麼同稅吏和罪人一起進食呢？」耶穌聽見了，就說：「不是健康的人需要醫生，而是有病的人。你們去研究一下：『我喜歡仁愛勝過祭獻』是什麼意思；我不是來召義人，而是來召罪人。」

瑪竇對他自己被召喚的記述，結束了第二個治療病人的三部曲，這事也同樣為馬爾谷及路加所載。構成結局的宴會頗為重要，因為它包含着耶穌初次論及他在世任務的對象——又一次指出受苦的上主僕人的責任：「我是來召罪人。」

13 告訴法利塞人別自以為他的門徒也和他們一樣，因為他們不懂歐瑟亞先知所教導他們的（這段文字在此的意義不易明瞭；它可能是說友愛的情誼應該重於禮節儀式的固守）。這一整段（九1-17）記述，瑪竇完全依照馬爾谷的順序（癱子、瑪竇、禁食）。這在瑪竇福音裏是少有的特例。

## 基督徒禁食問題的辯白：九 14-17

那時，若翰的門徒來到他跟前說：「為什麼我們和法利塞人多次禁食，而你的門徒却不禁食呢？」耶穌對他們說：「伴郎豈能當新郎與他們在一起的時候悲哀？④但日子將要來到：當新郎從他們中被劫去時，那時他們就要禁食了。沒有人用未漂過的布作補釘，補在舊衣服上的，因為補上的必扯裂了舊衣，破綻就更加壞了。也沒有人把新酒裝入舊皮囊裏的；不然，皮囊一破裂，酒也流了，皮囊也壞了；而是應把新酒裝在新皮囊裏，兩樣就都得保全。」

這自願禁食的問題是由若翰洗者的門徒提出。法利賽人都在星期一及星期四做奉獻的禁食。耶穌指出他公開生活中的親自臨在（預示將來救世主的筵席），<sup>15 a</sup>是他的門徒們不該「悲傷」的理由。（「悲傷」一辭，馬爾谷和路加都用「禁

食」，這兩辭都是希伯來文動詞“*Arah*”的翻譯。）然後，他在這部福音中初次

15  
b

明白的預言了他的死亡。教會失去了她的主人以後，才有實行禁食的必要。這一語錄爲福音傳統保留下來，給了初期教會在星期二、五的禁食一個權威性的根據，這一習俗顯然與耶穌的苦難有密切關連。（比較廿六17ff的注釋）

17 16  
後來的兩個比喻說明了基督教會的「全新」性。那舊衣服是指猶太教，新布的補釘就是教會；類似的，舊的裝酒皮囊象徵原有的宗教；新酒，象徵新的宗教。它與禁食問題的關聯是：耶穌強調猶太教需要一個全面的革新，但這不是法利賽人的禁食所能完成的。他也提到了基督信仰與猶太教的主要不相容處。

### 復活雅依洛的女兒，治好患血漏的婦人：九18-26

耶穌向他們說這話的時候，有一位首長前來跪拜他說：「我的女兒剛纔死了，可是請你來，把你的手放在她身上，她必會活。」耶穌起來跟他去了；他的門徒也跟了去。看，有一個患血漏十二年的女人，從後面走近，摸了他的衣服縫頭，因為她心裏想：「只要我一摸他的衣服，我就會好了。」耶穌轉過身，來看着她她說：「女兒，放心罷！你的信德救了你。」

8 cf 依五三

12 希 宗  
一 七  
10 1 ff  
7

從那時起，那女人就好了。耶穌來到首長家裏，看見吹笛的和亂鬧鬧的羣衆，就說：「你們走開罷！女孩子沒有死，只是睡着了。」他們都譏笑他。把羣衆趕出去以後，耶穌就進去，拿起女孩子的手，小女孩就起來了。這消息傳遍了那整個地區。

瑪竇再度縮減了馬爾谷的故事；他筆下的雅依洛（瑪竇省掉了他的名字）出現時就宣稱他女兒已死的事實。

20 ~ 22 一個患血漏十二年的女人，摸了耶穌的衣服縫頭，便立時痊癒了，這該歸功於她的信德。注意瑪竇省略了馬爾谷所記栩栩如生的細節。

23 ~ 26 在雅依洛的家裏，耶穌遣散了那些僱來辦喪事的人，告訴大家那女孩沒有死，只是睡了，並恢復了她的生命。這種能力的顯示，正預兆了耶穌日後的復活——宗徒們宣講的中心旨意。這是瑪竇福音中對這種事情僅有的記載。

## 兩個瞎子：九27~31

耶穌從那裏前行，有兩個瞎子跟着他喊說：「達味之子！可憐我們罷！」他一來到家，瞎子便走到他跟前；耶穌對他們說：「你們信我能作這事嗎？」他們對他說：「是，主！」於是耶穌摸他們的眼說：「照你們的信德，給你們成就罷！」他們的眼便開了。耶穌嚴厲警戒他們說：「你們當心，不要使任何人知道。」但他們出去，就在那整個地區把他傳揚開了。

31 27 這可能是在耶利哥附近治病故事的另一種寫法。瑪竇追隨了許多聖經作者的習慣，將一切他認為有意義的傳統都搜羅在福音內（甚至同一事件的不同傳說也在其中）。注意那默西亞的頭銜「達味之子」，是從耶穌童年史以來，第一次用上。那兩個人出去，不願耶穌的嚴厲警戒，到處傳佈他們痊癒的喜訊。如此，他們象徵了教會最初期的傳道。瑪竇不像馬爾谷那般的對「默西亞的私密」感興趣。

## 治好附魔的啞吧：九32 ~ 34

他們出去後，看，有人給耶穌送來一個附魔的啞吧。魔鬼一被趕出去，啞吧就說出話來。羣衆驚奇說：「在以色列從未出現過這樣的事情。」但法利賽人們却說：「他是仗賴魔王驅魔。」

此一簡短的故事只在瑪竇福音裏出現，作者用它來指出：(1)羣衆們對耶穌的熟識程度，以及(2)法利賽人逐日增加的反感。

## 結論的摘要：九35 ~ 37

耶穌周遊各城各村，在他們的會堂內施教，宣講天國的福音，治好一切疾病，一切災殃。他一見到羣衆就對他們動了慈心，因為他們困苦流離，像沒有牧人的羊。於是對自己的門徒說：「莊稼固多，工人却少，所以你們

應當求莊稼的主人派遣工人，來收他的莊稼。

36

這個摘要的開場白幾乎和卷一的結語一樣（如此形成了一種「前後呼應」，結束了耶穌在加里肋亞傳教的高潮）。讀者該注意瑪竇所記載的這許多奇蹟，都是安排在耶穌加里肋亞傳教的範圍裏。比治病更重要的就是耶穌的大聲宣講「天國的福音」。瑪竇在這裏記錄了耶穌對群眾們的憐憫心，同情他們沒有真正的宗教領袖。他們真的困倦了，像失去牧人的羊群，漫無目的地徘徊。瑪竇後來又重復這一短語（我們會看到另一個「前後呼應」，托出加里肋亞傳教的第二層面）。

十四  
14

cf 十五  
32

若 四  
35

岳 三  
13

默 十四  
15

他在這裏記載了一個若望福音中也出現過的語錄。耶穌鼓勵跟隨他的人，為即將來臨的救世時期，祈求更多的聖召。——這時期的教會，就是聖經所描繪的收穫。

## 教導宗徒傳教：十一 ~ 42

序言部份包括耶穌對十二宗徒的選擇，他們的名字，以及他們的被賦以驅魔

十一 ~ 4

四 23

4 (b)

癒病的能力。耶穌希望派遣他們前往加里肋亞傳教，因此，以自己的經驗，教導他們蒙召的傳教性質。注意瑪竇寫這一段文字的資料來源和馬爾谷山中聖訓的那一段相同。教導的部份分成兩個段落：(1)爲了十二宗徒即將在加里肋亞展開的工作而給的教訓；(2)描述宗徒時代的傳教經歷，並加入了一些關於宗徒們蒙召的性質的語錄。結論則敘述了耶穌在世的任務與教會的任務二者間的連續性。

在這一部份裏，瑪竇再次表露了他獨特的方法，將耶穌在不同機遇裏說過的話收集起來，整理在一個單獨的道理裏。這個道理的第一段落相當於馬爾谷福音中，耶穌在同一情形裏對十二宗徒的宣講，以及路加福音中，耶穌給七十二門徒的道理。但是，第二個段落，給未來教會的傳教活動一個「先見之明」，却是大部份從馬爾谷及路加福音中，耶穌有關聖殿的毀滅的講道裏借用來的。

## 序言：耶穌選擇十二宗徒·十一~4

耶穌將他的十二門徒叫來，授給他們制伏邪魔的權柄，可以驅逐邪魔，醫治各種病症，各種疾苦。這是十二宗徒的名字：第一個是稱為伯多祿的西

谷	11	路	11	谷	5	十	十	19	谷
17	13	13	13	6	5	40	5	3	13
12	9	3	3	8	5	16	15	13	13
		3	3	8		42	15	13	13
		3	3	8		39	15	13	13

滿，和他的兄弟安德肋，載伯德的兒子雅各伯和他的弟弟若望，斐理伯和巴爾多祿茂，多默和稅吏瑪竇，阿耳斐的兒子雅各伯和達陡，熱誠者西滿和負賣耶穌的猶達斯依斯加略。

在耶穌的生平，這件事對於宗徒們的傳教是極端重要的，因為它十分明顯的指出吾主建立教會的意向。耶穌毫無疑問地揀選了十二門徒並願意和他們共同承擔他傳道、治病的任務，顯示耶穌計劃建立一個永久的機構，在他死亡及復活之後（由十二宗徒的領導）繼續他的工作。許多位新約的作者們也都證實了耶穌此舉的意義。瑪竇稱呼十二位所用的「宗徒」一辭，雖然從教會創建的初期就很重要，却不見得是耶穌親自給他們的稱號。「稱爲伯多祿的西滿」在瑪竇福音以及新約中任何一份宗徒名單上都名列首位，這一事實可以證明他在宗徒團中顯要的領導責任。

## 即將來臨的任務：15-15

耶穌派遣這十二人，囑咐他們說：「外邦人的路，你們不要走；撒瑪黎雅人的城，你們不要進；你們寧可往以色列家迷失了的羊那裏去。你們在路上應宣講說：天國臨近了。病人，你們要治好；死人，你們要復活；癩病人，你們要潔淨；魔鬼，你們要驅逐；你們白白得來的，也要白白分施。你們不要在腰帶裏備下金、銀、銅錢；路上不要帶口袋，也不要帶兩件內衣，也不要穿鞋，也不要帶棍杖，因為工人自當有他的食物。你們不論進了那一城或那一村，查問其中誰是當得起的，就住在那裏，直到你們離去。你們進那一家時，要向它請安。倘若這一家是堪當的，你們的平安就必降臨到這一家；倘若是不堪當的，你們的平安仍歸於你們。誰若不接待你們，也不聽你們的話，當你們從那一家或那一城出來時，應把塵土由你們的脚上拂去。我實在告訴你們；在審判的日子，索多瑪和哈摩辣地所受的懲罰，比那座城所受的還要輕。」

這些章節，在爲外邦人的基督徒所寫的路加福音與馬爾谷福音中，找不到適當

平行的敘述。它們的內容顯示，耶穌在公開生活裏，習慣的將他的宣講、教誨的對象限於猶太人。一直到他復活以後，光榮的吾主耶穌，擁有全宇宙的權柄，授命門徒開始給異教徒傳佈福音。甚至在那種情形，如宗徒大事錄所明載的，初期教會也相當費了些時間，才認清了耶穌的計劃。這種方式，由耶穌在世工作的親身經歷而訂立，為早期教會的傳教工作設置了藍圖：福音應該先傳佈給選民，然後才是異教徒。同時也注意一點，若翰與耶穌的主題：「天國臨近了」，如何也成為十二宗徒宣講的特徵（如此，瑪竇表現了他們的工作和耶穌的連續性）。在宗徒時代，那些初傳或講道都宣稱天國之來臨，是經過耶穌的救贖之死亡與復活。就一般看來，這個加里肋亞的初傳，就是宗徒們宣講的雛形。

8 注意，耶穌要宗徒們去宣講，而不是教導（跟據福音所載，教導是他自己經常做的）；因教導者需要對耶穌自身以及他的使命有更深一層的認識。為了使宣講產生效果，這十二宗徒必需表現出他們對天主的完全信任；因此，耶穌禁止奢侈（當時，只有富人穿兩件內衣），甚至限制普通的需要（金錢，通常携在腰帶裏、鞋子、棍杖），此處瑪竇福音的版本可能較馬爾谷的更原始。後者雖然禁止

cf 十五  
廿八 19 24

宗 19 46 ;  
廿三 19 ;  
三十三 19

羅 一 16

cf 三 4  
17 ;  
二 2 ;

宗 二 42

攜帶糧食（瑪竇福音省略了），却允許有一根棍杖和鞋子。馬爾谷可能覺得，對於宗徒時代的佈道者，人們不會真正反對他們有一些生活上真正不可缺的東西。這十二位宗徒應該像遠征軍似的，遠離家鄉，接受「一些誠實的居民」的款待。他們不必搬來搬去，因為怕引起對別人的冒犯和旁人的指責。

12 ~ 13 這兩節在其他對觀福音中，也找不到平行的文字。十二宗徒所給予宗教性的請安，按閃族的想法，是一個能够獨立存有的東西；所以假如它不爲人接受，仍可以歸於他們。

14 這一節記述了一種猶太人的風尚，而爲宗徒時代的傳道者所採用。馬爾谷也記錄了這個命令，路加福音則將它分別記在耶穌給十二宗徒及七十二門徒的訓誨裡。

15 此一語錄，路加福音中也有記載。後來，瑪竇福音還要再提到它。

## 宗徒時代的普世任務：十 16 ~ 25

看，我派遣你們好像羊進入狼羣中，所以你們要機警如同蛇，純樸如同鴿

9 谷 6 8 ~

4 (a)

十路谷；宗  
10九六十三  
~ 3 11 八  
11； 6 51

子。你們要提防世人，因為他們要把你們交給公議會，要在他們的會堂裏鞭打你們；並且你們要為我的緣故，被帶到總督和君王前，對他們和外邦人作證。

當人把你們交出時，你們不要思慮：怎麼說，或說什麼，因為在那時刻，自會賜給你們應說什麼。因為說話的不是你們，而是你們父的聖神在你們內說話。

兄弟要將兄弟，父親要將兒子置於死地，兒女也要起來反對父母，要將他們害死。你們為了我的名字，要為衆人所惱恨；唯獨堅持到底的，纔可得救。但是，幾時人們在這城迫害你們，你們就逃往另一城去；我實在告訴你們：直到人子來到時，你們還未走完以色列的城邑。

沒有徒弟勝過師傅的，也沒有僕人勝過他主人的；徒弟能如他的師傅一樣，僕人能如他的主人一樣，也就夠了。若人們稱家主為「貝耳則步」，對他的家人更該怎樣呢？



十年提督毀滅耶路撒冷時的「訪問」，瑪竇後來會記述了這件事。

此段用一個耶穌的語錄作爲結束。這個語錄，路加與若望福音都會記載，但是第二十五節的後半節却是瑪竇所獨有的，耶穌在此地提到了一個後來要記錄的事件（參照十二24）。他將自己比爲「主人」，顯出他建立教會的意圖，因爲教會常常被比喻成一座房子或殿宇。

### 宗徒見證的特質：十26-31

所以，你們不要害怕他們；因爲沒有遮掩的事，將來不被揭露的；也沒有隱藏的事，將來不被知道的。我在暗中給，你們所說的，你們要在光天化日之下報告出來；你們由耳語所聽到的，要在屋頂上張揚出來。你們不要害怕那殺害肉身而不能殺害靈魂的；但更要害怕那能使靈魂和肉身陷於地獄中的。兩隻麻雀不是賣一個銅錢嗎？但若沒有你們天父的許可，牠們中連一隻也不會掉在地上。就是你們的頭髮，也都一一數過了。所以，你們不要害怕；你們比許多麻雀還貴重呢！

伯前二5  
格前十五5  
希前十五5  
若十一十二  
路十七十二  
路廿一十二  
路廿二16

廿四15  
廿四15

28

像在馬爾谷福音和路加福音裏一樣，這段語錄是應用於福音宣講，但在前二者，它和燈臺的比喻連在一起。路加的寫法含有其他的意義。宗徒們在宣講福音時那種自由而大無畏精神的基礎，仍然是在於對天主能力的信心。在天父的眼

29  
31  
裡，宗徒們是非常重要的，他們將獲得他的助佑。這一段話令人聯想到山中聖訓。

### 宗徒應超然於世物之上：十32~39

凡在人前承認我的，在我天上的父前也必承認他；但誰若在人前否認我，在我天上的父前也必否認他。

你們不要以為我來，是為把平安帶到地上；我來不是為帶平安，而是帶刀劍，因為我來，是為叫人脫離自己的父親，女兒脫離自己的母親，兒媳脫離自己的婆母；所以，人的仇敵，就是自己的家人。誰愛父親或母親超過我，不配是我的；誰愛兒子或女兒超過我，不配是我的。誰不肯起自己的十字架跟隨我，不配是我的。

誰獲得自己的性命，必要喪失性命；誰為我的緣故，喪失了自己的性命，必要獲得性命。

這一段話連接了前後兩段文字。爲了替基督作證，宗徒們必須預備捨棄一切。耶穌和他的福音形成了一種「反對的記號」，因爲他們召喚所有的人自己決定是跟隨耶穌或是棄絕他。這幾節將在下一卷裏解說，我們會看到耶穌在加里肋亞的人緣和威望都逐漸降低。在這一點，他很像舊約中的先知。不久，猶達斯的故事使耶穌親身經歷並證實了他的預言。他甚至要求宗徒們拋棄自我：「誰獲得自己的性命，必要喪失性命；誰為我的緣故喪失自己的生命，必要獲得生命。」這就是基督徒似非而是的理論，在社會與個人生活中都造成了新的張力。

### 結論：十40~42

誰接納你們，就是接納我；誰接納我，就是接納那派遣我來的。誰接納一

位先知，因他是先知，將領受先知的賞報；誰接納一位義人，因他是義人，將領受義人的賞報。誰若只給這些小子中的一個，一杯涼水喝，因他是門徒，我實在告訴你們，他決失不了他的賞報。

耶穌在訓誨結束時很顯然的指出（宗徒之職的崇高尊嚴）：宗徒代表基督自己。瑪竇再度指出那十二位宗徒是新約時代的先知。因為他們接替了耶穌在世的位置，所以人們必須因此理由而接受他們的見證。耶穌最後的話是爲了這些小子——宗徒團所護衛的羊群——而說的。瑪竇以一個慣用的程式結束這一段落。

## 卷三 天國的奧秘

### 瑪十一 2 ~ 十二 53

藉著人們對耶穌的教訓及他本人的種種反應，這卷福音告訴我們耶穌在加里肋亞群眾裏，聲望逐漸降低。我們看到洗者若翰的問詢，群眾們遲疑不願接受耶穌，加里肋亞城鎮的懷疑，「小孩子」的信德，耶穌的敵人的惡意（以及初次提到他們計劃反對他），和耶穌自己的親人的反應。耶穌被形容成天主聖言道成人身，以及上主的僕人，他所許諾的唯一「記號」，只有經過主賜的信德才能覺察得到：他的救贖之死與復活。天國的那些超自然的特質，由比喻的道理更加被強調了。

### 洗者若翰的問詢：十一 2 ~ 6



## 若翰在救贖史中功用：十一 7 ~ 15

他們走後，耶穌就對羣衆論若翰說：「你們出去到荒野裏，是為看什麼呢？為看風搖曳的蘆葦嗎？你們出去到底是為看什麼？為看一位穿細軟衣服的人嗎？啊！那穿細軟衣服的人是在王宮裏。你們究竟為什麼出去？為看一位先知嗎？是的！我給你們說：而且他比先知還大。關於這人，經上記載說：『看，我派遣我的使者在你的面前，他要在你前面預備你的道路。』我實在告訴你們：在婦女所生者中，沒有興起一位比洗者若翰更大的；但在天國裏最小的，也比他大。由洗者若翰的日子直到如今，天國是以猛力奪取的，以猛力奪取的人，就攫取了它，因為衆先知和法律講說預言，直到若翰為止。若是你們願意接受，他就是那位要來的厄里亞。有耳的，聽罷！」

耶穌利用這個時機來顯示若翰真正的偉大，並且說明他的任務的意義：「他比先知還大」。他是最接近基督的先驅者，後期猶太主義將他視同厄里亞。我們

- 10 就聖經看來，這位先驅是一個長時期發展的結束。瑪竇取自舊約的參考材料來自出谷記二十和馬拉基亞三1：引導天主子民離開埃及的天使，變成天主親自來臨以前被遣的使者。後來一位（受到默感的）作者在馬拉基亞書後面附加的一段裏，將這位使者視如厄里亞，德訓篇的作者息辣在他對「對族長們的頌讚」中也重申這個概念。瑪竇所記述的耶穌，固守這個舊約的教義傳統，也把洗者若翰稱為厄里亞。以色列歷史中，沒有一個人超過若翰。但是，若翰屬於舊約，列位於先知之中，而不屬於新約，也不像教會裡最渺小的一員，滿全了先知的預言。在一個類似括弧的形式裏，瑪竇記了一節意義不明的話。自從若翰出現，宣佈天國即將實現，它一直是要用猛力奪取的。耶穌將親自在工作中經歷這種由於反對天主旨意的那些人發出的猛力。耶穌再三說明，若翰屬於救授史的古老部份，梅瑟法律和舊約的預言都還要在救世主身上得到滿全。事實上，若翰就是猶太主義者所等待的那位厄里亞。這句話變成耶穌用比喻來講道時常用的重複語。
- 13 ~ 14
- 12
- 11
- 15

## 信仰不堅定的例子：十一 16 ~ 24

23 拉三 22 ~

10 德四十八

路十六 16

43 十三 9，

「我可把這一代比作什麼呢？它像坐在大街上的兒童，向其他的孩子喊叫，說：我們給你們吹了笛，你們却不跳舞；我們唱了哀歌，你們却不捶胸。若翰來了，也不吃，也不喝，他們便說：他附了魔；人子來了，也吃也喝，他們却說：看哪！一個貧吃嗜酒的人，稅吏和罪人的朋友！但智慧必藉自己的工程彰顯自己的正義。」

那時，耶穌就開始譴責那曾看過他許多異能的城邑，因為她們沒有悔改：「苛辣匝因，你是有禍的！貝特賽達，你是有禍的！因為在你們那裏所行的異能，如果行在提洛和漆冬，她們早已身披苦衣，頭上撒灰做補贖了。但是我給你們說：在審判的日子，提洛和漆冬所受的懲罰也要比你們容易忍受。還有你，葛法翁！莫非你要被高舉到天上嗎？將來你必下到陰府裏；因為在你那裏所行的異能，如果行在索多瑪，她必會存留到今天。但是我給你們說：在審判的日子，索多瑪地所受的懲罰也要比你們容易忍受。」

與耶穌同時代的猶太人，就像不可理喻的小孩；拒絕和他們的玩伴合作。耶穌用一首通俗的小詩歌來比喻他們的幼稚，那首小歌的第一句曾在衣索寓言和希臘多德（公元前五世紀的希臘史學家）的作品裏出現。猶太人反對洗者若翰的苦行生活，然而他們更公開指責耶穌，因為他典型的生活態度，以及他有時和社會下層階級共同飲食。但是，智慧（耶穌在此自稱為道成人身的智慧，參照25）必藉自己的「工程」彰顯自己。這個名辭的重復（十一）是一種閃族的文學技巧——「前後呼應」構成了一個主題的發展範圍，這裏的主題是「基督的行爲」。

在這個思想單元的類似收場白裏，瑪竇附加了耶穌對苛辣匝因、貝特賽和葛法翁的譴責，他在這些城鎮行了那麼多奇蹟，却無法使他們改變對待他的態度。20）23）異教徒的城市（提洛和漆冬）還會用更大的信德來接受這個恩寵呢！葛法翁，這個深受寵愛的城市，比索多瑪還要糟。注意這是因為他們拒絕了「悔改」的恩典。

35路七31）

3  
(a)

15路十13）

參照十九1  
ff 參照十五

## 父與子：十二 25 ~ 30

27 26

在這一段壯麗的敘述中，富有第四福音的思想及風格。耶穌展示了為明瞭他的奧秘，我們所應有的態度——一種孩子樣子的單純。此處他顯示出他對自己與父特殊關係的清楚知識，他的使命就是把父啓示出來，他像舊約訓誨文學裏智慧的化身一樣，給于人們信德的邀請。他所加於人的軛，如同智慧一般，輕柔的倚在所有的「窮人」的肩上。

## 安息日：十二 1 ~ 8

那時，耶穌在安息日由麥田中經過：他的門徒餓了，開始拍麥穗吃。法利塞人一見，便對他說：「看，你的門徒作安息日不許作的事。」耶穌對他們說：「你們沒有念過：達味與那些同他在一起的人，饑餓時，作了什麼？他怎樣進了天主的殿，吃了供餅？這供餅原是不准他吃，也不准同他在一起的人吃，而是只許司祭吃的。或者你們在法律上沒有念過：安息日，

五	28	德	ff	德	箴	4	22	路	1
3	六	廿	九	八	(b)	十	(c)		
}	18	四	4	32		21			
6	}	18	f	}		}			

司祭在聖殿內違犯了安息日，也不算為罪過嗎？但我告訴你們：這裏有比聖殿更大的。假如你們瞭解『我喜歡仁愛勝過祭獻』是什麼，你們就決不會判斷無罪的人了，因為人子是安息日的主。」

法利賽人對耶穌的門徒們的指責，給了他一個機會，賜給反對他的人們一個新的恩惠。他們過份頑固的守法，使他們不能夠用謹敬的眼光去發現以色列的法制中所具有的預言性（因而是相對而短暫的）。在天主的計劃裏，這些法制都要由教會來取代。耶穌引用了一個舊約裏的例子和一個猶太人的風俗（司祭必須更換神聖的供餅，預備特別的安息日的祭獻）來顯示那種禁止在安息日工作的規定，並非是絕對的。然後，他給了他們一個精確的結論來顯露他的身份：「比聖殿更大的」就在他們之中。在他被遣來建立的新計劃裡，他自己光榮的人性，將要取代聖殿，成為天主臨在的寶座。他再度引用了歐瑟亞先知書：祭獻之物雖然重要，真正的友愛却更中悅天主的心意。耶穌能夠這麼權威的解釋安息日的意義，因為他是「安息日的主」，是人子。

1(c)

谷二 23

路六 1

肋廿四 5

撒廿一

2 7

若二 19 ff

歐六 6

## 一隻枯手：十二 9 ~ 14

耶穌就離開那裏，進了他們的會堂。看，那裏有一個人，他的一隻手乾枯了，他們問耶穌說：「安息日許不許治病？」為的是要控告他。耶穌對他們說：「你們中誰有一隻羊，假如安息日掉在坑裏，而不把牠抓住，拉上來呢？人比羊貴重得多了！所以，安息日是許可行善的。」於是給那人說：「伸出你的手來！」那人一伸出來，手就完好如初，同另一隻一樣。法利賽人出去，商討怎樣陷害耶穌，怎樣除滅他。

- 10 瑪竇用一個奇蹟故事來補述以上的教導，而且可說是一個十全十美的說明，那就是耶穌安息日在葛法翁的會堂裏，治癒了一個枯手的病人。耶穌行這個奇蹟之前，他的敵人問了那事是否合法這個問題。耶穌提出一個良心的個案做爲答覆，因爲他知道法利賽人允許在安息日把動物從坑裏救起來。很有趣的一點是谷 12 ~ 13 木蘭的戒規裏，也禁止人們在安息日做這件事，耶穌利用法利賽人自己的原則驗證了他所行的事，治好了那個枯手的。瑪竇還指出這一舉動引起不利於耶穌的計

劃，後來導致他的死亡。

## 耶穌，上主人的僕人：十二15-21

耶穌知道了，就離開那裏；有許多人跟隨他，他都治好了他們；且警告他們不要將他傳揚出去：這是為應驗那藉依撒意亞先知所說的話：『看，我的僕人，他是我所揀選，我所鍾愛的；他是我心靈所喜悅的；我要使我的神住在他身上，他必向外邦人傳布真道。他不爭辯，也不喧嚷，在街市上沒有人聽到他的聲音；已壓破的蘆葦，他不折斷；將熄滅的燈心，他不吹滅，直到他使真道勝利。外邦人將要期待他的名字。』

16-21

瑪竇再度叫讀者注意耶穌身為上主僕人的任務。在第二首詠「上主僕人」的18-21詩歌裏，他找到了耶穌拒絕出風頭的根據。在他看來，這一長段引述也是很重要的，因為預言了上主僕人對外邦人的使命：「他將給萬民傳佈真道……因為他的名，外邦人要得到希望。」

3 (a)  
1 依四十二  
ff

## 法利賽的褻瀆：十二22-24

那時，有人給他領來一個又瞎又啞的附魔人，耶穌治好了他，以致這啞吧能說話，也能看見。羣衆都驚奇說：「莫非這人是達味之子嗎？」法利塞人聽了，說：「這人驅魔，無非是仗賴魔王貝耳則步。」

耶穌給那又聾又啞的人驅魔，引起羣衆的紛紛議論，「莫非這人是達味之子嗎？」早先，兩個瞎眼的人就已經因爲用了這個救主的名銜稱呼耶穌而得痊癒。那些法利賽人設計了一個褻瀆的解釋：耶穌是貝耳則步的工具（貝耳則步是一個迦南神祇的名字，「巴耳王子」；貝耳則步，若用誹謗的說法，可意爲「蒼蠅的巴耳」），就是指撒旦自己。

## 耶穌所行奇蹟的新解釋：十二25-29

耶穌知道了他們的意念，就對他們說：「凡一國自相紛爭，必成廢墟；凡一城或一家自相紛爭，必不得存立。如果撒彈驅逐撒彈，是自相紛爭，那麼他

的國如何能存立呢？如果我仗賴貝耳則步驅魔，你們的子弟是仗賴誰驅魔？為此，他們將是你們的裁判者。如果我仗賴天主的神驅魔，那麼，天主的國已來到你們中間了。或者，一個人如何能進入一個壯士的家，搶他的家具？除非先把壯士捆住，然後纔搶他的家。

耶穌的回答顯示了(1)這控訴先假定了撒彈王國的內部紛爭，是件荒謬的事；(2)責難他也就是責難他們自己的驅魔者。唯一正確有效的結論來自信德：從耶穌的工作之中，我們看到聖神的流露，而這個默西亞時代的聖神，正是舊約諸先知所許諾的。

他的「家」，將由他救贖之死與復活來完成。

## 耶穌，一個「反對的記號」：十二30-32

不隨同我的，就是反對我；不與我收集的，就是分散。為此，我告訴你們：一切罪過和褻瀆，人都可得赦免；但是褻瀆聖神的罪，必不得赦免。凡出言

「干犯人子的，可得赦免；但出言干犯聖神的，在今世及來世，都不得赦免。」

從人類歷史中決定性的一刻以後，人類要被分成兩群，屬於耶穌的或是屬於惡魔的。那句「不與我收集的」可能喚起兩種意像：一為收莊稼的工人——默西亞，一為善牧。

當耶穌再三強調天主寬赦普天之罪的同時，他也告訴我們「褻瀆聖神」是件不可赦免的罪，因為對天主恩寵（特別是基督信仰中的恩寵）的執迷不悟會造成一種幾乎不可能克服的阻礙，而在「人子」謙卑的微裝之下，人們無法認出耶穌神聖的尊威，則是較容易被寬恕的。那句「在今世及來世」是一個閃族的慣用語，用來表示絕對不可能的事情。它並不指罪愆在這生以後還能被赦免；因此這段文字中並不含有教義中關於煉獄的根據。

### 對法利賽人的指責：十二33~37

「你們或者說樹好，它的果子也好；或者說樹壞，它的果子也壞，因為由

默36cf 十34  
16十四14

若十1  
希六4  
十二25  
4 (a)

果子可認出樹來。毒蛇的種類哪！你們既是惡的，怎能說出善來？因為心裏充滿什麼，口裏就說什麼。善人從善庫裏，取出善來；惡人從惡庫裏，取出惡來。但我告訴你們：人所說的每句廢話，在審判之日，都要交賬，因為憑你的話，要定你為義人；也憑你的話，要定你為罪人。」

這一事件構成了耶穌公開生活中的一個轉機：他和法利賽人之間的意見不合趨於明朗。後來瑪竇要告訴我們法利賽人與日俱增的敵意，他們狠毒而有效的計劃來毒害人們的思想，反對我們的主。高潮之到達是：當耶穌對這些惡毒的敵人的憤怒，在他死在他們手裏以前爆發成一篇恐怖的指責（廿三2~39），他們就像一株壞樹。褻瀆的毒菌深藏在他們的意念裏，沾污了他們所說的一切；在審判之日，他們都要受到咒詛。

## 約納的徵兆：十二38~45

那時，有幾個經師和法利塞人對耶穌說：「師傅，我們願意你顯示一個徵

兆給我們看。」他回答他們說：「邪惡淫亂的世代要求徵兆，但除了約納先知的徵兆外，必不給它其他的徵兆。有如約納曾在大魚腹中三天三夜；同樣，人子也要在地裏三天三夜。尼尼微人在審判時，將同這一代人起來，定他們的罪，因為尼尼微人因了約納的宣講而悔改了；看，這裏有一位大於約納的！南方的女王，在審判時，將同這一代人起來，而定他們的罪，因為她從地極而來，聽撒羅滿的智慧；看，這裏有一位大於撒羅滿的！」

邪魔由人身上出來以後，走遍乾旱之地，尋找一個安息之所，却沒有尋着；他於是說：我要回到我出來的那間屋裏去。他來到後，見裏面空着，打掃乾淨，裝飾整齊，就去，另外帶了七個比他更惡的魔鬼來，進去，住在那裏；那人末後的處境就比以前的更壞了。對這邪惡的世代也必是這樣。」

耶穌不顧他敵人們的惡意，並沒有拒絕他們的要求，為他們顯了一個奇蹟的

40

「徵兆」，來證明他所宣稱的一切的眞確性。雖然他把他們比擬成爲最初的選民，自從離開埃及以後，在曠野中已被處罰而死，未能到達福地，他還是許給他一個徵兆：他的死亡和復活。藉着人對它的信心，給人帶來了救恩。瑪竇的用語「在地裏三天三夜」來自約納被困在鯨魚裏的故事，是爲了要人注意約納和耶穌之間的相似性，而不是按字面上的意義，說明耶穌被埋葬的時間。

41

和耶穌敵對的人，拒絕接受約納的故事所包含的聖訓（耶穌的話並不代表這書裡的一切事件都符合歷史）。再者，他們無法從聖經裡舍巴皇后的例子獲益，也足以證明他們的不信。因爲，耶穌比舊約中任何一位先知（如約納），任何一位智慧的人（像撒羅滿）都更偉大。

42

### 耶穌的眞親屬：十二46-50

耶穌還同羣衆說話的時候，看，他的母親和他的兄弟，站在外邊，想要同他說話。有人告訴他說：「看！你的母親同你的兄弟，站在外邊，想要同你說話。」他却回答那告訴他的人說：「誰是我的母親？誰是我的兄弟

？」遂伸出他的手，指着自己的門徒說：「看！我的母親，我的兄弟！不拘誰遵行我在天之父的意旨，他就是我的兄弟、姊妹和母親。」

48 ~ 50 耶穌的母親和親戚的來訪，使他有一個機會說明我們和他關係的真正性質：那些因遵行天父的意旨而顯示出他們身為天父鍾愛子女的，才是耶穌所願承認的眞親屬。但我們不必特別指出耶穌這個界說，加強宣揚了聖母和耶穌的親密。至如有人好奇的追問，瑪利亞既是完美永恆的童貞，怎可能有耶穌的「兄弟」出現？其實這種問法是沒有根據的。在表達許多家庭關係的名詞方面，閃族的文字是貧乏到極點的；希伯來文字和亞拉美文都沒有「堂兄弟」、叔、舅這類名詞。

### 用比喻宣講的道理：十三1 ~ 53

這一大篇道理，就像谷四1 ~ 34一樣，是很明顯曾經人琢磨的。值得注意的是瑪竇特用的幾個比喻：芥子及其解釋珍珠寶貝、撒網，以及一些作者對耶穌用比喻講道的性質、目的的說明。(十三11, 14 ~ 15, 51 ~ 52)。

5 1  
(c)

多22 格 創21 路35 谷 1 4  
七 前卅十 八 三(c)(b)  
~ 廿一四 19 31  
八 三 3714 ~

## 1. (A) 撒種的人：十三3-23

在那一天，耶穌從家裏出來，坐在海邊上，有許多羣衆集合到他跟前，他只得上船坐下，羣衆都站在岸上。他就用比喻給他們講論了許多事，說：「看，有個撒種的出去撒種；他撒種的時候，有的落在路旁，飛鳥來把它吃了。有的落在石頭地裏，那裏沒有多少土壤，因為所有的土壤不深，即刻發了芽；但太陽一出來，就被曬焦；又因為沒有根，就枯乾了。有的落在荆棘中，荆棘長起來，便把它們窒息了。有的落在好地裏，就結了實：有一百倍的，有六十倍的，有三十倍的。有耳的，聽罷！」

這端道理的第一部份包括一個比喻，比喻教導法的理由，以及它的解釋。這撒種人的比喻，跟大部份的比喻一樣，只是個簡單的寓言，爲了顯示一個超自然奧蹟的一面。這一特性使得這種比喻和一般文學上所說的諷喻有些不同，後者將與現實事物有關的許多細節都加以詳細的描述。而且每個角色都影射某特定的事物（若望福音裏的葡萄樹、善牧都是取代了對觀福音中的比喻的諷喻）。但並不是

每個比喻都具有絕對「純粹」的型式，因此諷喻因素參雜其間，並不足以構成理由說它們就不是耶穌親自講的，像有些純理性的批評家嘗試過的一樣。須知有很多比喻，例如這個撒種的故事，實際上是新約救贖歷史的詮解，並且用存在的境遇來說明天國的來臨。它們並不是教會性質觀念化的表示法。而是用象徵性的歷史來說明了教會的功能和命運。

4 撒種的比喻裏，趣味的焦點集中在收穫（不是播種）。在舊約中，這個象徵普遍地用來代表在「上主的日子」所行的最後大審判。收穫是否豐盛，取決於土質的肥沃與否；末世的審判已經在這個世界成型了。我們可以看到這個比喻裏所講的審判是藉著濃縮了的時間表示出來：落在石頭地裏的種子很快的發芽，但「太陽一出來」就枯萎了。

### (B) 講比喻的兩個理由：十三10~17

門徒們前來對他說：「為什麼你用比喻對他們講話？」耶穌回答他們說：「因為天國的奧妙，是給你們知道，並不是給他們知道。因為凡有的，還

要給他，使他富足；但是，凡沒有的，連他所有的，也要由他奪去。為此，我用比喻對他們講話，是因為他們看，却看不見；聽，却聽不見，也不了解；這樣為他們正應驗了依撒意亞的預言，說：『你們聽是聽，但不了解；看是看，但不明白，因為這百姓的心遲鈍了，耳朵難以聽見；他們閉了眼睛，免得眼睛看見，耳朵聽見，心裏了解而轉變，而要我醫好他們。』但你們的眼睛有福，因為看得見；你們的耳朵有福，因為聽得見。我實在告訴你們：有許多先知和義人，想看你們所看見的，而沒有看到；想聽你們所聽見的，而沒有聽到。」

10  
17

11 對於宗徒們提出的關於比喻的教導目的的問題，耶穌給了兩個回答。(1)他將給予宗徒的恩惠和給予群衆的恩惠加以區別。注意，瑪竇福音裏，宗徒們擁有特權去「知道天國的奧妙」。他想到的是宗徒時期的教會已經具有的教義。馬爾谷，在記錄這段話的時候，特別重視整個救贖計劃的超自然的性質：「天主國的奧秘只賞給了你們。」瑪竇特別強調教會，宗徒們及他們繼承者的教導，維護了

312 b) 整個教會的「信德的寶藏」。(2) 耶穌也用群眾之無法洞窺這些比喻中的精神價值

來解釋他使用比喻的理由。太明亮的光線適足以使他們看不清楚。這些比喻的神秘性非常能够激起他們的好奇心，它們的善意會指引他們往更深的方向去探討。

這些比喻的意義含糊是因為它們所欲表達的是奧秘的、超自然的事實；耶穌引用它們的目的，並不是爲了懲戒群眾，而是慈悲爲懷的吸引整個世界逐漸歸向真理。

14) 15 要詮釋瑪竇在這裏所引述依撒意亞先知的話，我們必須牢記這一點。爲了正確無誤的認識這段預言，我們也該注意到聖經作者們常常把天主計劃的程序和計劃在事實現的順序混爲一談（照西方神學家所說的）。天主亟願救援普天下之人；但是，事實上，他們時常故意的不理會他對他們的啓示，也因此避免他「醫好他們」的恩寵。

16) 17 和群眾比較起來，宗徒們是可稱爲「有福的」，因爲他們用信心，親眼看到以色列的宗教歷史，在耶穌的世間生活裏達到圓滿的成功。

### (C) 撒種比喻的解釋：十三18) 23

「那麼，你們聽這撒種者的比喻罷！凡聽天國的話，而不知道的，那惡者就來把撒在他心裏的奪去：這是指那撒在路旁的。那撒在石頭地裏的，即是指人聽了話，立刻高興接受；但在心裏沒有根，不能持久，一旦為這話發生了艱難和迫害，就立刻跌倒了。那撒在荆棘中的，即是指人聽了話，却有世俗的焦慮和財富的迷惑，把話蒙住了，結不出果實。那撒在好地裏的，即是指那聽了話而了解的人，他當然結實，有結一百倍的，有結六十倍的，有結三十倍的。」

瑪竇所解釋，所引伸的播種的比喻（像馬爾谷福音的一樣）和比喻自身的解釋，有一段明顯的出入。比喻的說明著重在末世的審判，而比喻本身的中心旨趣是集中在各種階級的人聽了「天國的話」以後的心理反應，對最後的審判沒有蛛絲馬跡可尋。此外，這段裏的部份名詞是宗徒時期的教會所專用的基督信仰術語：「話」在保祿而言是指初傳或福音；那句被譯成「缺乏持續能力的」用來描寫第一種聽者，在新約裏只能從保祿書信裏發現（注意它所指的是一個有組織的

谷四  
13  
ff

得前  
一  
186

格後  
四  
186

團體，並不適合耶穌巡迴講道時期的加里肋亞；宗徒時期的教會的經歷，由「這話發生了艱難和迫害」可以確知；最後「財富的迷惑」似乎不切合單純而公平的加里肋亞文化，但却頗能使我們想到阿納尼雅和撒斐辣。由這些證據看來，用現在這種型式解釋比喻，似乎源於教會初期的詮釋者，而不是公開傳教時的耶穌自己。

## 2. (A) 莠子的比喻：十三24-30

耶穌給他們另設了一個比喻說：「天國好像一個人，在自己田裏撒了好種子；但在人睡覺的時候，他的仇人來，在麥子中間撒上莠子，就走了。苗長起來，抽出穗的時候，莠子也顯出來了。家主的僕人，就前來對他說：主人！你不是在你田地裏撒了好種子嗎？那麼從那裏來了莠子？家主對他說：這是仇人做的。僕人對他說：那麼，你願我們去把莠子收集起來嗎？他却說：不，免得你們收集莠子，連麥子也拔了出來。讓兩樣一起長到收割的時候好了：在收割時，我要對收割的人說：你們先收集莠子，把莠

子捆成捆，好燃燒，把麥子却收入我的倉裏。」

瑪竇福音講道的第二部份包括一個重要的比喻（莠子）、兩個簡短的比喻，瑪竇所寫解釋耶穌的比喻教導法的新理由，以及莠子的解釋。（莠子這名詞存在於宗教改革以前的英文天主教聖經裏，莎士比亞的作品也採用這字，但英王詹姆士聖經裏用的是「毒麥」一詞。）

在這比喻中，「先收集莠子」顯得有些牽強，但使我們看出其重點又是放在最後的審判上。

巴勒斯坦的風俗是先割麥子，因為它們長得比雜草要高，然後莠子連根拔起。這故事對那些邪惡的人是種警告，對善良的人是種鼓勵，更鼓勵後者持以耐心，等待歷史時刻的來臨。

### (B) 芥子和酵母的比喻十三：31-33

耶穌給他們另設一個比喻說：「天國好像一粒芥子，人把它撒在自己的田

裏。它固然是各樣種子裏最小的，但當它長起來，却比各種蔬菜都大，竟成了樹，甚至天上的飛鳥飛來，在它的枝上棲息。」

他又給他們講了一個比喻：「天國好像酵母，女人取來藏在三斗麵裏，直到全部發了酵。」

這兩個簡短而類似的比喻常被稱為「對比的比喻」，因為它們顯示出新約的救恩史上，教會起初絲毫不顯著的狀況和世界末日時份的宏偉和榮耀。飛鳥飛來在芥菜枝上棲息可能是指教會成爲人類全體真正的家。酵母比喻中所說的大量麵粉，可能是指教會的普世性。注意，新約中其他地方，酵母是腐敗的象徵。

### (C) 用比喻的理由：十三34-35

耶穌用比喻給羣衆講解了這一切，不用比喻就不給他們講什麼；這樣應驗了先知所說的話：『我要開口說比喻，要說出由創世以來的隱密事。』瑪

寶爲耶穌以比喻來教導找到一個新的理由。如舊約所預言的，比喻在默西亞的時代裏，要揭開天主教贖計劃的奧秘。

### (D) 莠子比喻的解釋：十三36~43

那時，耶穌離開了羣衆，來到家裏，他的門徒就前來對他說：「請把田間莠子的比喻給我們講解一下！」他就回答說：「那撒好種子的，就是人子；田就是世界；好種子，即是天國的子民，莠子即是邪惡的子民；那撒莠子的仇人，即是魔鬼；收穫時期，即是今世的終結；收割者即是天使。就如將莠子收集起來，用火焚燒；在今世終結時也將是如此：人子要差遣他的天使，由他的國內，將一切使人跌倒的事，及作惡的人收集起來，扔到火窯裏；在那裏要有哀號和切齒。那時，義人要在他們父的國裏，發光如同太陽。有耳的，聽罷！」

3(d)  
詠七七2

38

就解釋本身看來，它可能源自宗徒時期。田地被用來代表世界，是普世救恩論者心目中基督信仰的使命所在，而耶穌似乎到他復活以後才顯露出此一任務。在他公開傳教之中，耶穌堅持他的工作限於使以色列民族悔改（十五24）。最後的一節是預言末世審判的引述之一。

達十二3

48

### 3. (A) 寶貝和珍珠的比喻：十三44-46

「天國好像是藏在地裏的寶貝；人找到了，就把它藏起來，高興地去賣掉他所有的一切，買了那塊地。」

「天國又好像一個尋找完美珍珠的商人；他一找到一顆寶貴的珍珠，就去，賣掉他所有的一切，買了它。」

這番道理的第三段包括兩個較短的和一個較長的比喻。沒有附加任何說明，因為門徒們說他們都明白了。

寶貝和珍珠代表同一件事情：天國的價值超越一切，人應該「高高興興」的

巴315；

20廿八18；

犧牲一切來換取它。舊約的訓誨文學裏，也經常把智慧比擬成爲寶石或金屬。

(B) 撒網的比喻：十三47-50

「天國又好像撒在海裏的網，網羅各種的魚。網一滿了，人就拉上岸來，坐下，揀好的，放在器皿裏；壞的，扔在外面。在今世的終結時，也將如此：天使要出去，把惡人由義人中分開，把他們扔在火裏；在那裏要有哀號和切齒。」

這個比喻的重點又放在最後的審判上，我們從一個頗爲牽強的細節上看得出來：一直到捕魚終了，漁人才把所獲的分別好壞。同時注意那網收集了「各種東西」，就是說木塊或其他殘骸，不光是各種魚類。

(C) 結論：十三51-53

「這一切你們都明白了嗎？」他們說：「是的。」他就對他們說：「為此，

凡成為天國門徒的經師，就好像一個家主，從他的寶庫裏，提出新的和舊的東西。」耶穌講完了這些比喻，就從那裏走了。

耶穌問門徒們是不是都明白這些比喻所含的教訓，他得到了一個肯定的答覆。52節的幾句話像是瑪竇的自畫像；他是參與天國的經師，能够提出「新的東西」——耶穌親自解釋的基督教義，和「舊的東西」——舊約和猶太人的傳統。

道理結束以後，我們再度看到耶穌旅遊，這次，他要回到他的家鄉納匝肋。

## 卷四 建立天國

瑪十三54 ~ 十九1

耶穌在加里肋亞的傳教就這樣結束了。他現在集中精神教導他那些忠實的門徒們。瑪竇將這段敘述用來記載一系列事件，一面彰顯上述之事，一面使讀者預見將來的教會的精神與組織。耶穌在納匝肋所受的阻撓，若翰洗者之死都顯示出他公開生活的一個重要面已經結束了。這裡會三次提到他的敵對者對他反感日增。伯多祿在三個事件之中顯得特別突出（他對耶穌為救世主的宣信，是加里肋亞傳教時期的高潮）。若翰洗者被稱為新的厄里亞。耶穌兩次預言他的苦難與復活。在曠野飽飮群衆的兩次記載預示了聖體聖事。有關團體的道理指示了基督信仰最基本的法律：兄弟的友愛。

## 再訪納匝肋：十三54-58

他來到自己的家鄉，在會堂裏教訓人，以致人們都驚訝說：「這人從那裏得了這樣的智慧和奇能？這人不就是那木匠的兒子？他的母親不是叫瑪利亞，他的弟兄不是叫雅各伯、若瑟、西滿和猶達嗎？他的姊妹不是都在我們這裏嗎？那麼他的這一切是從那裏來的呢？」他們就對他起了反感。耶穌却對他們說：「先知除了在自己的本鄉本家外，沒有不受尊敬的。」他在那裏，因為他們不信，沒有多行奇能。

瑪竇想要表達的主題就是人們對耶穌在加里肋亞所行之事的幻覺夢醒，這一點由耶穌自己的鄉人表達出來。最初，人們對他的印象深刻——震懾於他的教訓，對傳說中他所擁有的神力深為好奇。後來，他們認為他們真的認識了他；他的父親是木匠，他的母親名叫瑪利亞，他的親戚都是他們的鄰居。耶穌在納匝肋沒有行奇蹟，正如馬爾谷坦白說的，他「不能」，因為信德是這種恩寵的必要成因。瑪竇知道信德確是教會的基石，是「成義的開端」。

cf 四13

30路四16?

谷六5

## 若翰致命：十四 1 ~ 12

那時，分封侯黑落德聽到耶穌的名聲，就對他的臣僕說：「這是洗者若翰，他由死者中復活了；為此，這些奇能纔在他身上運行。原來，黑落德為了他兄弟斐理伯的妻子黑落狄雅的原故，逮捕了若翰，把他囚在監裏，因為若翰曾給他說：「你不可佔有這個女人！」黑落德本有意殺他，但害怕羣衆，因為他們都以若翰為先知。

到了黑落德的生日，黑落狄雅的女兒，在席間跳舞；中悅了黑落德；為此，黑落德發誓許下，她無論求什麼，都要給她，她受了她母親的唆使後，就說：「請就地把若翰的頭放在盤子裏給我！」王十分憂鬱，但為了誓言和同席的人，就下令給她。遂差人在監裏斬了若翰的頭，把頭放在盤子裏拿來，給了女孩，女孩便拿去給了她母親。若翰的門徒前來，領了屍身，埋葬了，然後去報告給耶穌。

瑪竇記載了對耶穌所行奇蹟的另一種反應：加里肋亞的統治者黑落德安提帕

3 12 的反應，他是以對猶太教不忠信而聲名狼藉。他以為耶穌是復活了了的若翰，在一長段說明的文字裏，作者瑪竇解釋黑落德如何將若翰下監，因為他居然有勇氣指責那位獨裁者和他那位離過婚的弟媳的婚事。後來，黑落得應繼女的請求，將若翰斬首，因為那女孩在黑落德生日那天以舞蹈中悅了黑落德和他的賓客。若翰在福音裏的重要性，可從瑪竇在四卷裏都分別記載了有關若翰的事件看出來。洗者的致命象徵著耶穌建立的教會裏，許多基本份子將臨的命運。

### 耶穌飽飫五千人：十四 13 ~ 21

耶穌一聽說這消息，就從那裏上船，私下退到荒野地方；羣衆聽說了，就從各城裏步行跟了他去。他一下船，看見一大夥羣衆，便對他們動了憐憫的心，治好了他們的病人。到了傍晚，門徒到他跟前說：「這地方是荒野，時候已不早了，請你遣散羣衆罷！叫他們各自到村莊去買食物。」耶穌却對他們說：「他們不必去，你們給他們吃的罷！」門徒對他說：「我們這裏什麼也沒有，只有五個餅和兩條魚。」耶穌說：「你們給我拿到這裏來

！」遂又吩咐羣衆坐在草地上，然後拿起那五個餅和兩條魚，望天祝福了；把餅擘開，遞給門徒，門徒再分給羣衆。衆人吃了，也都飽了；然後他們把剩餘的碎塊收了滿滿十二筐。吃的人數，除了婦女和小孩外，約有五千。

19 這個奇蹟很明顯的在初期的宗徒傳教中被認為是具有極大的重要性。它不僅爲四部福音的作者所同時記載，而且，似乎在福音以前的口傳裏，它還以雙重型式被保留下來。這個奇蹟的用意十分明顯：它是一個由行動表達的預言，預示基督信仰中的聖體聖事。耶穌在曠野裏爲他的人民準備了一個默西亞的盛筵。注意

瑪竇在這裏用了和最後晚餐中相同的字眼，來描述耶穌當時的動作：「他祝福了，將餅擘開，遞給門徒」。的確，教會也認識到這兩個平行敘述間的密切關係，而把對觀福音中關於這個奇蹟的記述用在彌撒的程序細節裏：「他舉目向天。」瑪竇福音中還有一點也值得注意，耶穌只把餅擘開，而沒有分魚（因爲它20 21 在聖體聖事上並無重要性）。瑪竇還指出在這一事結束的時候，只有麵餅的碎屑

被收集起來。這故事也告訴我們日後宗徒在教會裏的功用。他們要服務群眾，並且收集賸餘的東西。

### 耶穌步行海面：十四 22 ~ 23

耶穌即刻催迫門徒上船，在他以先到對岸去；這其間，他遣散了羣衆。耶穌遣散了羣衆以後，便私自上山祈禱去了。到了夜晚，他獨自一人在那裏。

這故事藉耶穌從水面走向吃驚的宗徒，強調耶穌臨在的真實性，因此它在說明教會聖體聖事的教義，即耶穌親自臨在有相當的重要性。更說明了他在宗徒中的卓越地位，門徒們對這一奇蹟的反應，在馬爾谷和瑪竇的筆下，各有相當不同的記載。除了「他們心中愈發驚奇」外，馬爾谷還加了些解釋：「因為他們還不明白關於增餅的事，他們的心還是遲鈍。」馬爾谷的用意似乎在說，他們不會領會這兩個奇蹟在聖體上的意義，除非藉聖神之助佑，而聖神是要等耶穌光榮昇天

以後才被遣降來。相形之下，瑪竇寫道：「船上的人便朝拜他說：『你真是天主子』。」瑪竇解釋人們對耶穌的敬禮（其實他們當時還不明瞭耶穌位格的奧秘），乃是藉著耶穌後來在五旬節的神性顯露而發的。「天主子」一辭在這部福音裏不是第一次，也不是最後一次的出現。首先，它曾爲惡魔所用（四3；八29）；然後在伯多祿的宣信（十六16）裡出現，還有大司祭的詢問（廿六63），加爾瓦略山上司祭們對他的笑罵（廿七43），以及百夫長的驚嘆（廿七54）。但是對基督徒弟的讀者而言，這是他對耶穌的天主性的信心的聲音，瑪竇福音中，說出這個頭銜的人來說，它顯然具有各種不同的意義。舊約裏，「天主子」曾用來指選民（出四23；申十四1；歐一10；十一1；耶三19），指他們的國王（撒下七14；編上廿二10），指默西亞國王（詠二7；八十八26；27）。猶太的偽經裏，它變成救世主的稱呼。

### 結論：十四34～36

他們渡到對岸，來到革乃撒勒地方。那地方的人一認出是耶穌，就打發人到周圍整個地方，把一切患病的人，都帶到耶穌跟前，求耶穌讓他們只摸

摸他的衣邊；凡摸着的，就痊癒了。

瑪竇用耶穌繼續往加里肋亞海的西方和北方的行為做爲一個結論（革乃撒勒之所在地不明），並特別注意那些求痊癒者的大信德。

## 法利賽人的傳統：十五 1-20

那時，有法利塞人和經師，從耶路撒冷來到耶穌跟前說：「你的門徒為什麼違犯先人的傳授？他們吃飯時竟不洗手。」耶穌回答他們說：「你們為什麼為了你們的傳授，而違犯天主的誡命呢？天主曾說過：『你要孝敬父親和母親。』」又說過：『咒罵父親和母親的，應處以死刑。』你們却說：誰若對父親或母親說：我所能供養你的，已成了獻儀；他就不必再孝敬父親或母親了。你們就為了你們的傳授，廢棄了天主的話。假善人哪！撒但意亞論你們預言的真好，他說：『這民族用嘴唇尊敬我，他們的心却是遠離我；他們恭敬我也是假的，因為他們所講授的教義是人的規律。』」耶

耶穌叫過羣衆來，對他們說：「你們聽，且要明白：不是入於口的，使人污穢；而是出於口的，纔使人污穢。」那時，門徒前來告訴耶穌說：「你知道法利塞人聽了這話，起了反感嗎？」耶穌答說：「任何植物，凡不是我天父所種植的，必要連根拔除。由他們罷！他們是瞎子，且是瞎子的領路人；但若瞎子領瞎子，兩人必要掉在坑裏。」伯多祿遂應聲對耶穌說：「請你給我們講解這個比喻罷！」耶穌說：「連你們也不明白嗎？你們不曉得：凡入於口的，先到肚腹內，然後排洩到廁所裏去嗎？但那從口裏出來的，都是由心裏發出來的，這些纔使人污穢，因為由心裏發出來的是惡念、凶殺、姦淫、邪淫、盜竊、妄證、毀謗。這些都使人污穢，至於不洗手吃飯，並不能使人污穢。」

這裏插入的資料（用來對照猶太人與基督徒之所行所爲）在路加福音中沒有。耶穌強調法利塞人確切的罪惡在於僅僅爲了人爲的傳統而違反天主的誠命。

10 } 11 耶穌爲引起羣衆的注意力，用了一個似非而是的論法：不是入於口的，而是出於

15~20 口的，使人污穢。他又應伯多祿的請求，解釋了這個「比喻」；言論的罪惡，來自人的內心，使人污穢。

### 一個客納罕婦人：十五21~28

耶穌離開那裏，就退往提洛和漆冬一帶去了。看，有一個客納罕婦人，從那地方出來喊說：「主，達味之子，可憐我罷！我的女兒被魔糾纏的好苦啊！」耶穌却一句話也不回答她。他的門徒就上前求他說：「打發她走罷！因為她在我們後面不停地喊叫」。耶穌回答說：「我被派遣，只是為了以色列家失迷的羊。」那婦人却前來叩拜他說：「主，援助我罷！」耶穌回答說：「拿兒女的餅扔給小狗，是不對的。」但她說：「是啊！主，可是小狗也吃主人桌子上掉下來的碎屑。」耶穌回答她說：「啊！婦人，你的信德真大，就如你所願望的，給你成就罷！」從那時刻起，她的女兒就痊癒了。

28 26  
27

### 結論：十五29~31

在巴勒斯坦以北，靠近提洛和漆冬的外邦人聚集地區，一個客納罕婦人懇求耶穌治癒她附魔的女兒。最先他拒絕了，因為他目前的任務只與以色列人的皈依有關，外邦人的皈依是要留給教會做的。猶太人把外邦人稱爲「狗」；福音作者將之柔化成爲「小狗」。因爲那婦人的信德，耶穌破例應允了她的請求。

耶穌離開了那裏，來到加里肋亞海岸，上了山坐在那裏，於是許多羣衆帶着癩子、殘廢、瞎子、啞吧，和許多其他的病人來到耶穌跟前，把他們放在他的足前，他便治好了他們；致使羣衆見到啞吧說話，殘廢康復，癩子行走，瞎子看見，都大爲驚奇，頌揚以色列的天主。

這個結論可能是一個文學上的筆法，來顯示時間的消逝。

## 耶穌使四千人吃飽：十五32-39

耶穌將自己的門徒召來說：「我很憐憫這羣衆，因為他們同我在一起已經三天，也沒有什麼可吃的；我不願遣散他們空着肚子回去，怕他們在路上暈倒。」門徒對他說：「在荒野裏我們從那裏得這麼多的餅，使這麼多的羣衆吃飽呢？」耶穌對他們說：「你們有多少餅？」他們說：「七個，還有幾條小魚。」耶穌就吩咐羣衆坐在地上，拿起那七個餅和魚來，祝謝了，擘開，遞給門徒；門徒再分給羣衆。衆人都吃了，也都飽了，把剩下的碎塊收集了滿滿七籃子。吃的人數，除婦女和孩子外，約有四千人，耶穌遣散了羣衆，就上船，來到瑪加丹境內。

若說這個故事是先前記載的增餅事件的双重記載也不是沒有可能。路加只記述了一次。這兩個故事唯一顯著的分別在於吃飽的人數和食物的數量。這種類型的双重記載在舊約裏也曾出現；這是瑪竇寫作的特性（比較下一段文字）；也能指示他做爲一個稅吏，喜歡記載每一件事情。

11廿1 } 創17路十  
六 } 20十二  
b 14 ; 二 1013  
} ; 廿10 } ff

## 要求徵兆：十六 1 ~ 4

法利塞人和撒杜塞人，為試探耶穌，前來求他給他們顯一個來自天上的徵兆。耶穌回答他們說：「到了晚上，你們說：天色發紅，必要放晴。早上，天色又紅又黑，你們說：今日必有風雨；你們知道辨別天象，却不能辨別時期的徵兆。邪惡淫亂的世代要求徵兆，但除了約納先知的徵兆外，必不給它其他的徵兆。」耶穌遂離開他們走了。

這一事件在前面已經記載過了（十二 38 ~ 39）。那時，耶穌預許了顯示他死亡及復活的「徵兆」。此處，他用敵對者的話：「來自天上的徵兆」，造成一個雙關語。他們的意思是要求超自然的證明，或是奇蹟，耶穌却用那句話來指天氣。他只許諾了「約納先知的」徵兆，這可能是指因先知的宣講所產生的悔改。（參照路十一 30 ~ 32）。

## 法利賽人的酵母：十六 5 ~ 12

門徒往對岸去的時候，忘了帶餅；耶穌就對他們說：「你們應當謹慎防備法利塞人和撒杜塞人的酵母。」他們便彼此議論說：「因為我們沒有帶餅罷！」耶穌知道了就說：「小信德的人！你們為什麼竟彼此議論你們沒有帶餅呢？你們還不明白嗎？你們不記得五個餅分給五千人，你們收拾了幾筐？七個餅分給四千人，你們又收拾了幾籃？怎麼你們不明白，我不是指着餅向你們說的呢？你們應當防備法利塞人和撒杜塞人的酵母！」他們這纔明白耶穌不是說防備餅的酵母，而是說防備法利塞人和撒杜塞人的教訓。

由於前段的爭執，耶穌警告他的門徒提防「法利塞人和撒杜塞人的酵母」，但他們誤解了耶穌的意思，因為他們只惦记著：他們往對岸去時，忘了帶食物的事。這裏，耶穌提到他兩次增餅的事情，可能只是瑪竇用來附帶說明他所記載的，確為兩次不同的奇蹟。

## 伯多祿的首席權：十六13-20

耶穌來到了斐理伯的凱撒勒雅境內，就問門徒說：「人們說人子是誰？」他們說：「有人說是洗者若翰；有人說是厄里亞；也有人說是耶肋米亞，或先知中的一位。」耶穌對他們說：「你們說我是誰？」西滿伯多祿回答說：「你是默西亞，永生天主之子。」耶穌回答他說：「約納的兒子西滿，你是有福的，因為不是肉和血啓示了你，而是我在天之父。我再給你說：你是伯多祿（磐石），在這磐石上，我要建立我的教會，陰間的門決不能戰勝她。我要將天國的鑰匙交給你：凡你在地上所束縛的，在天上也要被束縛；凡你在地上所釋放的，在天上也要被釋放。」他遂即嚴禁門徒，不要對任何人說他是默西亞。

對伯多祿在凱撒勒雅宣信一事，瑪竇所記載的和馬爾谷及路加所記的有相當明顯的對比：(1)瑪竇認爲此舉表示伯多祿相信了耶穌的天主性，但馬爾谷和路加則以爲這是他對耶穌的救世性的承認；(2)瑪竇添加了伯多祿的更名，以及他被指

定爲耶穌所欲建立的教會的首腦二事。雖然，可以將這種差異解釋成只有瑪竇記載了當時所發生的一切事情，但是，依照各種證據看來，更好說瑪竇所寫的故事（一如他寫的道理）是許多不同時間發生的幾件事情混合而成的。從馬爾谷福音我們可以感覺到，伯多祿的宣信以及毫不猶豫的獻身，只顯示了他對耶穌的贖任務缺乏瞭解，因爲伯多祿得知默西亞的任務涉及受苦與死亡，他就畏縮不前。瑪竇自己並不諱言耶穌對伯多祿的尖刻的批評（十六23），即使這與耶穌稱讚伯多祿的話形成嚴重的對比（十六17）。

至於西滿改名爲伯多祿一事，根據馬爾谷福音和若望福音所記載的傳統，早在耶穌公開傳教的初期就已經發生了。而且，若望還將伯多祿的首席權與耶穌復活後的顯現互相關聯，路加則將這事附在最後晚餐的道理中。就瑪竇福音的上下文看來（一段文字描述教會的性質，伯多祿將成爲這教會的首席主教），我們很能夠明瞭他的寫作技巧，而且爲了達到他在神學上的目的，這也的確是必要的。

18  
19 聖經故事裡，像亞巴郎和雅各伯更改名字的情形，都象徵著天主教在救恩史中授與他們特別的作用，那新的名字代表了那個被選的人和他特具意義的任務。如

谷三16

若一42

若廿一15

路廿二31

創十七5  
卅五10

此，耶穌命西滿名為「磐石」確有其重要性。亞巴郎在經師文學裏被認為是雅威建立世界的基石。「鑰匙」的賜給令人想起厄里雅金之被指派為達味家室的總管。的確，伯多祿的權力伸入了死亡的國度——「陰間」絕不能戰勝他的權威（這一段文字為煉獄及特別赦罪的教義置備了聖經上的根據）。伯多祿審判的權柄，用經師的比喻描述為「束縛」或「釋放」，是經過天主認可的。

### 首次預言苦難和復活：十六21~23

從那時起，耶穌就開始向門徒說明：他必須上耶路撒冷去，要由長老、司祭長和經師們受到許多痛苦，並將被殺，但第三天要復活。伯多祿便拉耶穌到一邊，諫責他說：「主，千萬不可！這事絕不會臨到你身上！」耶穌轉身對伯多祿說：「撒殫，退到我後面去！你是我的絆腳石，因為你所體會的，不是天主的事，而是人的事。」

瑪竇、馬爾谷和路加都記載耶穌三次預言他的死亡和復活。很可能耶穌講了

4  
(a) 4  
(a) 依廿二22

不只這些次，而這些作家們很技巧地用這三次來代表。

伯多祿那種駭怕的反應，顯示出他既沒有透徹明瞭耶穌救世的奧秘，也不明白復活的預言，因為他似乎根本就忽視了它。

## 背十字架的教訓：十六 24 ~ 26

於是耶穌對門徒說：「誰若願意跟隨我，該棄絕自己，背着自己的十字架來跟隨我，因為誰若願意救自己的性命，必要喪失性命；但誰若為我的原故，喪失自己的性命，必要獲得性命。人縱然賺得了全世界，却賠上了自己的靈魂，為他有什麼益處？或者，人還能拿什麼作為自己靈魂的代價？」

此地「靈魂」一辭其實是指「生命」（從宗教的意義上來瞭解）：「自己」可用來傳達這個概念。

## 耶穌的第二次來臨：十六 27 ~ 28

因為將來人子要在他父的光榮中同他的天使降來，那時，他要按照每人的行為予以賞報。我實在告訴你們：站在這裏的人中，就有些人在未嘗到死味以前，必要看見人子來到自己的國內。」

這裏有兩段話，是關於光榮昇天以後的基督兩次截然不同的「探訪」，瑪竇却用一種奇特的手法將二者聯起來（馬爾谷把它們分離得比較好些。）首先提到的是世界歷史結束之時，耶穌的末日顯現；其次所說探訪就是在部份聽眾的有生之年，因為聖殿的被毀，他在「王國」（教會）的解救之中來臨。（聖殿是舊約時猶太人信仰的象徵，但耶穌建立教會以後，以色列人仍常到聖殿裏去頂禮膜拜，是新約教會真精神的阻碍。）

### 耶穌顯聖容：十七1-8

六天以後，耶穌帶着伯多祿，雅各伯和他的兄弟若望，單獨帶領他們上了一座高山，在他們面前變了容貌：他的面貌發光有如太陽，他的衣服潔白

如光。忽然，梅瑟和厄里亞也顯現給他們，正在同耶穌談論。伯多祿就開口對耶穌說：「主啊，我們在這裏真好！你若願意，我就在這裏張搭三個帳棚：一個為你，一個為梅瑟，一個為厄里亞。」他還在說話的時候，忽有一片光耀的雲彩遮蔽了他們，並且雲中有聲音說：「這是我的愛子，我所喜悅的，你們要聽從他！」門徒聽了，就俯伏在地，非常害怕。耶穌遂前來，撫摩他們說：「起來，不要害怕！」他們舉目一看，任誰都不見了，只有耶穌獨自一人。

- 請特別注意這一事件和伯多祿的宣信在時間先後上的關聯（這一事序在三部對觀福音中記載的相同，可證明十六13~十七23數節在這幾部福音寫就之前就已經有文字記錄了）。我們看到梅瑟和厄里亞，舊約的代表人物——「法律和先知」，都是福音故事裏最重要的人物（例如他們被描繪為「兩位見證人」）。這整個景像的主題取自帳篷節——以色列的所有節慶中最歡愉的一個（新約裏其他地方引用來描述天堂的喜樂）。那來自天上的聲音對伯多祿、雅各伯和若望重復

了耶穌在領洗當時所聽到的話語：在這裏他是受了光榮的上主僕人。

## 若翰是厄里亞：十七 9 ~ 13

他們從山上下來的時候，耶穌囑咐他們說：「非等人子由死者中復活，你們不要將所見的告訴任何人。」門徒便問耶穌說：「那麼，為什麼經師說：厄里亞應該先來呢？」耶穌回答說：「厄里亞的確要來，且要重整一切；但我告訴你們：厄里亞已經來了，人們却不認識他，反而任意待了他；照樣，人子也要受他們的磨難。」門徒這纔明白耶穌給他們所說的，是指的洗者若翰。

若翰是厄里亞這一事實，一直要到門徒們藉卦與蹟之啓迪而認識耶穌的 11 ~ 12 天主性之後，才完全披露出來。耶穌確認洗者爲厄里亞以後，他現在宣佈若翰的被殺就是他自己生命的寫照。

## 一個附魔的男孩：十七14-20

當他們來到羣衆那裏時，有一個人來到耶穌跟前，跪下，說：「主啊，可憐我的兒子罷！他患癲癇病很苦，屢次跌在火中，又屢次跌在水裏。我把他帶到你的門徒跟前，他們却不能治好他。」耶穌回答說：「哎！無信敗壞的世代，我同你們在一起要到幾時呢？我容忍你們要到幾時呢？把他給我帶到這裏來！」耶穌遂叱責魔鬼，魔鬼就從孩子身上出去了；從那時刻，孩子就好了。以後，門徒前來私下對耶穌說：「為什麼我們不能逐出這魔鬼呢？」耶穌對他們說：「由於你們缺少信德；我實在告訴你們：假如你們有像芥子那麼大的信德，你們向這座山說：從這邊移到那邊去！它必會移過去的；為你們沒有不可能的事。當耶穌同門徒在加里肋亞周遊時，耶穌對他們說：「人子將被交於人們、手中。」

瑪竇藉這一事件強調對行奇蹟者充滿信德的必要；馬爾谷的著重點則略有不同。

## 二次預言受難和復活十七21~22

注意，瑪竇所寫的「第三天」和他在十六21記載的相同。（參照馬爾谷福音中的「三天之後」，是相當難解的）。瑪竇所記的在早期教會的儀式中已經爲人採用。（格前十五4）

## 繳納殿稅：十七23~27

他們來到葛法翁時，收殿稅的人來到伯多祿跟前說：「你們的師傅不納殿稅嗎？」伯多祿說：「自然納的。」他一進到屋裏，耶穌就先對他說：「西滿！你以為怎樣？地上的君王向誰徵收關稅或丁稅呢？向自己的兒子，或是向外人？」伯多祿說：「向外人。」耶穌對他說：「所以兒子是免稅的了。但是，為避免使他們疑怪，你往海邊去垂釣，拿釣上來的第一條

魚，開了它的口，就會找到一塊「斯塔特。」拿去交給他們，當作我和你的殿稅。」

只有瑪竇福音告訴我們耶穌順從了猶太的法律，並強調伯多祿顯要的地位，然後引入那個問題（十八1）——「在天國裏究竟誰是最大的？」更由這問題引出耶穌的一番道理。

### 有關教會團體的教導：十八2-十九1

就在那時刻，門徒來到耶穌跟前說：「在天國裏究竟誰是最大的？」耶穌就叫一個小孩來，使他站在他們中間，說：「我實在告訴你們：你們若不變成如同小孩一樣，你們決不能進天國。所以，誰若自謙自卑如同這一個小孩，這人就是天國中最大的。」

一個小孩，天國的活生生的比喻，說明了進入教會必須具有的心境。那小孩是基督的象徵，是門徒們所提問題的答案。誰若「自謙自卑如同這個小孩」，在天國裏就是最重要的。

## 戒立惡表：十八6-9

「但無論誰，使這些信我的小子中的一個跌倒，倒不如拿一塊驢拉的磨石，繫在他的頸上，沉在海的深處更好。世界因了惡表是有禍的，惡表固然免不了要來，但立惡表的那人是有禍的。為此，倘若你的手，或你的脚使你跌倒，砍下它來，從你身上扔掉，為你或殘或癩進入生命，比有雙手雙脚，而被投入永火中更好。倘若你的眼使你跌倒，剜出它來，從你身上扔掉，為你有一隻眼進入生命，比有雙眼而被投入永火中更好。」

耶穌當衆指責給「這些小子」（孩童成爲單純信友的象徵）立惡表這件事，並嚴重警告他們立惡表的人將會受到的嚴懲。

## 亡羊喻：十八10~14

你們小心，不要輕視這些小子中的一個，因為我告訴你們：他們的天使在天上，常見我在天之父的面。『因為人子是為救那喪亡了的。』

「你們以為如何？如果一個人有一百隻羊，其中一隻迷失了路，他豈不把那九十九隻留在山上，而去尋找那隻迷失了路的嗎？如果他幸運找着了，我實在告訴你們：他為這一隻，比為那九十九隻沒有迷路的，更覺歡喜；同樣，使這些小子中的一個喪亡，決不是你們在天之父的意願。」

這些「小子」對耶穌而言是很重要的。這個比喻啓示我們天主教拯救普世的意願，並且暗示耶穌為「善牧」的任務。第十節可能是從路十九10借用來的註解。

## 兄弟規勸之道：十八15-18

「如果你的弟兄得罪了你，去，要在你和他獨處的時候，規勸他；如果他聽從了你，你便賺得了你的兄弟；但他如果不聽，你就另帶上一個或兩個人，為叫任何事情，憑兩個或三個見證人的口供，得以成立。若是他仍不聽從他們，你要告訴教會；如果他連教會也不聽從，你就將他看作外教人或稅吏。我實在告訴你們：凡你們在地上所束縛的，在天上也要被束縛；凡你們在地上所釋放的，在天上也要被釋放。」

這一段文字，類似谷木蘭的安色尼團體的戒律，提供了兄弟規勸之道。但是，它似乎與罪的赦免有關（注意這節裏的「得罪你」，原文可能並非如此）。早先耶穌曾經聲明「在地上有赦罪的權柄」，福音作者在那段文字後加入的評論也頗富含意——在旁觀看的群眾遂都讚頌天主，「因他給了人類這樣大的權柄」。那段文字顯示出瑪竇承認耶穌把這種能力賜給了他的教會。ekklēsia 一字（此地

17

可能指地方性的教會團體）是說明這種赦罪的權柄（以及管理全面教會生活的權柄）；不只是普遍的給予整個教會，而也為各地區的教會所擁有。傳統上，天主教經由告解聖事早已行使了這來自天主的權力。「束縛」和「釋放」是一種經師文學的表達法，象徵著這種判決權的實行；這兩個名辭應該當做一個整體看待。如果有人問和「釋放」相對的「束縛」到底指的是什麼，他就誤解了這個比喻——教會對罪的權力和象徵，也就是說教會能够完全赦免罪罰。

18

### 團體祈禱：十八、十九、二十

我實在告訴你們：若你們中二人，在地上同心合意，無論為什麼事祈禱，我在天之父，必要給他們成就，因為那裏有兩個或三個人，因我的名字聚在一起，我就在他們中間。」

團體最適合的祈禱就是禮儀的祈禱，甚爲天主所喜愛，而且似乎比個人祈禱更容易爲天主所悅納；耶穌，我們的厄馬奴耳，允諾他將以一種特殊的臨在參與我們的禮儀、祈禱。不過，值得重視的是這幾節只有瑪竇福音有所記載。

### 寬恕的精神：十八21-35

那時，伯多祿前來對耶穌說：「主啊！若我的弟兄得罪了我，我該寬恕他多少次？直到七次嗎？」耶穌對他說：「我不對你說：直到七次，而是到七十個七次。爲此天國好比一個君王，要同他的僕人算賬。他開始算賬的時候，給他送來了一個欠他一萬「塔冷通」的，因他沒有可還的，主人就下令，要他把自己和妻子兒女，以及他所有的一切，都變賣來還債。那僕人就俯伏在地叩拜他說：主啊！容忍我罷！一切我都要還給你。那僕人的主人就動心把他釋放了，並且也赦免了他的債。但那僕人正出去時，遇見了一個欠他一百「德納」的同伴，他就抓住他，扼住他的喉嚨說：還你欠的債！他的同伴就俯伏在地哀求他說：容忍我罷！我必還給你。可是他

願意，且把他下在監裏，直到他還清了欠債。他的同伴見到所發生的事，非常悲憤，遂去把所發生的一切告訴了主人。於是主人把那僕人叫來，對他說：「惡僕！因為你哀求了我，我赦免了你那一切的債；難道你不該憐憫你的同伴，如同我憐憫了你一樣嗎？他的主人大怒，遂把他交給刑役，直到他還清所欠的一切。如果你們不各自從心裏寬恕自己的弟兄，我的天父也要這樣對待你們。」

耶穌在回答伯多祿所提：「一個兄弟應被寬恕幾次」時，更改那原始的拉默客的報復律，而宣佈了基督徒的「報復律」：無限的寬恕。這裏一個引人注目的比喻（只有瑪竇福音有）是我們在天主經裏向天父求寬恕的解說：「爾免我債，如我亦免負我債者」。

## 耶穌最後一次到耶路撒冷：十九 1

耶穌講完這些話以後，就離開加里肋亞，來到約但對岸的猶太境。

這次前往聖地結束了對群眾的教訓，更爲下面全部的敘述預置重要明顯的主題。

## 卷五 天國的普世性

瑪十九2-廿六2

從耶穌最後一次前往耶路撒冷裏，瑪竇看出這象徵著未來的教會將從猶太教興起。這段敘述包括了(1)對宗徒們講述教會的性質：婚姻、貞節、收納孩童為教會的一份子、財富的為害等；(2)各種比喻來說明外邦人在教會裏的地位：葡萄園的僱工、兩個兒子、園戶、婚筵；還有末世的比喻：侍從、童女、塔冷通、最終的審判。(3)有關辯論的故事：耶穌的權威、納稅的問題、肉身的復活、最大的誠命、耶穌與達味家的關聯、最後痛斥法利賽主義；(4)耶穌的救世性的作為：進入耶路撒冷、潔淨聖殿、咒詛無花果樹。耶穌預言聖城——敬禮雅威的寶座——的毀滅，是他在世事業的高潮。

## 撮要：十九2

內有許多羣衆跟隨他，他就在那裏醫好了他們。

瑪竇簡單的描述了耶穌在約旦河對岸的猶太境內治好病人，以及「許多群衆」都跟隨著他。

## 離婚：十九3-9

有些法利塞人來到他跟前，試探他說：「許不許人為了任何緣故，休自己的妻子？」他回答說：「你們沒有念過：那創造者自起初就造了他們一男一女；且說：『為此，人要離開父親和母親，依附自己的妻子，兩人成為一體』的話嗎？這樣，他們不是兩個，而是一體了。為此，凡天主所結合的，人不可拆散。」他們對他說：「那麼，為什麼梅瑟還吩咐人下休書休妻呢？」耶穌對他們說：「梅瑟為了你們的心硬，纔准許你們休妻；但起初並不是這樣。如今我對你們說：無論誰休妻，除非因為姘居，而另娶一

個，他就是犯奸淫；凡娶被休的，也是犯奸淫。」

耶穌斥離婚是不合法的。在基督信仰裏，婚姻要追溯到「最起初」，因為造  
4 6 人的天主命令人和妻子必該「合為一體」（「肉」在希伯來文原意是「人」）。  
7 8 梅瑟法律對天主原先的計劃有些修改，是爲了在兩件罪惡之中選擇較輕微的（因  
爲做丈夫的可能因不准離婚而謀殺妻子。）

## 貞潔的價值：十九 10 12

門徒對他說：「人同妻子的關係，如果是這樣，倒不如不娶的好。」耶穌  
對他們說：「這話不是人人所能領悟的，只有那些得了恩賜的人，纔能領  
悟。因為有些閹人，從母胎生來就是這樣；有些閹人，是被人閹的；有些  
閹人，却是爲了天國，而自閹的。能領悟的，就領悟罷！」

宗徒們的一句評論，就頗消極地把話題引到貞潔的問題上來了。耶穌急欲糾

正以方便爲應否結婚的準則，而肯定貞潔是天主貴重的恩賜。這個基督信仰所特有的理想與舊約時的宗教思想背道而馳，例如依弗大的女兒的故事所顯示的。

吾主在此處的口氣是典型的閃族語法，但我們千萬不該忽略他給我們絕對的自由來接受這個挑戰性的恩寵，以及他所要求的在意念上純潔。在舊約時代，司祭只從以色列的一支派中選出（肋未）；在基督徒中，這個恩寵是賜給那些慷慨大方的男男女女。同時還要注意一點，新約聖經中，守貞者成爲理想基督徒的象徵，保祿會表示他意識到在守貞上所擁有的自由，以及它的無比珍貴。修會裏的貞潔誓願，例如神父修女的獨身生活願，是一個積極的行動，是愛的表示，是自我奉獻給基督。瑪竇福音裏另一個比喻用貞女來代表教會默觀中的愛情，更加强說明了這一點。

## 耶穌祝福兒童：十九 13 } 15

那時，有人給耶穌領來一些小孩子，要他給他們覆手祈禱，門徒却斥責他們。耶穌說：「你們讓小孩子來罷！不要阻止他們到我跟前來，因為天國

正是屬於這樣的人。」耶穌給他們覆了手，就從那裏走了。

爲了解釋這個故事在宗徒傳教之中出現，有人認爲初期教會藉此故事傳達關於孩童領洗的教義，那句「不要阻止他們」是最初洗禮裏引用的話語。

### 財富之爲害：十九 16-29

有一個人來到耶穌跟前說：「師傅！我該行什麼『善』，爲得永生？」耶穌對他說：「你爲什麼問我關於『善』？善的只有一個。如果你願意進入生命，就該遵守誡命。」他對耶穌說：「什麼誡命？」耶穌說：「就是：不可殺人，不可奸淫，不可偷盜，不可作假見證；應孝敬父母，應愛你的近人，如愛你自己。那少年人對耶穌說：「這一切都遵守了，還缺少什麼？」耶穌對他說：「你若願意是成全的，去！變賣你所有的，施捨給窮人，你必有寶藏在天上；然後來跟隨我。」少年人一聽這話，就憂悶的走了，因爲他擁有許多產業。

於是，耶穌對門徒說：「我實在告訴你們：富人難進天國。我再告訴你們：駱駝穿過針孔，比富人進天國還容易。」門徒們聽了，就非常驚異說：「這樣，誰還能得救呢？」耶穌注視他們說：「為人這是不可能的；但為天主，一切都是可能的。」

那時，伯多祿開口對他說：「看，我們捨棄了一切，跟隨了你；那麼，將來我們可得到什麼呢？」耶穌對他們說：「我實在告訴你們：你們這些跟隨我的人，在重生的世代，人子坐在自己光榮的寶座上時，你們也要坐在十二寶座上，審判以色列十二支派；並且，凡為我的名，捨棄了房屋、或兄弟、或姊妹、或父親、或母親、或妻子、或兒女、或田地的，必要領取百倍的賞報，並承受永生。」

耶穌遇到一個富人，他謹守法律，無懈可擊，却不願接受福音的神貧，這給了他一個隨機施教的機會，告誡宗徒們富有的人被允入天國是何其困難。那句「是的，我再說一次」（耶穌以前從來沒說過這種話）是瑪竇意圖簡略的表示。

「針孔」可能指一種很窄的城門，也可能就是字面的意義（是東方式的誇張的一例）。宗徒們的反應（對我們而言真是奇怪非常）是以舊約時代的觀點為根據，

26 認為榮華富貴是天主寵愛的記號。耶穌告訴他們，救援純粹是天主的恩賜，絕不

是人力所能影響的。伯多祿詢問關於他們十二人拋棄一切追隨耶穌所應得的賞

27 } 29 報，耶穌答應給他們在將來教會裏的審判權（舊約裏所有與這件事情相關的語句

切不可誤會是指末世的審判）。那些放棄家庭和一切所有的基督徒都在這裏得到

此後和永生的「許多倍」的賞報。從這段文字裏，這一崇高的理想就成為眾人知

曉的福音勸諭（即三願）。

## 葡萄園的催工：十九 30 } 廿 16

有許多在先的要成為在後的，在後的要成為在先的。」

「天國好像一個家主，清晨出去為自己的葡萄園僱工人。他與工人議定一

天一個「德納，」就派他們到葡萄園裏去了。約在第三時辰，又出去，看

見另有些人在街市上閒立着，就對他們說：你們也到我的葡萄園裏去罷！

凡照公義該給的，我必給你們。他們就去了。約在第六和第九時辰，他又出去，也照樣作了。約在第十一時辰，他又出去，看見還有些人站在那裏，就對他們說：為什麼你們站在這裏整天閒着？他們對他說：因為沒有人僱我們。他給他們說：你們也到我的葡萄園裏去罷！到了晚上，葡萄園的主人對他的管事人說：你叫工人來，分給他們工資，由最後的開始，直到最先的。那些約在第十一時辰來的人，每人領了一個「德納。」那些最先僱的前來，心想自己必會多領；但他們也只領了一個「德納。」他們一領了，就抱怨家主，說：這些最後僱的人，不過工作了一個時辰，而你竟把他們與我們這整天受苦受熱的，同等看待。他答覆其中的一個說：朋友！我並沒有虧負你，你不是和我議定了一個「德納」嗎？拿你的走罷！我願意給這最後來的和給你的一樣。難道不許我拿我所有的財物行我所願意的嗎？或是因為我好，你就眼紅嗎？這樣，最後的將成為最先的；最先的，將會成為最後的。」

瑪竇記錄的這個比喻的重點可以從主人按不尋常的方式分配工資得知：「由最後的開始，直到最先的」：在基督內，異教的皈依者享受和猶太的基督徒同等的待遇。「難道不許我拿我所有的財物，行我所願意的嗎？或是因為我好，你就『眼紅』嗎？」用來說明基督聖召是超自然的，也是個絕對的恩賜。

16 15 廿  
8

### 第三次預言受難和復活：廿17-19

耶穌上耶路撒冷去，暗暗把十二個門徒帶到一邊，在路上對他們說：「看，我們上耶路撒冷去，人子要被交於司祭和經師，他們要定他的死罪；並且要把他交給外邦人戲弄、鞭打、釘死；但第三天，他要復活。」

這次耶穌所預言的苦難較前更為仔細（如同馬爾谷和路加福音）。福音作者們如此詳盡的記載，並未減低這番話語的預言性。

谷 34  
路 33  
33 18 33  
32

羅 4  
26 11 25  
(b)

## 雅各伯和若望的母親：廿 20 ~ 28

那時，戴伯德兒子的母親，同自己的兒子前來，叩拜耶穌，請求他一件事。耶穌對她說：「你要什麼？」她回答說：「你叫我的這兩個兒子，在你王國內，一個坐在你的右邊，一個坐在你的左邊。」耶穌回答說：「你們不知道你們所求的是什麼，你們能飲我將要飲的爵嗎？」他們說：「我們能。」耶穌對他們說：「我的爵你們固然要飲；但坐在右邊或左邊，不是我可以給的，而是我父給誰預備了，就給誰。」那十個聽了，就惱怒他們兩兄弟。

耶穌叫過他們來說：「你們知道：外邦人有首長主宰他們，有大臣管轄他們。在你們中却不可這樣；誰若願意在你們中成為大的，就當作你們的僕役；誰若願意在你們中為首，就當作你們的奴僕。就如人子來不是受服事，而是服事人，並交出自己的生命，為大眾作贖價。」

22  
23

載伯德的妻子說出了她兩個兒子的願望，適足以顯露出他們對天國的認識何

24 ~ 27 其膚淺。耶穌答應他們與他共歷苦難；在天主父內同享他的勝利。別的宗徒表現出惱怒的情緒，給耶穌一個機會教導他們：天國裏的標準和這個世界的大相逕庭。耶穌讓大家知道，他自己知曉他來世界做受苦的僕人的任務，也知道他的死亡所具備的救贖本質。「大眾」可能意指「團體」；與谷木蘭文件中之用法相同。因此，教會用這種形式來表示她對她的救贖者所具深刻感恩之情。

### 耶里哥的瞎子：廿9 ~ 34

他們由耶里哥出來時，有許多羣衆跟隨耶穌。有兩個瞎子坐在路旁，聽說耶穌路過，就喊叫說：「主，達味之子，可憐我們罷！」民衆斥責他們，叫他們不要作聲；他們反而更喊叫說：「主，達味之子，可憐我們罷！」耶穌就站住，叫過他們來，說：「你們願意我給你們作什麼？」他們回答說：「主，叫我們的眼睛開罷！」耶穌動了慈心，摸了摸他們的眼睛；他們就立刻看見了，也跟着他去了。

這裏我們看到了瑪竇處心積慮地保存有關耶穌的傳聞的另一例子。像舊約的作者，他把同一事件不同的說法都收集到他的福音裏，因為它們都有其獨特的價值。現代的歷史傳記作家是綜合許多來源和說法來寫出一篇報導，而這位福音作家却認為這些資料實在珍貴神聖，不可剔除。

## 耶穌的榮進耶路撒冷：廿一 1-11

當他們臨近耶路撒冷，來到靠近橄欖山的貝特法革時，耶穌就打發兩個門徒，對他們說：「你們往對面的村莊裏去，立時會看見一匹拴着的母驢，和跟牠在一起的驢駒。解開，給我牽來！如果有人對你們說什麼，你們就說：『主要用牠們。牠就會立刻放牠們來。』」這事發生，是為應驗先知所說的：「你們應向熙雅女子說：看，你的君王來到你這裏，溫和的騎在一匹驢上，一匹母驢的小驢駒上。」門徒就去，照耶穌吩咐他們的作了。他們牽了母驢和驢駒來。把外衣搭在牠們的身上，扶耶穌坐在上面。很多羣衆，把自己的外衣鋪在路上，還有些人從樹上砍下樹枝來，撒在路上。前

行後隨的羣衆喊說：「賀三納於達味之子！因上主之名而來的，當受讚頌！賀三納於至高之天！」當耶穌進入耶路撒冷的時候，全城鬧動，說：

「這人是誰？」羣衆說：「這是加里肋亞納匝肋的先知耶穌。」

耶穌一反平日行爲的慣例，他現在終於決定把他的救世主之尊嚴顯露給聖城。這個象徵性的舉動，預現了他將要榮耀的進入他的王國，給希伯來書的作者置備了中心主旨。我們仔細考察四部福音裏對這一事件的描述，可以看出每位作者都用不同的手法使它的重要性達於高潮，瑪竇把動物的數目變成兩倍，因為他想要強調耶穌實現了舊約的預言（匝九9的希臘文版是說兩匹，而希伯來文版是說「一匹母驢，就是驢駒」），說「一匹母驢和一驢駒」出現。羣衆的歡呼令人聯想起帳篷節詠唱的聖詠。耶路撒冷的反應與當初三賢士的宣告所引起的反應相似。

25 詠	2	若	路	谷	希
二	(f)	19	38	10	十九
3	3	二	九	一	22
29	(d)	12	28	1	11
七					;

## 清除聖殿：廿一 12 17

耶穌進了聖殿，把一切在聖殿內的商人顧客趕出去，把錢莊的桌子和賣鴿子的凳子推翻，向他們說：「經上記載：『我的殿宇，應稱為祈禱之所。』你們竟把它做成了賊窩。」

在聖殿內的瞎子和瘸子來到他跟前，他都治好了他們。司祭長及經師見了他所行的奇事，又聽見了孩子們在聖殿內喊說：「賀三納於達味之子！」就大發忿怒，對耶穌說：「你聽見他們所說的嗎？」耶穌對他們說：「是的，你們從未讀過：『你由嬰兒和吃奶者的口中，備受讚美』這句話嗎？」於是便離開他們走出城外，到伯達尼去，在那裏過夜。

13 瑪竇把耶穌這一默西亞的行徑和他的榮進京都連接在一起（馬爾谷福音裏，14 17 它在一天以後才發生）。瑪竇引用舊約裏的兩句話來證實耶穌所做的是合法的；至於耶穌治病、司祭的指責、耶穌引詠八三回覆他們都是瑪竇特有的。

## 咒詛無花果樹：廿一 18 ~ 22

早晨，他回城時，餓了，見路旁有棵無花果樹，就走到跟前，但在樹上除了葉子外，什麼也沒找着，就對它說：「你永遠不再結果子了！」那無花果樹立即枯乾了。門徒一見，就驚異說：「怎麼這無花果樹立即枯乾了？」耶穌回答他們說：「我實在告訴你們：你們如果有信德，不疑惑，不但能對無花果樹做這件事，即便你們對這座山說：起來，投到海中！也必實現。不論你們在祈禱時懇求什麼，只要信，就必獲得。」

瑪竇再度縮短了時限，說那株樹「立即枯乾了」。他對這件事情的興趣完全集中於有關於信德的絕對必須性的教訓上。

## 耶穌的權柄：廿一 23 ~ 27

他進了聖殿，正教訓人時，司祭長和民間的長老來到他跟前說：「你憑什麼權柄作這些事？誰給了你這種權柄？」耶穌回答說：「我也問你們一句

話，你們若答覆我，我就告訴你們：我憑什麼權柄作這些事。若翰的洗禮，是從那裏來的？是從天上來的？還是從人來的？」他們心中思量說：如果我們說：是從天上來的，他必對我們說：你們為什麼不信他？如果我們說：是從人來的，我們害怕民衆，因為衆人都以若翰為一位先知。他們便回答耶穌說：「我們不知道。」耶穌也對他們說：「我也不告訴你們：我憑什麼權柄作這些事。」

24 ~ 26

當猶太的宗教領袖詢問耶穌的權柄時，耶穌的反問反使他們陷入左右為難的狀況：若翰的洗禮來自天上抑人間？這些尋釁者的偽裝不知更暴露了他們的惡意；耶穌也拒絕給他們答案。

## 二子的比喻：廿一 28 ~ 32

「你們以為怎樣？從前有一個人，有兩個兒子，他對第一個說：孩子！你今天到葡萄園裏去工作罷！他回答說：主，我去。但他却沒有去。他對第

二個也說了同樣的話，第二個却答應說：我不願意。但後來悔悟過來，而又去了。二人中那一個履行了父親的意願？」他們說：「後一個。」耶穌對他們說：「我實在告訴你們：稅吏和娼妓要在你們以先進入天國，因為若翰來到你們這裏履行了正義，你們仍不相信他，稅吏和娼妓倒相信了；至於你們，見了後，仍不悔悟去相信他。」

31 ~ 32  
第二個兒子的反應是這個比喻的關鍵：「他後來悔悟過來」，如此便說出了進入天國必須的心境，而這個正是大部份猶太人所缺乏的。耶穌也把這個故事和若翰洗者的任務相關連。

### 園戶的比喻：廿一 33 ~ 46

「你們再聽一個比喻罷！從前有一個家主，培植了一個葡萄園，周圍圍上籬笆，園內掘了一個榨酒池，築了一個守望臺，把它租給園戶，就離開了本國。快到收果子的時節，他打發僕人到園戶那裏去收果子。園戶拿住了

僕人，將一個鞭打了，將一個殺了，將另一個用石頭砸死了。他再打發一些僕人去，人數比以前還多；園戶也一樣對待了他們，最後他打發自己的兒子到他們那裏去，說：他們會敬重我的兒子。但園戶一看見是兒子，就彼此說：這是繼承人；來！我們殺掉他，我們就能得到他的產業。於是他們拿住他，把他推到園外殺了。那麼，當葡萄園的主人來時，他要怎樣處置那些園戶呢？」他們回答說：「要凶惡地消滅那些凶惡的人，把葡萄園另租給接時給他繳納出產的園戶。」耶穌對他們說：「『匠人棄而不用的石頭，反而成了屋角的基石；那是上主的所行所為，在我們眼中，神妙莫測』的這句經文，你們沒有讀過嗎？為此，我對你們說：天主的國，必由你們中奪去，而交給結果子的外邦人。跌在這石頭上的，必被撞碎；這石頭落在誰身上，必要把他壓碎。」

司祭長和法利塞人聽了他的這些比喻，覺出他是指着他們說的，就想逮住他；但害怕民衆，因為他們以耶穌為一位先知。

這個以諷喻的形式寫出的比喻，是耶穌從依撒意亞先知書取用來的。舊約的先知是主人派遣的第一批僕人，而耶穌顯然的就是比喻中所指的兒子，在園外被人殺害（耶穌死在「城門之外」）。耶穌為天主的選民所拒絕，早在舊約中屢被預言……這些章節也常常為福音作者引用。只有瑪竇福音裏有關於天國的轉移（天主的國，必由你們中奪去）的記錄。那「結果子的外邦人」是指教會，其不長。

## 45 } 46 婚宴的比喻：廿一 } 14

耶穌又開口用比喻對他們說：「天國好比一個國王，為自己的兒子辦婚宴。他打發僕人去召被請的人來赴婚宴，他們却不願意來。又派其他的僕人去，說：你們對被請的人說：看，我已經預備好了我的盛宴，我的公牛和肥畜都宰殺了，一切都齊備了，你們來赴婚宴罷！他們却不理；有的往自己的田裏去了，有的作自己的生意去了；其餘的竟拿住他的僕人，凌辱

後殺死了。國王於是動了怒，派自己的軍隊消滅了那些殺人的兇手，焚毀了他們的城市。然後對僕人說：婚宴已經齊備了，但是被請的人都不配。如今你們到各路口去，凡是你們所遇到的，都請來赴婚宴。那些僕人就出去到大路上，凡遇到的，無論壞人好人，都召集了來，婚宴上就滿了坐席的人。國王進來巡視坐席的客人，看見在那裏有一個沒有穿婚宴禮服的人，便對他說：朋友，你怎麼到這裏來，不穿婚宴禮服？那人默然無語。國王遂對僕役說：你們捆起他的脚和手來，把他丟在外面的黑暗中；在那裏要有哀號和切齒。因為被召的人多，被選的人少。」

瑪竇的比喻和路加福音的有幾點明顯的不同，(1)瑪竇福音裏的主人是國王；那晚餐，是王子的婚宴（這些盛宴的象徵是指天主教，基督，及教會。）(2)瑪竇福音有兩群僕人去召請客人：第一群所指的是舊約的先知；第二群是宗徒時期的傳道士，他們的殉道由天主在公元七十年藉耶路撒冷被焚而得報復。那句「他們的城

- 7 市」指出那些賓客住得比較遠（這一細節在一個「一切都齊備」的婚宴上，顯得不自然），這又顯示這個比喻是在耶路撒冷的毀滅之後編纂的。(3)瑪竇福音的最後一景，實質上是附屬於第一個的另一個比喻。根據東方的習俗，只有在賓客開始讌飲之後，國王才會進來巡視。那個「沒有穿婚宴禮服」的人，可能是給那些原屬異教的基督徒們的一個象徵性的警告，不要以為他們取代了那些被拒的猶太人，就以爲他們被召進入教會的恩寵本來就該是他們的。

- 13 瑪竇最後的一句話常被誤解。他用舊約的「遺民」的教義來說明一般人的被召成爲基督徒（與「人少」相對的「人多」在閃族文字裏，就是「全部」的意思）。注意，這裏絲毫不涉及「預備論」的問題。

### 給凱撒納稅·廿二15~22

那時，法利塞人去商討怎樣在言談上叫耶穌入圈套。他們遂派自己的門徒和黑落德黨人到他跟前說：「師傅，我們知道你是真誠的，按真理教授天主的道路，不願忌任何人，因為你不看人的情面。如今請你告訴我們：你

以為如何？給凱撒納稅，可不可以？」耶穌看破他們的惡意，就說：「假善人，你們為什麼要試探我？拿一個稅幣給我看看！」他們便遞給他一塊「德納」。耶穌對他們說：「這肖像和名號是誰的？」他們對他說：「凱撒的。」耶穌對他們說：「那麼，凱撒的，就應歸還凱撒；天主的，就應歸還天主。」他們聽了大為驚異，遂離開他走了。

法利賽人詢問耶穌可不可以給羅馬人納稅，耶穌那出人意外、讓他們張慌失措的回答，避免了他們所設的圈套。

## 肉身的復活 廿二 23 ~ 33

在那一天，否認復活的撒杜塞人，來到他跟前，問他說「師傅，梅瑟說：誰若死了沒有兒子，他的弟弟就應娶他的女人為妻，給他哥哥立嗣。在我們中曾有兄弟七人：第一個娶了妻沒有子嗣就死了，遺下了妻子給他的弟弟；連第二個與第三個，直到第七個都是這樣。最後，那婦人也死了。那

麼，在復活的時候，她是七人中那一個的妻子？因為都曾娶過她。」耶穌回答他們說：「你們錯了，不明瞭經書，也不明瞭天主的能力，因為復活的時候，也不要也不嫁，好像在天上的天使一樣。關於死人復活，你們不曾念過天主對你們所說『我是亞巴郎的天主，依撒格的天主及雅各伯的天主』的話嗎？他不是死人的，而是活人的天主」民衆聽了，就都驚訝他的道理。

- 撒杜塞人在神學理論上很保守，反對較前進的法利賽人所持相信肉身復活比較新的猶太教義（它在末期的訓誨文學裡才首次出現。）有些撒杜塞人提出了一個他們認為無法解決的問題；耶穌告訴他們，他們誤解了「經書和天主的能力。」
- 29 因為舊約顯示的天主是「活人的天主」，所以按天主本性必然使人復活，在此之
- 30 } 31 後將不再有嫁娶之事。注意，耶穌在此處引用梅瑟書——撒杜塞人所承認的唯一
- 32 經書。

1 (b) (c)

達十二 2

加下七 11

出三 6

## 愛的誠命 廿二 34 ~ 40

法利賽人聽說耶穌使撒杜塞人閉口無言，就聚集在一起；他們中有一個法學士試探他，發問說：「師傅，法律中那條誠命是最大的？」耶穌對他說：「『你應全心，全靈，全意，愛上主你的天主。』這是最大也是第一條誠命。第二條與此相似：你應當愛近人，如你自己。全部法律和先知，都繫於這兩條誠命。」

37 ~ 39

法利賽人再度試圖誘陷耶穌，詢問他梅瑟法律中那一條最大。耶穌引述了舊約裏的兩段話，連繫了愛天主和愛近人兩條誠命，還更說明了這就是整個舊約宗教的精髓。

## 達味之子爲主 廿二 41 ~ 46

法利賽人聚集在一起時，耶穌問他們說：「關於默西亞，你們以為如何？他是誰的兒子？」他們回答說：「達味的。」耶穌對他們說：「怎麼達味

因聖神的感動，稱他為主說：『上主對我主說：你坐在我右邊，等我把你的仇敵放在你的脚下？』那麼，如果達味稱他為主，他怎會是達味的兒子？』沒有人能回答他一句話。從那天以後，沒有誰再敢問他。

43 ~ 45 耶穌反過來給法利賽人一個難題：如果照他們所知道的，基督是達味的子嗣，達味怎能稱他爲「主」呢？作者還加了一句，「沒有誰再敢問他」。

### 痛斥法利賽人 廿三 ~ 36

那時，耶穌對民衆和他的門徒講論說：「經師和法利賽人坐在梅瑟的講座上：凡他們對你們所說的，你們要行要守；但不要照他們的行為去做，因為他們只說不做。他們把沉重而難以負荷的擔子捆好，放在人的肩上，自己却不肯用一個指頭動一下。他們所做的一切工作都是爲叫人看；爲此，他們把經匣放寬，衣縫加長；他們又喜愛筵席上的首位，會堂中的上座；喜愛人在街市上向他們致敬，稱他們爲「辣彼。」至於你們，却不要被稱

為「辣彼，」因為你們的師傅只有一位，你們衆人都是兄弟；也不要在地  
上稱人為你們的父，因為你們的父只有一位，就是天上的父。你們也不要  
被稱為導師，因為你們的導師只有一位，就是默西亞。你們中那最大的，  
該作你們的僕役。凡高舉自己的，必被貶抑；凡貶抑自己的，必被高  
舉。」

「禍哉，你們經師和法利塞假善人！因為你們給人封閉了天國：你們不進  
去，也不讓願意進去的人進去。」禍哉，你們經師和法利塞假善人！因為  
你們吞沒了寡婦的家產，而以長久的祈禱作掩飾，為此，你們必要遭受更  
重的處罰。」禍哉，你們經師和法利塞假善人！因為你們走遍了海洋和陸  
地，為使一個人成為歸依者；幾時他成了，你們反而使他成為一個比你們  
加倍壞的『地獄之子。』

禍哉，你們瞎眼的嚮導！你們說：誰若指着聖所起誓，不算什麼；但是誰  
若指着聖所的金子起誓，就該還願。又昏又瞎的人哪！究竟什麼更貴重：  
是金子或是那使金子成聖的聖所？還有：誰若指着全燔祭壇起誓，不算什

麼；但是誰若指着那上面的供物起誓，就該還願。瞎眼的人哪！究竟什麼更貴重：是供物或是那使供物成聖的全燔祭壇？所以，那指着全燔祭壇起誓的，是指着它和那上面的一切起誓；那指着聖所起誓的，是指着它和那住在它內的而起誓；那指着天起誓的，是指着天主的寶座和坐在上面的那位起誓。

禍哉，你們經師和法利塞假善人！因為你們捐獻十分之一的薄荷、茴香和蒔蘿，却放過了法律上最重要的公義、仁愛與信義；這些固然該作，那些也不可放過。瞎眼的嚮導！你們濾出蚊蚋，却吞下了駱駝。

禍哉，你們經師和法利塞假善人！因為你們洗擦杯盤的外面，裏面却滿是劫奪與貪慾。瞎眼的法利塞人！你先應清潔杯的裏面，好叫它外面也成為清潔的。

禍哉，你們經師和法利塞假善人！因為你們好像用石灰刷白的墳墓：外面看來倒華麗，裏面却滿是死者的骨骸和各樣的污穢。同樣，你們外面叫人看來倒像義人，你們裏面却滿是虛偽和不法。

禍哉，你們經師和法利塞假善人！因為你們修建先知的墳，裝飾義人的墓，且說：假使我們生在我們祖先的時日，我們決不是他們流先知血的夥伴；這樣你們自己作證，你們是那些殘殺先知者的子孫了。你們就來補足你們祖先作惡的尺度罷！蛇啊！毒蛇的種類，你們怎能逃避地獄的處罰？為此，看！我打發先知、賢哲和經師到你們這裏來，其中有的你們要殺死，有的你們要釘死，有的你們要在你們的會堂中鞭打，有的你們要由一城市追逼到另一城市，好叫流在地上的一切義人的血，自義人亞伯爾的血，直到你們曾在聖所與全燔祭壇間，所殺的貝勒基雅的儿子則加黎雅的血，都歸到你們身上。我實在告訴你們：這一切都要歸到這一代人身上。

27 他們歪曲以色列宗教精神的時候，併發成爲一番驚天動地的痛罵，他警告他的門徒和群眾們，當他們的宗教領袖確是梅瑟法律與傳統的正式見證人的時候，應該

- 8 } 12 順從他們，但是却不該效法他們的偽善、缺乏愛德、喜好虛飾與自大。然後，耶穌禁止他的門徒使用那些尊貴的頭銜：辣彼（耶穌是唯一的師傅）、父（這只配用於天主）、導師（這一稱呼對默西亞的意義還不確定），因為這些名號在當時的巴勒斯坦是用於天主的尊威的記號。基督徒中佔高位的人，應當效法基督，做為大衆的僕役。現在，耶穌對猶太的領袖們宣佈了他們的「七大罪狀」是眞福八端的反主題）。(1)他們不願進入天國，也不讓別人進去，(2)當時他們辛勤勸人皈依（而確有相當的成果），結果使人更壞，而不是使人向善。(3)從對天主發誓的辯白可知，法利塞人的曲解正嚴重危害了舊約宗教精神的實質。(4)他們把外在的宗教儀式和梅瑟法律的精神（公義、仁愛、信心）混爲一談。(5)外在的形式主義扼殺了內含的宗教精神。(6)偽善的外衣遮蓋了美德的貧乏。(7)雖然他們用宏偉的墳墓來光榮先知，他們的行爲却也承認、證明了他們是那些殘殺先知者的子孫。
- 29 } 31 當耶穌預言這些梅瑟法律的毀壞者恐怖的命運時，他的語調逐漸增強，在回述舊約時的被謀殺者時候，耶穌並不完全依照時代的先後，而是按照舊約文獻排列的秩序，（這是指猶太人所承認經書的排列秩序）：第一個殉難者（亞伯爾）是在

創世紀記載的；最後一個（則加黎亞）在編下。耶穌最後發出了一陣痛苦的呼喊，其中含有他對耶路撒冷的熱愛，但同時也不對它存有任何幻想，上主將要離開「你們的房屋」（即指聖殿）。他可能用一種含混的方式暗指他的末日，那時的猶太人，皈依了耶穌，將要「看見」他，以默西亞之尊，「因主名而來」。路加把這一段話和耶穌默西亞式的進入耶路撒冷相聯，但瑪竇認為這兩件事並沒有那麼密切的關聯。

## 關於聖殿毀滅的言論 廿四1-廿六2

耶穌由聖殿裏出來前行，門徒前來把聖殿的建築指給他看。耶穌回答他們說：「你們不是看見這一切嗎？我實在告訴你們：將來這裏決沒有一塊石頭，留在另一塊石頭上，而不被拆毀的。」他在橄欖山上坐着的時候，門徒前來私下對他說：「請告訴我們：什麼時候要發生這些事？又什麼是你來臨和時代窮盡的先兆？」耶穌回答說：「你們要謹慎，免得有人欺騙你們，因為將有許多人假冒我的名字來說：我就是默西亞；他們要欺騙許多

人。你們要聽到戰爭和戰爭的風聲。小心，不要驚慌！因為這是必須發生的，但還不是結局，因為民族要起來攻擊民族，國家要起來攻擊國家；並且到處要有饑荒、瘟疫和地震。但是，這一切只是痛苦的開始。

這番道理可分成三段，主要是有關耶路撒冷的毀滅。然後以三個寓言來說明教會裏某群人物的命運，以及一個對最後審判的描繪。

## 末日的開始 廿四 1 } 14

那時，人要交付你們去受刑，要殺害你們；你們為了我的名字，要為各民族所憎恨。那時，必有許多人要跌倒，互相出賣，互相仇恨；許多假先知要起來，欺騙許多人；由於罪惡的增加，許多人的愛情必要冷淡。唯獨堅持到底的，纔可得救。天國的福音必先在全世界宣講，給萬民作證；然後結局纔會來到。

當耶穌宣佈聖殿的毀滅時，門徒問他這事發生的「時間」和「先兆」。只有瑪竇保留了他們內心的疑惑，並且反映在第二個問題上：「什麼是你來臨和時代窮盡的先兆？」門徒們（錯誤地）假設聖殿的末日就是指世界的末日，因為依撒意亞描寫的默西亞時代是以聖殿為中心。其實這個災變指的是舊約世界的毀滅，以及基督信仰脫離猶太教而獲得自由。耶穌拒絕洩露這事「何時」發生，但他的確預言了那個「先兆」，並在公元七十年以前都實現了。許多假先知會相繼出現，人們會聽到戰爭的風聲。基督徒要提防不要為假先知所騙，也不要被戰爭風聲嚇；這「還不是結局」。這種政治上和自然界的劇變是「苦痛的開端」，結果造成教會時代的誕生。在公元七十年以前的年代裏，年青的教會將遇到一連串的危機；殉教、背教，最初所有兄弟般熱愛的消逝。不過耐心的堅持將會獲得最後的勝利。福音將遍傳整個地中海的國家，保祿在公元五十八年就證實了這一點，然後「結局才會到來」。

## 聖殿的終結 廿四 15-28

所以，幾時你們見到達尼爾所說的『招致荒涼的可憎之物』已立於聖地，——讀者應明白：那時在猶太的，該逃往山中；在屋頂上的，不要下來，從自己的屋裏，取什麼東西；在田野裏的，也不要回來取他的外衣。在那些日子內，懷孕的和哺乳的，是有禍的。你們當祈禱，不要叫你們的逃避遇到冬天或安息日。」

「因為那時必有大災難，是從宇宙開始，直到如今從未有過的，將來也不會再有；並且那些時日如不縮短，凡有血肉的，都不會得救；但為了那些被選的，那些時日，必將縮短。那時，若有人對你們說：看，默西亞在這裏！或說：在那裏！你們不要相信，因為將有假默西亞和假先知興起，行大奇蹟和異蹟，以致如果可能，連被選的人也要被欺騙。看，我預先告訴了你們。」

為此，如果有人對你們說：看，他在曠野。你們不要出來。或說：看，在

內室。你們也不要相信。因為如同閃電從東方發出，直照到西方，人子的來臨也要這樣。無論在那裏有死屍，老鷹就聚集在那裏。」

猶太的基督徒一旦看到「招致荒涼的可憎之物」（達尼爾用這話來描述公元前一六七年，安提約古第四厄丕法乃在全燔祭壇上建立的希臘神宙斯），就應當立刻逃離聖城。瑪竇在這裏所描述的歷史事件是公元六八年開始提托進犯聖城。羅馬人建立偶像的習慣在猶太人無偶像的傳統中顯得可憎。歷史告訴我們，耶路撒冷的群眾接受了這個暗示，後來避難到外約旦的貝拉。

瑪竇還加了「或安息日」，否則那些猶太基督徒考慮到安息日的休息，可能會妨礙他們的逃脫。他引用了「人子的再臨」這個名詞來表示，他認為耶路撒冷的毀滅，是光榮的基督來訪。Parousia 這個字，因為保祿的影響，只用來指基督在世界末日的第二次來臨。可是瑪竇在此處及門徒最初之問題（廿四 3）中運用此字是指廣義的基督再臨。馬爾谷和路加都避免這種用法，因為他們是保祿的弟子。那閃電的喻象可能指在殿的毀滅時，基督來臨是完全可見的。

## 宇宙的崇拜 廿四 29 ~ 31

「那些時日的災難一過，立時太陽就要昏暗，月亮也不發光，星辰要從天上墜下，天上的萬象也要動搖。那時，人子的記號要出現天上；地上所有的種族，都要哀號，要看見人子帶着威能和大光榮，乘着天上的雲彩降來。他要派遣他的天使，用發出洪聲的號角，由四方，從天這邊到天那邊，聚集他所揀選的人。」

此處用默示錄體的詞句是爲了描述耶路撒冷的毀滅，而不是世界的末日。舊約時的先知曾經用這種宇宙性的詞句來形容厄東的毀滅、法老的死亡、猶大和耶路撒冷的被攻。這種文學體裁不僅是詩歌的喻象，更是舊約司祭神學的表達法。因爲雅威是歷史事件的作者，也是宇宙的創造者，精神的和物質的世界之間，本來存在著一種先存的和諧。所以，任何人事的危機（如亞述人或巴比倫人進攻巴勒斯坦），都會引起自然界一種同情的回響。新約以爲耶穌的死亡和復活造成了一個「新天新地」，這個觀念就是相信天主是歷史的全能引領者的反映。「人子

的記號在天上出現」使普世各國皈依；按照匝加利亞所預言的這「記號」，就是指以「初傳」來宣揚耶穌救贖性的死亡與復活的初期教會，成爲「向列邦高舉的記號」，其「可見性」原先被它與猶太教的關聯弄得朦朧不清，直到聖殿傾毀以後，才得彰現。瑪竇描繪「天使」以號角來聚集新的「選民」，可能是象徵著在宗徒領導下的教會所表現的統一與普世性。

## 無花果樹 廿四 32 ~ 35

「你們應該由無花果取個比喻：幾時它的枝條已經發嫩，葉子出生了，你們就知道夏天近了。同樣，你們幾時看見這一切，你們就該知道：他已近了，就在門口。我實在告訴你們：非到這一切發生了，這一世代決不會過去。天地要過去，但是我的話，決不會過去。」

這個簡單的寓言解釋了耶路撒冷的毀滅和教會內天國建立的關係。無花果樹和夏天同是默西亞真福的記號。對有信德的人而言，聖城傾毀的實際意義是「他

已經來臨了」，就是說昇天的基督藉著教會脫離猶太教束縛的事實，來證明他的力量。耶穌重復說他所預言的事將要在這一世代的有生之年發生。雖然舊世界要消逝，舊約的神聖制度告一結束，但是耶穌的啓示——取代舊約的「新創造」，却是永久而確定的。

## 醒寤的重要 廿四 36 ~ 51

「至於那日子和那時刻，除父一個外，誰也不知道，連天上的天使都不知道。就如在諾厄的時日怎樣，人子的來臨也要怎樣。因為就如在洪水以前的時日，人照常吃喝婚嫁，直到諾厄進入方舟的那一天，仍然沒有覺察；直到洪水來了，把他們都捲了去；人子的來臨，也必要這樣。那時，兩個人同在田間，一個被捉去，一個却被遺棄；兩個女人同在磨旁推磨，一個被捉去，一個却被遺棄。

所以，你們要醒寤，因為你們不知道：在那一天你們的主人要來。這一點你們要明白：如果家主知道，盜賊幾更天要來，他必要醒寤，不讓自己的

房屋被挖穿。為此，你們應該準備，因為你們不計想的時辰，人子就來了。」

「究竟誰是那忠信聰明的僕人，主人派他管理自己的家僕，按時配給他們食糧呢？主人來時，看見他如此行事，那僕人纔是有福的。我實在告訴你們：主人必要委派他管理自己的一切財產。如果那惡僕心裏說：我主人必妥遲延，於是開始拷打自己的同伴，甚或同醉漢一起吃喝。正在他不期待的日子，和想不到的時刻，那僕人的主人要來到，剷除他，使他與假善人遭受同樣的命運；在那裏要有哀號和切齒。」

耶穌無法告訴他的門徒們「何時」這事會發生，這是天父所持有的機密，耶穌被遣來世上的任務，並不包括啓示這個機密。但是，如諾厄同時代的人一樣，世人已受到警告：耶路撒冷的毀滅無可避免。然而，像諾厄時代，大部份的人民  
40 } 41 沒有防範洪水的突襲，只有遺民「如諾厄家」被保全。耶穌強調那重要的教訓：  
42 } 44 要醒寤，要隨時準備好。他把自己比擬成一個盜賊（這個比擬，若不是耶穌自己

47

首創，沒有任何基督徒敢引用），在新約其他部份，這種隱喻用來表達他們對基督在末日來臨的信心；歷史終結以前將不會有任何「徵兆」，使人們得以預知時日。監督家僕者的比喻，是一個教導宗徒們對他們的羊群分層負責的教訓（保祿顯然是如此來瞭解這個比喻）。天國並非一個安寧的「退休」，而是更積極的效忠基督，參與推廣天國的工作。

### 十童女 廿五 1-13；塔冷通 廿五 14-30

「那時，天國好比十個童女，拿着自己的燈，出去迎接新郎。她們中五個是糊塗的，五個是明智的。糊塗的拿了燈，却没有隨身帶油；而明智的拿了燈，並且在壺裏帶了油。因為新郎遲延，她們都打盹睡着了。半夜有人喊說新郎來了，你們出來迎接罷！那些童女遂都起來，裝備她們的燈。糊塗的對明智的說：把你們的油，分些給我們罷！因為我們的燈快要滅了！明智的答說：怕為我們和你們都不夠，更好你們到賣油的那裏去，為自己置罷！她們去買的時候，新郎到了；那準備好了的，就同他進去，共赴婚

得前 5  
伯後 3  
宗三 10  
格前 4  
18 九 17  
3, 1

宴；門遂關上了。末後，其餘的童女也來了，說：「主啊！主啊！給我們開門罷！」他却答說：「我實在告訴你們：我不認識你們。所以，你們該醒寤，因為你們不知道那日子，也不知道那時辰。」

「天國又如一個要遠行的人，將自己的僕人叫來，把財產托付給他們；按照他們的才能，一個給了五個「塔冷通」，一個給了兩個，一個給了一個；然後動身走了。那領了五個「塔冷通」的，立刻去用來營業，另外賺了五個。同樣，那領了兩個的，也賺了另外兩個。但是，那領了一個的，却去掘開地，把主人的銀子藏了。過了多時，僕人的主人回來了，便與他們算賬。那領了五個「塔冷通」的上前來，呈上另外五個「塔冷通」說：「主啊！你曾交給我五個「塔冷通」，一看，我賺了另外五個「塔冷通。」主人對他說：「好！善良忠信的僕人，你既在少許事上忠信，我必委派你管理許多大事；進入你主人的福樂罷！那領了兩個「塔冷通」的也前來說：「主啊！你曾交給我兩個「塔冷通」，一看！我賺了另外兩個「塔冷通。」主人對他說：「好！善良忠信的僕人！你既在少許事上忠信，我必委派你管理許

多大事：進入你主人的福樂罷！隨後，那領了一個「塔冷通」的也前來說：主啊！我原知道你是個刻薄的人，在你沒有下種的地方收割，在你沒有散布的地方聚斂。因為我害怕，所以我去把你的「塔冷通」藏在地下；看！你的仍還給你。主人回答說：可惡懶惰的僕人！你就知道：我在沒有下種的地方收割，在沒有散布的地方聚斂；那麼，你就該把我的銀子，交給錢莊裏的人，待我回來時，把我的連本帶利取回。所以，你們把這個「塔冷通」從他手中奪過來，給那有了十個「塔冷通」的，因為凡是有的，還要給他，叫他富裕；那沒有的，連他所有的，也要由他手中奪去。至於這無用的僕人，你們把他丟在外面的黑暗中，在那裏必有哀號和切齒。」

這個比喻裏沒有新娘，因為童女象徵教會，就是基督的新娘，而基督是她默觀中的愛情對象。舊約裏，黑夜是審判的象徵，因為新郎不在。新郎的光臨，就是白晝降來的預報。

現在，基督信友們要得到以下的教訓。注意：財產是按照每個人的才能賦給的（「塔冷通」原是錢幣單位，因為這個比喻，它（Talent）開始指「天才」）而他們的賞報不是財富，而是更大的職責。大量的金錢被稱為「少許事」，與天上的「許多大事」相對，因為這兩件事情可能象徵這世界的一切財物是個信託基金，而富人必須為基督來管理、分配它們。

## 最後的審判 廿五 31 ~ 46

「當人子在自己的光榮中，與衆天使一同降來時，那時，他要坐在光榮的寶座上，一切的民族，都要聚在他面前；他要把他們彼此分開，如同牧人分開綿羊和山羊一樣；把綿羊放在自己的右邊，山羊在左邊。那時，君王要對那些在他右邊的說：我父所祝福的，你們來罷！承受自創世以來，給你們預備了的國度罷！因為我餓了，你們給了我吃的；我渴了，你們給了我喝的；我作客，你們收留了我；我赤身露體，你們給了我穿的；我患病，你們看顧了我；我在監裏，你們來探望了我。那時，義人回答他說：

主啊！我們什麼時候見了你饑餓而供養了你，或口渴而給了你喝的？我們什麼時候見了你作客，而收留了你，或赤身露體而給了你穿的？我們什麼時候見你患病，或在監裏而來探望過你？君王便回答他們說：我實在告訴你們：凡你們對我這些最小兄弟中的一個所做的，就是對我做的。然後他又對那些在左邊的說：可咒罵的，離開我，到那給魔鬼和他的使者預備的永火裏去罷！因為我餓了，你們沒有給我吃的；我渴了，你們沒有給我喝的；我作客，你們沒有收留我；我赤身露體，你們沒有給我穿的；我患病或在監裏，你們沒有來探望我。那時，他們也要回答說：主啊！我們幾時見了你饑餓，或口渴，或作客，或赤身露體，或有病，或坐監，而我們沒有給你效勞？那時，君王回答他們說：我實在告訴你們：凡你們沒有給這些最小中的一個做的，便是沒有給我做。這些人要進入永罰，而那些義人却要進入永生。」

瑪竇利用舊約的意像來描繪最後審判，並在其內強調基督的天主性。耶穌現

在成爲「君王」，這個稱號以前只加給天主父的（534-35）。這次審判的對象是一切惡人與義人，必須以全人類的復活爲先決條件。耶穌，上主的僕人，說他自己就是窮人和受苦的人（由此可見，保祿所說「基督奧體」的道理，是從耶穌自己的教訓發展而來的）。兄弟間的友愛是最後審判的準繩。

## 結論 廿六 1-2

耶穌講完了這一切話，便對他的門徒說：「你們知道：兩天以後就是逾越節，人子要被解送，被釘在十字架上。」

如瑪竇在前四篇道理的結尾所做的一樣，在此處沒有說及耶穌往後的行程，但說明了他正準備最後的「回歸父家」（他的死亡和復活）。作者把我們的注意力引到即將來臨的猶太逾越節，「人子要被解送，被釘在十字架上」。

依五十八  
約廿二  
箴十九  
廿五  
7  
7  
21177

## 耶穌死亡和復活的福音

瑪廿六3~廿八20

這段耶穌苦難的記述是瑪竇福音的高潮。在宗徒們傳教的時候，它，連同耶穌的復活，是給絕望世界的福音的主旨。有人認為：最初福音是以受難史作介紹，是頗有見地的；從下述的事實，我們可以看出這個史蹟在宗徒教會的重要性：四部福音，最初寫作的方向各不相同，却在記載耶穌苦難時彼此非常接近。瑪竇福音的大綱與馬爾谷福音的類似。但他用他自己找來的特殊的資料來解釋它。基本上它含有(1)序言，(2)受難故事，(3)耶穌的復活和光榮。

### 1. 序言：廿六3~30

#### (1) 陷害耶穌的計謀 廿六3~5

那時，司祭長和民間長老，都聚集在名叫蓋法的大司祭的庭院內，共同議決要用詭計捉拿耶穌，加以殺害。但是他們說：「不可在慶節期內，免得民間發生暴動。」

現在，司祭長和猶太教的領袖們在蓋法的領導下，計畫逮捕耶穌並加殺害。他們決定等到逾越節以後，因為害怕在這個危險的時刻，各地來到耶路撒冷的朝聖者會引發暴動。

## (2) 伯達尼晚宴 廿六 6 ~ 16

耶穌正在伯達尼癩病人西滿家裏時，有一個女人拿着一玉瓶貴重的香液來到耶穌跟前，倒在正坐席的耶穌的頭上。門徒們見了就不滿意說：「為什麼這樣浪費？這香液原可賣得許多錢，施捨給窮人。」耶穌知道了，就對他們說：「你們為什麼叫這個女人難受？她在我身上原是一件善事。你們常有窮人同你們在一起，至於我，你們却不常有。她把這香液倒在我

身上，原是為安葬我而作的。我實在告訴你們：將來在全世界，這福音無論傳到那裏，必要述說她所作的事，來紀念她。」

隨後，那十二人其中之一，名叫猶達斯依斯加略的，去見司祭長，說：「我把他交給你們，你們願意給我什麼？」他們約定給他三十塊銀錢。從此他便尋找機會，要把耶穌交出。

那時耶穌住在城外不遠伯達尼的地方。在一個名叫西滿者家的晚宴上，一個婦人用珍貴的香液傾倒在他的頭上。路加福音裏也有類似的故事；主人是西滿，那婦人却是個「罪人」，她把香液倒在耶穌的腳上。若望福音裏則說瑪爾大是女主人，她復活的弟弟拉匝祿是賓客，而瑪利亞用香液「敷抹了耶穌的腳」。（按新約的記載，無法證明她就是瑪達肋納）。耶穌為她的善舉辯護，將它解釋成爲8 13 他埋葬時屍體敷油的先兆，並且預先聲明這項舉動要在教會的初傳裏佔一地位，它將被「傳佈到全世界」。瑪竇和馬爾谷一樣，也認爲猶達斯的賣主是這一事件14 16 的後果。但瑪竇特別提到「三十塊銀錢」，因爲這筆錢以後還有作用。

(3)

預備逾越節

廿六 17

19

；最後晚餐

廿六 20

25

無酵節的第一天，門徒前來對耶穌說：「你願意我們在那裏，給你預備吃逾越節晚餐？」耶穌說：「你們進城去見某人，對他說：師傅說：我的時候近了，我要與我的門徒在你那裏舉行逾越節。」門徒就照耶穌吩咐他們的作了，預備了逾越節晚餐。

到了晚上，耶穌與十二門徒坐席。他們正吃晚餐的時候，耶穌說：「我實在告訴你們：你們中有一個要出賣我。」他們非常憂悶，開始各自對他說：「主，難道是我嗎？」耶穌回答說：「那同我一起把手蘸在盤子裏的人，要出賣我。人子固然要按照指着他所記載的而去，但是出賣人子的那人却是有禍的！那人若沒有生，為他更好。」那要出賣他的猶達斯也開口問耶穌說：「辣彼，難道是我嗎？」耶穌對他說：「你說的是。」

瑪竇那句「無酵節的第一天」，對於確定最後晚餐的日期很重要。最近有人認為耶穌採用的是較古老的司祭曆（陽曆），根據這種曆法，逾越節每年都在星期二。但根據比較新的官方曆（陰曆），（當時為耶路撒冷所採用），耶穌逝世那年的逾越節是在星期五晚上。這個假設解決了若望福音和對觀福音之間似乎有矛盾的問題。它還為耶穌苦難中的許多事件提供了較充裕的時間（他可能在星期二晚上被拘捕，在星期五被釘十字架）。同時，這個答案暗指耶穌和他的門徒們可能並沒有在最後晚餐裏用巴斯卦羔羊，而只用了無酵餅，因為那年殺羊的時間應該是星期五的中午，而主管此事的司祭不可能在非官方認可的星期二就完成了這個儀式。耶穌的命令「你們進城去」（即耶路撒冷）是爲了遵循梅瑟法律所說的：逾越晚餐必須在城內進行。路加還告訴我們伯多祿和若望是被指定做準備工作的兩位寵愛的門徒。

若十九 31

申十六 7

路廿一 8

(4) 建立聖體聖事 廿六 26 ~ 30

他們正吃晚餐的時候，耶穌拿起餅來，祝福了，擘開遞給門徒說：「你們拿去吃罷！這是我的身體。」然後，又拿起杯來，祝謝了，遞給他們說：

「你們都由其中喝罷！因為這是我的血，新約的血，為大眾傾流，以赦免罪過。我告訴你們：從今以後，我不再喝這葡萄汁了直到在我父的國裏那

一天，與你們同喝新酒。」

他們唱了聖詠，就出來往橄欖山去。

24 在晚餐中，耶穌預言猶達斯的背主，他曖昧的指稱他是「那同我一起把手蘸在盤子裏的人」。「人子固然要按照指著他所記載的而去」，可用來幫助我們認

25 識耶穌之死乃是受苦的上主僕人之死。耶穌毫不隱晦的讓猶達斯知道，他已經曉得他的背叛了。不過，吾主所宣稱的「禍」並不是詛咒，而是一種哀傷的表示。

26 當他們進食的時候，耶穌祝聖了一些餅說：「這是我的身體。」後來，可能是當他  
27 ~ 28 遵循猶太人的禮俗。在禮儀中飲最後一杯酒的時候，感恩祈禱說：「這是我的血

耶穌死亡和復活的福音

「新約的血——爲大眾傾流以赦免罪過。」如此，瑪竇把事情交待得清清楚楚，聖體聖事的建立和新約的訂定，如同舊約所預言的，同時，它與耶穌，上主僕人的贖罪之死也是息息相關的。這新約主題是很重要的：(1)它證明了耶穌在世之時建立教會的意圖——有盟約就必然有約民；(2)它證明了聖體聖事中，耶穌親自的臨在。在舊約的時候訂立盟約的憑記，總是一個真實的事物，而並非一個象徵性的工具。由某些跡象，我們看得出來，26、28這幾句話是瑪竇從禮儀頌詞裏取出來的（可能在他當時的教會裏用來紀念最後晚餐的）。在第26節中，我們看到「耶穌」和「他的門徒」，而不是像馬爾谷福音裏只用了一個簡單的代名詞——這點顯示瑪竇的敘述並非來自馬爾谷。「拿去吃」與27節的「喝」都用了命令式，這個平行的關係（爲馬爾谷福音所無）就是一個線索，告訴我們這段是取自禮儀的經文。28節裏，瑪竇又就馬爾谷福音加上「以赦免罪過」——強調了耶穌流血是具有祭獻性的。接下去的敘述似乎是耶穌和復活後的他自己所做的約定。路加則將這事視爲教會聖祭禮儀的預言。他們唱的「聖詠」就是逾越晚餐結束時所唱的「讚美」的聖詠。它也是帳篷節歡樂禮儀中的一部份。

3(d)

谷十四 22

谷十四 23

詠一二一  
（一七）  
（一八）

## 2. 耶穌受難史：廿六 31 ~ 廿七 66

### (1) 山園祈禱 廿六 31 ~ 46

那時，耶穌對他們說：「今夜你們都要為我的緣故跌倒，因為經上記載：『我要打擊牧人，羊羣就要四散。』但是，我復活後，要在你們以先到加里肋亞去。」伯多祿却回答他說：「即便衆人都為你的緣故跌倒，我決不會跌倒。」耶穌對他說：「我實在告訴你：今夜雞叫以前，你要三次不認我。」伯多祿對他說：「即便我該同你一起死，我也決不會不認你。」衆門徒也都這樣說了。

隨後，耶穌同他們來到一個名叫革責瑪尼的莊園裏，便對門徒說：「你們坐在這裏，等我到那邊去祈禱。」遂帶了伯多祿和載伯德的兩個兒子同去，開始憂悶恐怖起來，對他們說：「我的心靈憂悶得要死，你們留在這裏同我一起醒寤罷！」他稍微前行，就俯首至地祈禱說：「我父！若是可能，就讓這杯離開我罷！但不要照我，而要照你所願意的。」他來到門徒

那裏，見他們睡着了，便對伯多祿說：「你們竟不能同我醒寤一個時辰嗎？醒寤祈禱罷！免陷於誘惑；心神固然切願，但肉體却軟弱。」他第二次再去祈禱說：「我父！如果這杯不能離去，非要我喝不可，就成就你的意願罷！」他又回來，見他們仍然睡着，因為他們的眼睛很是沉重。他再離開他們，第三次去祈禱，又說了同樣的話。然後回到門徒那裏，對他們說：「你們睡下去罷！休息罷！看，時候到了，人子就要被交於罪人手裏。起來，我們去罷！看，那出賣我的已來近了。」

在往橄欖山的路上，耶穌宣佈門徒們將要如先知所預言的背棄他。他也預言了他們將要在加里肋亞見到他——復活的耶穌；至於後來在耶路撒冷一個流行的說法，參照若二十19以後諸節。門徒們對默西亞耶穌的那種自然而誠摯的深情，必須經過一番淨化的考驗，而天主聖父所指示的方法就是耶穌死亡所形成的「絆脚石」。

他們走近了一個橄欖園，耶穌離開了門徒們，帶了伯多祿、雅各伯和若望這

37 38 三位目擊他顯聖容的愛徒，前去祈禱。瑪竇告訴我們耶穌在這時是如何的「開始

憂悶恐怖」（馬爾谷的形容、措詞更加強烈：「開始驚懼恐怖」）。耶穌承認他

真是「憂悶得要死」，我們稱這個嚴厲的考驗為「耶穌的苦難」。耶穌祈禱的內

39 42 容主要是他教給門徒們的「天主經」：「我父！……照你所願意的，而不要照

45 我……願你的旨意為人承行。」對門徒說：「祈禱吧！使你們免陷於誘惑。」耶

穌的話可能是一個問句：「你們仍然瞌睡？仍舊安然休憩嗎？」如果這種說法

是正確的話，耶穌在這裏用了個溫和的反諷：現在同我一起醒寤已經遲了。如果

你們想睡，就睡吧！我必須獨自忍受這個考驗。（這個考驗可能就指末世的大審

判；耶穌身為天主子民的領袖，必須首先單獨的經歷它。）

## (2) 耶穌被捕 廿六47-56

他還在說話的時候看！那十二人中的一的猶達斯來了；同他一起的，還有

許多帶着刀劍棍棒的羣衆，是由司祭長和民間的長老派來的。那出賣耶穌

的給了他們一個暗號說：「我口親誰，誰就是，你們拿住他。」猶達斯一

來到耶穌跟前，就說：「辣彼，你好！」就口親了他。耶穌却對他說：「朋友，你來做的事就做罷！」於是他們上前，向耶穌下手，拿住了他。有同耶穌在一起的一個人，伸手拔出他的劍，砍了大司祭的僕人一劍，削去了他的一個耳朵。耶穌遂對他說：「把你的劍放回原處；因為凡持劍的，必死在劍下。你想我不能要求我父，即刻給我調動十二軍以上的天使嗎？若這樣，怎能應驗經上所載應如此成就的事呢？」在那時，耶穌對羣衆說：「你們帶着刀劍棍棒出來拿我，如同對付強盜。我天天坐在聖殿內施教，你們沒有拿我。」這一切都發生了，是為應驗先知所記載的。於是門徒都撇下他逃跑了。

猶達斯和一群受僱於司祭長老，手執武器的人走近了。耶穌對猶達斯說的話可能是句問話：「朋友你為何而來？」也可能是個直敘句：「你所要做的，快去吧！」只有瑪竇記載耶穌斥退了企圖用武力保護他的門徒們這件事。這時，耶穌給了教會一個原則，在教難之中，教會都將奉行不渝：唯有對天主的絕對信

賴，才能够對抗暴力的侵襲。耶穌知道他擔負著上主僕人的重任，必須經歷這一切的苦難。瑪竇在這裏插入的另一段耶穌的話，按若望的記載，它是對亞納斯而發的。

### (3) 耶穌在公議會受審 廿六 57 ~ 廿七 2

那些拿住耶穌的人，將耶穌帶到大司祭蓋法前；經師和長老已聚集在那裏。伯多祿遠遠跟着耶穌，直到大司祭的庭院，他也進到裏面，坐在差役中觀看結局。司祭長和全公議會尋找相反耶穌的假證據，要把他處死。雖然有許多假見證出庭，但沒有找出什麼。最後有兩個人上前來，說「這入曾經說過：我能拆毀天主的聖殿，在三天內我能把它重建起來。」大司祭就站起來，對他說：「這些人作證反對你的事，你什麼也不回答嗎？」耶穌却不出聲。於是大司祭對他說：「我因生活的天主，起誓命你告訴我：你是不是默西亞，天主之子？」耶穌對他說：「你說的是。並且，我告訴你們：從此你們將要看見人子坐在大能者的右邊，乘着天上的雲彩降

來。」大司祭遂撕裂自己的衣服說：「他說了褻瀆的話。何必還需要見證呢？你們剛纔聽到了這褻瀆的話，你們以為該怎樣？」他們回答說：「他該死。」衆人遂即向他臉上吐唾沫，用拳頭打他；另有一些人也用巴掌打他，說：「默西亞，你猜猜是誰打你？」

伯多祿在外面庭院裏坐着，有一個使女來到他跟前說：「你也是同那加里肋亞人耶穌一起的。」他當着衆人否認說：「我不知道你說的是什麼。」他出去到了門廊，另有一個使女看見他，就對那裏的人說：「這人是同那納匝肋人耶穌一起的。」他又發誓否認說：「我不認識這個人。」過了一會，站在那裏的人前來對伯多祿說：「的確，你也是他們中的一個，因為你的口音把你露出來了。」伯多祿就開始詛咒發誓說：「我不認識這個人。」立時鷄就叫了。伯多祿便想起耶穌所說的話來：「鷄叫以前，你要三次不認我。」他一到了外面，就傷心痛哭起來。

關於耶穌被猶太領袖審問的確實時間，福音傳統中缺乏可靠的記載。瑪竇和

馬爾谷都提到兩次開庭偵訊：一個是在夜晚（顯然不是官方的聽證），另一個是在破曉時份。猶太人爲何如此安排，馬爾谷福音未交代清楚，瑪竇却解釋得不甚高明：「來計劃如何可以將他處死」。路加福音則記載耶穌被捕以後，立刻被帶到「大司祭的住宅」，整個晚上，他在那裏備受凌辱。按照人之常情而論，我們不難瞭解到耶穌一定不是在官方的監獄裏，否則他不會受到這種虐待。路加還明白的強調，耶穌審判一直要到天亮才進行；若望福音給了我們的疑惑一個結論：耶穌首先非正式的被亞納斯審訊（亞納斯會做大司祭，以後仍維持這個稱號），後來又被押送到蓋法那邊，蓋法以大司祭的身份將要在次日主持公議會對耶穌的正式審判。早期口傳福音裏對這一問題所存的迷惑（由瑪竇和馬爾谷福音的記載可爲證明）可能是因爲弄不清楚亞納斯的「大司祭」的頭銜的確實意義，而導致一個不甚恰當的結論：耶穌在他被捕的當晚就被大司祭蓋法及公議會正式的審判（這在當時法律所不容許）。

57  
61  
公議會找不出兩個以上證詞一致的證人（這是法律所要求的）。瑪竇把兩個證人的託詞（他們可能是分別作證的）聯成一個單句。可能有一個人指控耶穌

63

的豪語，「我能拆毀天主的聖殿」，另一個指控他的「我能在三天內把聖殿重建

若二 19

64

起來。」蓋法命令耶穌回答這些控訴，但他拒絕了。然後，蓋法以起誓令耶穌回答那最重要的問題：「你是不是基督，天主子？」這時，蓋法的缺乏信德彰顯無遺，他的詢問可能只指耶穌的自認爲「默西亞」；「天主子」是默西亞的同義

65

字。但是，耶穌的回答却遠比這個問題更豐富、更深遠；他承認了他的默西亞身份，然後強調他的天主性，而且不久在他昇天的光榮之中，當他以天主子之身

66

份，坐在「大能者的右邊」時，他將要證明這天主性。蓋法似懂非懂的看到耶穌宣

67  
68

言更深一層的含義，就指責耶穌褻瀆天主。注意，在此，公議會並沒有判他死刑，

因爲在那時代，公議會並沒有這個權柄，他們只能表示他們判決的意見：「他該死」。瑪竇福音中現在所說的耶穌受辱，更可能應該照路加福音所說的，放在正式審判之前。

#### (4) 伯多祿的三次背主 廿六 69 ~ 75

四部福音都證明了伯多祿的三次背主，雖然在細節方面有所出入。瑪竇福音

1 詠一〇九

達七 13

路廿二 63

裏，發問者是(1)一個使女，(2)另一個女孩，(3)一個旁觀者。馬爾谷福音裏則是(1)一個使女，(2)同個使女，(3)那個旁觀者。路加福音記載的是(1)一個使女，(2)一個男人，(3)另一個男人。若望福音裏發問的是(1)看門的侍女，(2)「他們」，(3)一個男僕，瑪耳曷的親戚。在這種類型的敘述裏，這樣的變化是很自然的。亞拉美語系中，加里肋亞和猶大兩地的方言之間，文法、發言都顯著的區別。

### (5) 公議會的決定 廿七 1-2

到了早晨，衆司祭長和民間的長老就決議陷害耶穌，要把他處死，遂把他細綁了，解送給總督比拉多。

作者在此講到了衆司祭和民間長老的會議，根據路加福音，這就是正式審判耶穌的會議。班雀比拉多是公元廿六到卅六年，羅馬派在巴勒斯坦的總督。

### (6) 猶達斯之死 廿七 3-10

這時，那出賣耶穌的猶達斯見他已被判決，就後悔了，把那三十塊銀錢，退還給司祭長和長老，說：「我出賣了無辜的血，犯了罪了！」他們却說：「這與我何干？是你自己的事！」於是他把那些銀錢扔在聖所裏，就退出來，上吊死了。司祭長拿了那些銀錢說：「這是血價，不可放入獻儀箱內。」他們商議後，就用那銀錢買了陶工的田地，作為埋葬外鄉人用。為此，直到今日稱那塊田地為「血田。」這就應驗了耶肋米亞先知所說的話：「他們拿了三十塊銀錢，即以色列子民為被賣的人所估定的價錢，用這錢買了陶工的那塊田，如上主所吩咐我的。」

爲了要把耶穌處死，公議會將他解送給比拉多。猶達斯聽到這個消息，才知道他自己罪大惡極，對僱用他的司祭、長老承認他的罪行之後，把血價扔在聖所裏，就「退出來，上吊死了」。瑪竇這樣記載猶達斯之死，可能因爲他存心將這個叛逆者刻畫成爲一個新的阿希托費爾；舊約裏的阿希托費爾因爲他對達味王的計謀爲人識破而自懸身死。宗徒大事錄裡所記的猶達斯的終局是另一種說法：「他

「倒頭墮下」，並沒有提到自殺。這種說法另有兩點和瑪竇的有所出入。首先，瑪竇解說道：司祭和長老們用猶達斯的銀錢所買的那塊陶工的田地，「直到今日還被稱爲血田」（即耶穌的血）。宗徒大事錄寫了另一個爲大眾所接受的故事。猶達斯自己「用不義的錢」買了那塊地，後來它被稱爲「血田」，因爲猶達斯在「倒頭墮下」的時候，將自己的血濺在那兒。

瑪竇認爲購買那塊陶工的田地，可說是實現了舊約裏的一些預言。他把他所引述的文字都歸於他最喜愛的一位先知——耶肋米亞的名下，實際上，這是幾位先知的話編纂在一起的。雅威藉著他的先知匝加利亞，埋怨祂所受的不知感恩圖報。這說法讓我們有理由認爲耶肋米亞所說的那塊地和那陶工是位於本希農谷，也就是血田所在的地方。這種聚集觀念的方法對我們說來是相當奇特，但對閃族人的心理來說却是相當自然的。

## (7) 耶穌在比拉多前 廿七 11-26

耶穌站在總督面前，總督便審問他說：「你是猶太人的君王嗎？」耶穌答

說：「你說的是。」當司祭長和長老控告他時，他什麼也不回答。於是比拉多對他說：「你沒有聽見，他們提出多少證據告你嗎？」耶穌連一句話也沒有回答他，以致總督大為驚異。

每逢節日，總督慣常給民衆釋放一個他們願意釋放的囚犯。那時，正有一個出名的囚犯，名叫巴辣巴。當他們聚集在一起時，比拉多對他們說：「你們願意我給你們釋放那一個？巴辣巴，或是那稱為默西亞的耶穌？」原來他知道，他們是由於嫉妒纔把他解送來的。比拉多正坐堂時，他的妻子差人到他跟前說：「你千萬不要干涉那義人的事，因為我為他，今天在夢中受了許多苦。」司祭長和長老却說服了民衆，叫他們要求巴辣巴，而除掉耶穌。總督又向他們發言說：「這兩個人中，你們願意我給你們釋放那一個？」他們說：「巴辣巴。」比拉多對他們說：「那麼，對於那稱為默西亞的耶穌我該怎麼辦？」衆人答說：「該釘他在十字架上。」總督問說：「他究竟作了什麼惡事？」他們越發喊說：「該釘他在十字架上。」比拉多見事毫無進展，反倒更為混亂，就拿水，當着民衆洗手說：「對這

義人的血，我是無罪的，你們自己負責罷！」全體百姓回答說：「他的血歸在我們和我們的子孫身上！」於是，比拉多給他們釋放了巴辣巴；至於耶穌，把他鞭打了以後，交給人釘在十字架上。

耶穌在羅馬總督前被審訊，承認他自己是「猶太人的君王」，但是拒絕對其他的指責辯白。比拉多根據當時的習慣，宣佈他要釋放「（耶穌）巴辣巴或被稱為基督的耶穌」之中的一個（那個巴辣巴的名字也是耶穌，可以由幾個古老而可靠的抄本裏得到證明）。

19 在這同時，比拉多的妻子給他送來了一個緊急的信息（只有瑪竇福音裏有這  
20 件事）：「你千萬別干涉這義人的事」。因為她在前夜做了一個可怕的夢。但  
24 是，群眾們受到司祭的煽動，堅持釋放巴辣巴，叫嚷著要流耶穌的血。比拉多在這種壓力之下屈服了，他害怕民衆造反，宣佈了耶穌的死刑（雖然瑪竇沒十分明顯的說出來）。也只有瑪竇注意到總督象徵性的洗手，以及憤怒的群眾們的吼叫。比拉多命人把耶穌鞭打後，交付處死。

(8) 耶穌戴茨冠 廿七 31

那時，總督的兵士把耶穌帶到總督府內，召集了全隊圍着他，脫去了他的衣服，給他披上一件紫紅色的外氅；又用荆棘編了一個茨冠，戴在他頭上，拿一根蘆葦放在他右手裏；然後跪在他前，戲弄他說：「猶太人的君王，萬歲！」隨後向他吐唾沫，拿起蘆葦來敲他的頭。

戲弄完了，就給他脫去外氅，又給穿上他自己的衣服，帶他去釘在十字架上。

照許多學者的意見，耶路撒冷的總督府就是黑落德大帝在城西的宮殿，也就是羅馬總督到聖城時常居之所。它並不是黑落德安提帕約見耶穌的那座位於聖殿之側的阿斯摩乃王宮。有些考古學家認為耶穌受審於比拉多的地點是位於聖殿之北的安東尼亞堡壘之內。

28  
31  
(像路加一樣的) 瑪竇沒有省略耶穌被戲戴茨冠這個殘忍的插曲。羅馬的士兵習慣和被定死罪的犯人玩一種叫「國王」的遊戲。這種凌辱的細節有些只能在

瑪竇福音裏發現，例如他們把蘆葦塞在他手裏，是以挖苦的方式尊他爲主。

## (9) 上山受釘 廿七 32 ~ 50

他們出來時，遇見一個基勒乃人，名叫西滿，就強迫他背耶穌的十字架。到了一個名叫哥耳哥達的地方，即稱爲「髑髏」的地方，他們就拿苦艾調和的酒給他喝；他只嘗了嘗，却不願意喝。他們把他釘在十字架上以後，就拈鬮分了他的衣服，然後坐在那裏看守他。在他的頭上安放了他的罪狀牌，寫着說：「這是耶穌，猶太人的君王。」當時與他一起被釘在十字架上的，還有兩個強盜：一個在右邊，一個在左邊。

路過的人都搖頭辱罵他說：「你這拆毀聖殿而三日內重建起來的，救你自己罷！如果你是天主子，從十字架上下來罷！」司祭長和經師與長老們也同樣戲弄說：「他救了別人，却救不了自己；他既是以色列君王；如今從十字架上下來罷！我們就信他。他信賴天主，天主如喜歡他，如今就該救他，因為他說過：我是天主子。」同他一起被釘在十字架上的強盜，也這

樣譏諷他。從第六時辰起，直到第九時辰，遍地都黑暗了。約莫第九時辰，耶穌大聲喊說：「厄里、厄里，肋瑪撒巴黑塔尼！」就是說：「我的天主，我的天主！你為什麼捨棄了我？」站在那裏的人中，有幾個聽見了，就說：「這人呼喚厄里亞呢！」他們中還有一個立即跑去，拿了海綿，浸滿了醋，綁在蘆葦上，遞給他喝。其餘的人却說：「等一等，我們看，是否厄里亞來救他！」

耶穌又大喊一聲，遂交付了靈魂。

羅馬人帶耶穌前往哥耳哥達，也就是「髑髏之地」，途中還強迫一個名叫西滿的基勒乃人幫耶穌背負十字架。在加爾瓦略，耶穌拒絕了一杯苦艾調和的酒（這種酒能減輕痛苦，甚至可使人麻醉）。兵士們在耶穌的頭上安放了罪狀牌，又拈鬮分了他的衣服。司祭們、路人、甚至同時受釘的兩個犯人都嘲笑、侮辱耶穌。瑪竇還記載了別人用舊約的語言來嘲笑耶穌，他還用希伯來文寫了同一首聖詠的最初幾句話，（可能完全地）由耶穌口裏說出，為的是指出其先知性的實現

(馬爾谷的引語是用亞拉美文)。有個人同情耶穌，拿了一些醋給他，以減輕他口渴的痛苦。他又「大喊一聲」就死了。

### (10) 耶穌死後 廿七 51 ~ 66

看，聖所的帳幔，從上到下分裂為二，大地震動，巖石崩裂，墳墓自開，許多長眠的聖者的身體復活了。在耶穌復活後，他們由墳墓出來，進入聖城，發顯給許多人。百夫長和他一起看守耶穌的人，一見地動和所發生的事，就非常害怕說：「這人真是天主子！」有許多婦女在那裏從遠處觀望，她們從加里肋亞就跟隨了耶穌為服事他。其中有瑪利亞瑪達肋納，雅各伯和若瑟的母親瑪利亞與載伯德兒子的母親。

到了傍晚，來了一個阿黎瑪特雅的富人，名叫若瑟，他也是耶穌的門徒。這人去見比拉多請求耶穌的遺體；比拉多就下令交給他。若瑟領了耶穌的遺體，就用潔白的殮布將它包好，安放在為自己於巖石間所鑿的新墓穴內；並把一塊大石頭滾到墓口，就走了。在那裏還有瑪利亞瑪達肋納和另

外一個瑪利亞，對着墳墓坐着。

第二天，即預備日以後的那天，司祭長和法利塞人同來見比拉多說：「大人，我們記得那個騙子活着的時候曾說過：三天以後我要復活。為此，請你下令，把守墳墓直到第三天；怕他的門徒來了，把他偷去，而對百姓說：他從死人中復活了。那最後的騙局就比先前的更壞了！」比拉多對他們說：「你們可得一隊衛兵；你們去，照你們所知道的，好好看守。」他們就去，在石上加了封條，派駐衛兵把守墳墓。

瑪竇仿效耶穌預言耶路撒冷的毀滅，也採用舊約先知們所用的默示錄體，來描述耶穌之死在神學上的重要性。聖所的帳幔裂開，象徵著天主藉著耶穌賜給人類新的寬赦。瑪竇還將耶穌的死（和復活）視為聖者義人光榮復活的開端。羅馬百夫長以基督徒讀福音時表示信德的方式，宣稱了他對耶穌的讚頌。瑪竇註明了54 56 當時在十字架附近有兩個名叫瑪利亞的婦女，其中一位是「雅各伯和若瑟的母親」。57 61 若瑟是耶穌的門徒，也是公議會的一員（谷），他一直到吾主死了以後才公

10 亞  
八 8  
}

22 希羅  
谷 十五 43  
1911 1 7 1  
} fffff

開承認他是追隨耶穌的（若）。阿黎瑪特雅，現在稱爲仁提斯，距離耶路撒冷有廿二英哩。瑪竇沒有提到尼苛德摩（若）和聖母瑪利亞也在場。

只有瑪竇記載了這個故事。看守的人到底是羅馬軍隊或是聖所的守衛，我們無法確知。在復活的時候，他們還要出面的。

### 3. 耶穌復活的喜訊

#### (1) 墳墓已空 廿八 1 ~ 7

安息日既過，一週的第一日，天快亮時，瑪利亞瑪達肋納和另一個瑪利亞來看墳墓。忽然發生了大地震，因為上主的天使從天降來，上前把石頭滾開，坐在上面。他的容貌好像閃電，他的衣服潔白如雪。看守的人由於怕他，嚇得打顫，變得好像死人一樣。天使對婦女說道：「你們不要害怕！我知道你們尋找被釘死的耶穌。他不在這裏，因為他已經照他所說的復活

了。你們來看看那安放過他的地方；並且快去對他的門徒說：他已經由死者中復活了。看！他在你們以先往加里肋亞去，在那裏你們要看見他。

看！我已經告訴了你們。」

「一週的第一日」（星期日）——自此以後，它是基督每週禮儀中最重要的一天——瑪利亞瑪達肋納和另一個瑪利亞，雅各伯和若瑟的母親，前來探訪墳墓。瑪竇再度用默示錄體來托出復活的景像：地震，「上主的天使」好像閃電，「他的衣服潔白如雪」；這些都是用來描寫天主的光榮，以及聖所守衛者那種可憐而驚懼之狀。復活的福音首先是對那兩位婦女宣佈的，「被釘死的耶穌……已經照他所說的復活了。」天使還叫他們查看那曾經安放過耶穌的地方，然後，你們回去將這個好消息去報告給門徒們知道。

## (2) 耶穌顯現給婦女 廿八 8 ~ 10

她們趕快離開墳墓，又恐懼又異常喜樂，跑去報告他的門徒。

忽然，耶穌迎上她們說：「願你們平安！」她們遂上前抱住耶穌的腳，朝

拜了他。耶穌對她們說：「不要害怕！你們去，報告我的兄弟，叫他們往加里肋亞去，他們要在那裏看見我。」

當婦女們聽命離去時，耶穌將自己顯現給她們，並且親自向她們宣佈了逾越節的喜訊。若望福音把這一景象描述成爲是瑪利亞瑪達肋納單獨的經歷；瑪竇依照他獨特的方式，在這個事件裏安插了兩位婦女。這些婦女所經歷的並不能成爲耶穌復活的官方見證的一部份。宗徒職務的特殊權利之一就是證明他們曾經親眼看到復活的基督。還應注意的一點：瑪竇對於路加和若望所說的耶穌在耶路撒冷顯現一事顯然毫無所知，耶穌在世生活中所作的預言，只和他在加里肋亞的出現有關。

### (3) 敵對者的反應 廿八 11 ~ 15

當婦女離去的時候，有幾個看守的兵士來到城裏，把所發生的事，全告訴了司祭長。司祭長就同長老聚會商議之後，給了兵士許多錢，囑咐他們

說：「你們就說：我們睡覺的時候，他的門徒夜間來了，把他偷去了。如果這事為總督聽見，有我們說好話，保管你們無事。」兵士拿了銀錢，就照他們所囑咐的做了。這消息就在猶太人間傳揚開了，一直到今天。

這一事件也僅載於瑪竇福音。這裏爭辯語氣令人聯想到希臘化的猶太人所特有的反猶太的態度（參照斯德望的言論）。瑪竇提到幾個受賄的守衛，可能是希望製造一項來自敵人對空墳的見證。我們還可以在2、4節看出，瑪竇把馬爾谷所說的墳墓前一個「巨大的」石頭被人移開，更加擴大形容的情形。

#### (4) 往訓萬民 廿八 16-20

十一個門徒就往加里肋亞，到耶穌給他們所指定的山上去了。他們一看見他，就朝拜了他，雖然有人還心中疑惑。耶穌便上前對他們說：「天上下的一切權柄都交给了我，所以你們要去使萬民成為門徒，因父及子及聖神之名給他們授洗，教訓他們遵守我所吩咐你們的一切。看！我同你們天

天在一起直到今世的終結。」

作者再度從他獨特的來源，找到了復活的耶穌在加里肋亞顯現的資料。他的手法是讓十一個門徒回到「山上」（瑪竇指的似乎就是眞福之山），在那兒他們親眼看到了吾主耶穌，並且朝拜他。瑪竇還記載道「他們初起還有些懷疑」，他所說的可能和路加曾經生動地描寫的是同一個態度。耶穌的死，終於使門徒放棄了「他是以色列的拯救者」的美夢。

17 因為基督承當了「天上地下」的權柄（瑪竇指出，在耶穌光榮的人性之中，18 ~ 20 天國已成爲一個事實）。他命門徒們開始前往世界萬國傳佈基督的福音。對那些在他們所宣講的福音中、尋到信德的人，他們要藉著洗禮接受他們進入教會。瑪竇在此所引述的聖洗儀式，在他寫福音之時，已經爲當時的教會所接受。因此，門徒們的職責在「教誨」，爲已經加入教會的人們提供更深一層的教導，以加強他們的信德。福音中耶穌最後的幾句話，包括了他們的許諾：他藉着教會與他的子民在一起，直到世界的終結。在瑪竇看來，降生成人的基督完成了福音之初所預言

的使命。他是厄瑪奴耳，依撒意亞所預言的，「在天主內與我們同在」在他內得到完全的實現。

## 附論：對瑪竇的「耶穌受難史」 之反省

宗徒們傳教之時，耶穌的死亡與復活形成福音的核心部份。對於處於失望中的非基督教世界，這個福音能激起聽衆的希望和悔改。一個基督徒，新領洗入教以後，繼續在教會團體裏加強他們的信德：他們勤勉的學習專門爲集體崇拜的會衆設計的「宗徒們的教導」（宗一42），（參照宗廿7-12）。

的確，保祿能夠將聖體聖事禮儀描寫成爲「宣告主（復活的基督）的死亡，直到主再來」（格前十一26）。正因如此，我們從宗徒教會的禮儀生活中，可以發現最初基督徒是如何的紀念耶穌的苦難和光榮。我們能從福音中毫無疑議地，特別是瑪竇福音裏，尋出當年禮儀的蛛絲馬跡。

我們仔細研究瑪竇的受難史時，下列諸點會有所助益：它們是學者們最近從

四部福音的受難史和光榮復活的研究裏新發現的要點。

1. 瑪竇和瑪爾谷的記載似乎同出一源。（可能來自伯多祿的初傳），而路加和若望，他們的敘述十分相像，是來自另一個獨立的宗徒的傳統、（或許來自門徒若望。）

2. 瑪竇福音並不是直接採用馬爾谷福音，而更可能的是它們都依據一個比對觀福音更古老的苦難的敘述。由於篇幅的限制，不容許我們在此對此事實做詳細討論。

3. 我們應該牢記，在宗徒初傳裏，耶穌的死亡和復活形成一個緊密的單元：因為福音的可理解性同時涉及二者，提到一件一定免不了也要提到另一件。「按照天主的計劃和預知，你們將他交付給外邦人手裏，把他釘死了。但天主使他復活，使他遠離死亡的恐怖」（宗二23-24；cf 三14-15；四10；五30；十39-40）。保祿用了早期巴肋斯坦人可能的慣例結束他的福音。「基督照經上所記載的，為我們的罪死了，被埋葬了，且照經上所載的，第三天復活了」（格前十五3-4）。結果，新約裏所述的受難史多少都帶著復活的光明；甚至馬爾谷福音裏，受難故

事固然是個澈頭澈尾的悲劇，而耶穌的復活也是整個敘述的最高潮。耶穌的痛苦和死亡，被福音作者描繪成爲戰勝罪惡和死亡的凱旋。瑪竇戲劇性地帶出這一幕情景（廿七51-53）。更有甚者，這些作者們完全體會到我們的救贖是由於耶穌服從天主拯救人類的計劃，因此特別強調吾主是自願接受死亡的。瑪竇福音裏革責馬尼的一幕會二度彰顯了這個意念（廿六39；廿六52-54）。耶穌聽命之舉的自願性，可由他的預知他必須經歷的每件事情，而顯得更偉大壯烈；瑪竇在他整個敘述之中，不斷的提醒這一點（廿六2；廿六12；21-25；31-34；45-46）。

4. 這些受難史還有一個特點——也是口傳福音的一個共同傳統——就是希望使讀者能够完全溶到故事裏，並幫助他們面對基督做一個完全的懺悔。這一點在瑪竇福音裏是特別明顯的；他記載了許多人對這件事情的反應，使得讀者也能够效法他們；例如猶大在最後晚餐的疑問（廿六25），伯多祿的忠貞聲明（廿六35），耶穌對猶大說的話（廿六50），甚至猶大對司祭的痛悔之辭（廿七4），以及比拉多推諉定耶穌死罪的責任（廿七24）。最高潮的例子當然就是百夫長的宣信了。

（廿七54）

5. 最後，受難史較福音前半部更特出的性質就是引用聖經。最爲福音作者所強調的（尤其在瑪竇和馬爾谷的記載裏）是依撒意亞的上主僕人。

如果我們要瞭解瑪竇福音裏受難史和復活的敘述所包含的特殊神學意義，我們得研究一下別的福音裏沒有，而爲瑪竇福音特有的幾段文字：耶穌禁止門徒用武力來抵抗他在革責馬尼的拘捕（廿六52-54）；猶大的變心和他悲劇性的死亡（廿七8-10）；比拉多的妻子的故事（廿七19）；比拉多洗手的這個象徵性的動作（廿七24-25）；耶穌死亡和復活的宇宙性的默示描寫法（廿七51-53）；關於派駐耶穌墳墓的衛兵的敘述（廿七62-66；廿八16-20），地震和天使的出現（廿八2-4）；以及光榮的基督在加里肋亞顯現（廿八10-20）。

如果仔細考慮這些事件的性質，可以看出這段福音（亞拉美文的瑪竇福音）比希臘文瑪竇福音的其他部份更清楚顯出，是源自巴肋斯坦。我們可以看出上述的許多敘述文字裏，帶有特殊地方色彩，似乎基於早期猶太基督徒團體的記憶，例如早期基督徒和猶太當局的衝突（參照廿六52-廿七25；廿七64；廿八15）。我們還可看出這些敘述嘗試保存耶路撒冷和加里肋亞附近某些地名的傳統（廿七8；廿七

33；廿八19）。

還有，當時猶太地方某些圈子的熱門問題——死人復活和「末世來臨」——我們只能在瑪竇福音裡才能找到一個清楚的答案。瑪竇用晚期猶太主義流行的表達方式：默示錄的語法解答了這個問題（廿七62-66）。這部福音源自巴勒斯坦的另一證明就是「耶穌」一字在整個敘述裏經常出現（大約35次）。瑪竇在福音一開始就解釋過這個名字的救贖意義，到後來希臘化的環境裏，耶穌一字逐漸為「吾主」（如路加福音）、「或耶穌基督」（如保祿書信）所取代。最後，瑪竇這個加里肋亞人，把注意力全部集中到復活的基督和門徒們在他的家鄉的那個深具意義的約會上。（廿八16-20；參照廿六32；廿八7）。

我們有沒有可能從瑪竇福音的受難史裏，找到一些與教會組織有關的材料，就好像我們在這部福音的其他部份曾經發現過的一樣？馬爾谷福音比較更接近初傳的苦難，復活的宣佈，但拿瑪竇福音和馬爾谷福音對比一下，前者先假定了一個信德的氛圍，至少它顯示出它是預先假定它的讀者已經具有信德的恩賜了。馬爾谷受難史的高潮點是百夫長的宣信（谷十五39），瑪竇在這時却已經使耶穌成為

衆人共認知的天主子。因此，在公議會的一幕（廿六63）顯得特別有力；這個稱呼除了在百夫長的宣信裏（廿七54），它還在瑪竇特有的事件記載裏出現了兩次（廿七40 43）。

耶穌的權能也很顯然的值得一提。他經過死亡和復活，現在成爲宇宙至尊的主宰，和教會的領袖（廿八18）。瑪竇描寫地震，天使來降到墳墓，和衛兵的驚嚇（廿八2-4）都強調了這個權能的主題。因爲耶穌知道得很清楚，他將要面臨的是什麼（廿六2），他被形容成爲整個複雜事件的負責人；他允許人們照他們自己的意思去做，爲的是一「應驗經上所載應如此成就的事」（廿六54 56）。只要他願意，他能够召喚天父的助力（廿六53）；他能够用一種新的接近天主的方法取代以色列舊有的儀式（廿六61）。他「拯救衆人」的能力，因爲他在加爾瓦略山受到嘲辱的諷刺（廿七42）而更顯著。不久，他就要登上他應有的地位，「在大能者的右邊」（廿六64），也就是說，他要成爲天主父的權威和他的教會的中間媒介。

瑪竇特別強調耶穌以人子之尊來臨時，所具有的權威（十六27-28；十九28；

廿五34)。他所用的象徵是耶穌被戴茨冠(廿七27-31)，更顯著的是那根塞在他手裏充當權杖的蘆葦(只有瑪竇福音有這麼詳細的記載)。我們可以找到至少兩段文字具有禮儀的特質，顯示出它們源自當時的儀式(廿六26-28；廿八19)，這些也證明瑪竇寫這部福音是爲了團體崇拜，當他們藉禮儀相聚時，繼續「宣佈吾主的死訊，直到他來臨。」

## I·導言

1. 關於瑪竇的家庭和文化背景，新約告訴了我們些什麼？關於他的作品，可靠的傳統又告訴了我們些什麼？他的福音有沒有提供證據來說明他到底在什麼時候寫了這部福音？

2. 簡述瑪竇對耶穌生平與死亡的故事，並從歷史、心理、文學的觀點說明他是如何仔細的構築了整部福音。

3. 舉例說明瑪竇福音對事情的敘述是如何的具有規則性，却缺乏栩栩如生的細節。瑪竇敘述他自己被耶穌召爲門徒，有何意義在內？

4. 說明指引瑪竇計劃寫作的三個主題，並從福音的段落上指明他是如何的將其實現。

5. 瑪竇對基督的救贖這一概念，有那三要點和馬爾谷與路加是一致的？說明瑪竇如何藉著他對耶穌、宗徒、耶穌公開生活的事件的看法，顯示出他個人視教會為「天國」？

## 『序言·耶穌童年史』

1. 瑪竇為何要記載耶穌的家譜？「14」這一數字象徵了什麼？為什麼其中包含了四位婦女的名字？

2. 若瑟在耶穌童年史之中的功用如何？瑪竇如何意識到依七14的實現？

3. 瑪竇認為三王來朝有何意義？伯利恒之星又有何意義？

4. 舊約歷史上無辜兒童被殺一事有何意義？為什麼瑪竇認為幼年的耶穌全家避難埃及那麼重要？

5. 當瑪竇追述耶穌的家世時，他採用的是什麼樣的文學形式？這種形式和現代

的歷史觀有何關聯？

## Ⅲ卷一：天國的基礎

1. 洗者若翰宣講的主題是什麼？他在福音史上的功用為何？
2. 耶穌守齋（禁食）的意義是什麼？他召收第一批門徒又有何意義？
3. 根據福音八端，什麼才是進入天國應具備的心境？討論「天主經」與天國來臨之間的關係。
4. 耶穌如何在中聖訓裏顯示基督信仰乃舊約宗教理想的完全實現？
5. 基督徒如何藉著施捨、禁食和祈禱顯出他真正是天主的子民？

## Ⅳ卷二：天國的動力

1. 為什麼瑪竇在第八到第九章之間收集了十個奇蹟的故事？
2. 瑪竇的「奇蹟神學」意義如何？他如何顯示基督乃「上主僕人？」
3. 耶穌派遣十二門徒去旅行傳教，其目的何在？照瑪竇的看法，耶穌如何將使

- 徒任務的真正精神灌輸給他們？
4. 爲什麼說耶穌在宗徒四出傳教前的教導就預言了宗徒教會的特性？
5. 耶穌這番教導如何顯示了基督信仰似非而是的性質？宗徒們爲何能被稱爲新約的先知？

## V卷三·天國的奧秘

1. 爲什麼瑪竇認爲洗者若翰問耶穌是否默西亞這件事非常重要？耶穌如何答覆了若翰的詢問？
2. 在十一25ff的祈禱裏，關於他與天父的關係，耶穌告訴了我們些什麼？關於基督徒的智慧，又說了些什麼？
3. 從耶穌對安息日的態度，我們學到了什麼？
4. 耶穌應允他的敵人——法利賽人一個什麼樣的「徵兆」？他們的態度爲什麼激怒了耶穌？
5. 「比喻」是什麼？耶穌用比喻教導，目的何在？第十三章的比喻告訴我們天

國的性質爲何？將來教會的性質又如何？

## Ⅵ卷四：天國轉變成為教會

1. 爲什麼瑪竇將耶穌再訪納匝肋的故事包括在他寫的福音內？這時，納匝肋人對耶穌的態度如何？
2. 耶穌在曠野飽飫衆人的故事有何功用？他飽飫四千人和五千人兩次事蹟有何不同之點？
3. 耶穌如何抨擊法利賽人的宗教態度？討論耶穌自己對異教徒的態度。
4. 爲什麼在凱撒利亞斐里伯的事件，在瑪竇福音裏那麼重要？耶穌顯聖容一事又有何意義？
5. 耶穌如何描述基督教會內各個份子間的關係？關於戒立惡表、兄弟規勸之道，寬恕之道又分別作了如何的敘述？

## Ⅶ卷五：天國的普世性

1. 耶穌對離婚、貞潔和財富的教導分別為何？
2. 葡萄園僱工的比喻，重點何在？這個比喻代表了誰？
3. 耶穌為何故意以默西亞的姿態進入耶路撒冷？他為何要清除聖殿、詛咒無花果樹？
4. 惡園戶的比喻有何意義？婚宴的比喻、「被召的人多、被選的人少」又各有何意義？耶穌關於最後的復活有何教導？為什麼他如此不留情的斥責法利賽人？
5. 聖殿的毀滅為基督信仰有何重要性？耶穌預言聖殿的毀滅和世界的末日有無關聯？關於最後的審判，耶穌說了些什麼？

## Ⅷ：耶穌受難史

1. 在伯尼大為耶穌敷香油的女人是誰？此一事件有何意義？

2. 耶穌在受死之前善渡了逾越節嗎？如果是的話，他是在那一天過的？敘述聖體聖事的建立是如何的表明了新盟約的開始？
3. 耶穌在革責瑪尼的祈禱在那些方面和天主經相類似？耶穌在公議會的審判，是在夜晚，抑在白天舉行的？說明你的理由。四部福音記載伯多祿三次背主的細節有些偏差，你怎麼解釋這種偏差呢？
4. 猶達斯是怎麼死的？是他買了陶工的田地嗎？「哈刺達瑪」的意思是什麼？
5. 在福音結束時，瑪竇引述了洗禮的程序，他是從那裏得到它的？解釋之。

# 聖經綱目

思高聖經學會譯釋

聖經公會譯釋

天主教

基督教

舊約

全書

創世紀

創

創世紀

創

出谷紀

出

出埃及記

出

肋未紀

肋

肋未記

利

戶籍紀

戶

民數記

民

申命紀

申

申命記

申

若蘇厄書

蘇

約書亞記

書

民長紀

民

士師記

士

盧德傳

盧

路得記

得

撒慕爾紀上

撒上

撒母耳記上

撒上

撒慕爾紀下

撒下

撒母耳記下

撒下

列王紀上

列上

列王記上

王上

列王紀下

列下

列王記下

王下

編年紀上

編上

歷代志上

代上

編年紀下

編下

歷代志下

代下

厄斯德拉上

厄上

以斯拉記

拉

厄斯德拉下

厄下

尼希米記

尼

多俾亞傳

多

友弟德傳

友

艾斯德爾傳

艾

以斯帖記

斯

約伯傳

約

約伯記

伯

聖詠集

詠

詩篇

詩

箴言

箴

同上

訓道篇

訓

傳道書

傳

雅歌

歌

同上

智慧書

智

德訓篇

德

依撒意亞

依

以賽亞書

賽

耶肋米亞

耶

耶利米書

耶

耶肋米亞哀歌

哀

耶利米哀歌

哀

巴路克

巴

厄則克耳

則

以西結書

結

達尼爾

達

但以理

但

歐瑟亞

歐

何西阿書

何

岳厄爾

岳

約珥書

珥

亞毛斯

亞

阿摩司書

摩

瑪寶福音

亞北底亞斯

約納

米該亞

納鴻

哈巴谷

索福尼亞

哈蓋

匝加利亞

瑪拉基亞

瑪加伯上

瑪加伯下

瑪寶福音

馬爾谷福音

二七二

俄巴底亞書

約拿

彌迦書

那鴻書

哈巴谷書

西番雅書

哈該書

撒迦利亞書

瑪拉基書

加下

加上

拉

匝

蓋

索

哈

鴻

米

納

北

新

約

全

書

瑪

谷

馬太福音

馬可福音

俄

拿

彌

鴻

哈

番

該

亞

瑪

太

可

路加福音	路	同上	
若望福音	若	約翰福音	約
宗徒大事錄	宗	使徒行傳	徒
羅馬書	羅	羅馬人書	羅
格林多前書	格前	哥林多前書	林前
格林多後書	格後	哥林多後書	林後
迦拉達書	迦	加拉太書	加
厄弗所書	弗	以弗所書	弗
斐理伯書	斐	腓立比書	腓
哥羅森書	哥	歌羅西書	西
得撒洛尼前書	得前	帖撒羅尼迦前書	帖前
得撒洛尼後書	得後	帖撒羅尼迦後書	帖後
弟茂德前書	弟前	提摩太前書	提前
弟茂德後書	弟後	提摩太後書	提後

弟鐸書

費肋孟書

希伯來書

雅各伯書

伯多祿前書

伯多祿後書

若望一書

若望二書

若望三書

猶達書

默示祿

鐸

費

希

雅

伯前

伯後

若一

若二

若三

猶

默

提多書

腓利門書

同上

雅各書

彼得前書

彼得後書

約翰一書

約翰二書

約翰三書

猶大書

啓示錄

多

門

來

雅

彼

彼

約一

約二

約三

猶

啓

# 新約導讀叢書一覽

1. 新約導論  
R. A. F. MacKenzie, S. J.  
馬坎錫神父著  
蔣梅
2. 馬爾谷福音  
G. S. Sloyan  
斯樓陽神父著  
王慧敏
3. 路加福音  
O. Stuhlmeier, O. P.  
司徒麥勒神父著  
呂芬蓉
4. 瑪竇福音  
D. M. Stanley, S. J.  
斯坦雷神父著  
曹定人
5. 宗徒大事錄  
N. M. Flanagan, O. S. M.  
伏拉根神父著  
張雪珠

6. 保祿書信導論  
得撒洛尼前後書

B. Vawter, O. M.  
潘伏沃特神父  
震特神父  
澤神父  
譯著

7. 迦拉達書  
及羅馬書

B. M. Ahern, O. P.  
楊艾亨神父  
世神父  
雄神父  
譯著

8. 格林多前後書

O. J. Peifer, O. S. B.  
項培弗神父  
國弗神父  
寧神父  
譯著

9. 斐理伯書·厄弗所書  
哥羅森書·費肋孟書

K. Sullivan, R. S. O. J.  
陳蘇里文修女  
蘇里文修女  
真修女  
譯著

10. 弟茂德前書·弟鐸  
書·弟茂德後書

R. F. Siebeneck, O. P. P. S.  
陳西班牙神父  
西班乃神父  
永乃神父  
禹神父  
譯著

11. 希伯來書

J. F. McCornell, M. M.  
吳麥終源修士  
柯乃神父  
乃神父  
譯著

12

雅各伯書·猶達書  
伯多祿前後書

E. H. Maly

梅萊神父著  
吳終源神士譯

13

若望福音及書信

R. B. Brown

布朗神父著  
蕭立明合譯  
陳永禹

14

若望默示錄

W. G. Heidt, O.S.B.

海特神父著  
楊世雄譯

中華民國六十三年十一月初版  
中華民國六十六年十月再版

新約導讀叢書之四

# 瑪竇福音

◀版權所有·翻印必究▶

著者：斯 且 雷  
譯者：曹 定 人  
准印者：臺中教區主教 蔡文興  
發行者：鄭 聖 冲  
出版者：光 啓 出版社  
(400)臺中市忠孝路197號  
郵政劃撥：中 20479號  
承印者：振暉美術印刷有限公司  
台中市和平街119-6號  
定 價： N.T. \$ 45.00

本社新聞局登記證局版臺業字第0084號  
10139a

